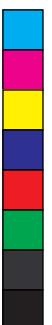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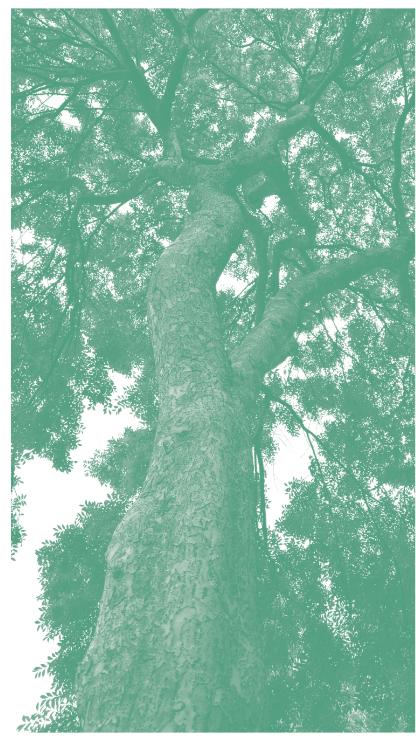
· 莘庄镇莘文化丛书 ·

褚半农
——著

莘庄草木记

中西書局





目 录

- 1 序一：千载情 子民馨
1 序二：一方水土的记忆与温度

3 莘庄风物

- 4 莘庄的“大米”
8 棉花和老布衬衫
13 莘庄黄金瓜
17 莘庄的黄狼饭瓜
22 屠呦呦和黄花蒿
26 青菜原名叫“藏菜”
30 此白菜和彼油菜
附：“咸蛋”还是“咸鸭蛋”，“小棠菜”还是“小藏菜”？（李荣）
38 蚕豆是“创”出来的
42 小寒豆是“看”出来的
46 生板油菜生板麦

53 八月半搭仔吃芋艿（方言版）

56 锦荔枝

附：“锦荔枝”到底是什么物事？（方言版）

63 枝杨，哪里还有？

66 偏爱“脱力草”

70 挑来苦草做青团

75 马齿苋上的回忆

78 花被头草

阅读延伸：郭在精诗四首

83 水草，风光过

87 野蔷薇花开了

90 家有牡丹

93 莘庄公园有朴树

97 抱愧了，谷树

101 原来是“矮加西亚”

104 太多香樟

109 《诗经》植物

110 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杜瓜

附 1：杜瓜在别处（何频）

附 2：“新上海”读“老申曲”（李荣）

120 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薇

124 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蓼蕘

128 白茅

132 木槿

136 红花草

附：《红花草》读者留言

141 穀树

146 榆树

151 梓树

155 桉树

158 杨柳

161 竹

166 蒲草

170 红蓼

175 落葵

179 萝卜

183 荠菜

187 葫芦

192 稻

197 麦

203 草木人文

204 “莘”字与“细莘”有关吗？

- 210 棉花上生成的沪语词
附：与棉花有关的沪语难词 19 例解
- 217 “浜瓜” 和上海方言
- 222 “菜剑” 和上海方言
- 226 芦粟和方言动词
- 230 婆婆纳和上海方言
- 233 “穿穿活” 之名和上海方言
- 237 徐光启“尝吃”野菜
- 241 彼时的野菜
- 247 黄金瓜纪事
- 254 生命并痛苦的树
- 258 待见路边野草花
- 263 极艳却有毒的野草花
- 266 恶草水花生
- 270 南村和南村的树叶
- 275 “石蒜花”照片配错了
- 279 后记：天下草木是一家
- 283 褚半农著作集

序

一

千载情 子民馨——读《莘庄草木记》

◎ 郭在精

前些日子，好友半农兄来电，邀我为《莘庄草木记》作序，我没有答应，因为我觉得：作序的最佳人选应该是他自己，由他自己来写。

上世纪末的1999年，在一次诗歌研讨会上，第一次认识了他，第一次读到他写的乡土散文和旅外游记，他的爽直和厚朴，作文的乡情和别致，一下子就抓住了我，给我留下了深深的印象和惊喜。随即我写了《放眼天下笔有神》，在上海市广播电台做了专题介绍他的散文。

随着交往渐多，不断读到他发表的散文，我发觉，他对家乡的风物特别熟悉，如数家珍，别出机杼，满满的乡土气息和岁月沧桑，在我所认识的上海作家里，恐怕没有像他这样有浓浓的乡土味、生活

郭在精，作家、诗人，曾担任上海市作家协会第七、八届理事，上海新闻工作者协会第四届理事，原上海人民广播电台高级编辑。

味、书卷味、哲思味的。很快，他出版了散文集《听雨怀忠堂》，出版了专著《金瓶梅中的上海方言研究》，出版了志书《褚家塘志》，在不同领域，都是下了功夫的精湛之作，是可以流传久远的专著，而且有的是开山首创的作品。我曾感慨赋诗以贺：

一生泥味勤为工，大器晚成数半农。
忠义堂前听旧雨，金瓶梅侧话吴侬。
褚家塘志开春燕，过寓别书破晓钟。
非陌非阡非道路，遥遥云海立险峰。

日子平淡悠长，生活却不平淡。他种过田，当过兵，执过教，家乡为爱，社会为学，博览明清笔记，用心用力钻研，百业贯通，灵犀相烛，所下功夫非常人所达，所做卡片俱扎实，处处体现他的刻苦深入和久远用心。正如他在散文集《过去不会过去》里写的：“过去，在风中，在雨中，在死去的灵魂中，在活着的脑袋里；在平淡里，在辉煌中，在悔恨时，在无奈处。”“有的人写了过去，一不小心，自己也成了过去，有的人想在过去踩上一只脚，却在过去断了脚。过去里面名堂多着呢，学问深着呢。是不是呀？唉！嗨！嗬！哟！……”这是一篇内心独白，夫子自道，满怀生活激情，独具人生哲理的散文诗。当时，我不禁作诗赞道：

过去不会过去，诗意图给了文笔。
大苦大悲大喜，光照人世熠熠。
过去不会过去，是灵魂没有死。
平淡中辉煌里，梦心永在飞驰。

他熟悉家乡，热爱故土，行文撰志，如数家珍，像万能博士，所著犹如百科全书，求非一时誉，当期千载知，时时给我不断惊喜。原本我已退休，过着平淡生活，每天到公园散散步，拍拍花草，写点小诗。不识的花草，常向他请教，不但识得花名，还能知晓上海的俗称，比如谷树啦，蟑螂花，花被头草，麻将棺材，等等，拓展了我的知识面，生活也更为丰实了。记得我初识乌柏树时，他告诉我，这也是上海古有的树木，还寄上蒲溪小志及前人诗作《青溪道中有怀》“风危乌柏树，棹引白鸥群”。有一段时间，他为绞圈房子著书立传，出了新著《话说绞圈房子》，还受邀广为演讲，我也随同听讲。对于上海民居，绞（读 gao）圈房的研究，可以说，取得不少突破，获得不少重视。他是第一人。作家叶辛著文说：“他的研究已经取得了至少五个上海和全国第一。”（注：绞圈房子、褚家塘志、莘庄方言、金瓶梅中上海方言研究、明清文学中的吴语词研究等，都是上海和全国第一）这些都扩大了我的眼界，加深了对久居的上海历史的认识。

2017年新春，我收到他的新著《步随流水赴前溪》，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的，精装本，我很喜欢这个书名，典雅而有深意，写的是作者的人生、气度和追求，“步随流水赴前溪”（南宋李弥逊），“步随流水觅溪源”（南宋朱熹）。当时我也写了一首短诗，倾诉了由衷的赞许：

旧雨听初惊，吴侬始即亲。
方言钟破晓，塘志燕开春。
不慕浮华名，但期千载勋。
步随前流水，黾勉传火薪。

新时期，上海老作家寒波从六十岁开始长篇历史小说创作，先后出版了《李鸿章》《龚自珍》《石达开》《张謇》《梁启超》《袁世凯别传》《盛宣怀》等作品；著名作家何满子也是从六十岁重新开始写作，一直写到九十岁，平均每年出版一本杂文或专著，呈现出一个特别的创作黄金期。好友半农也在退休以后近一二十年里，创作不断，进入一个收获黄金期。著述丰硕，除前面提到的之外，先后又出版了《莘庄方言》《横塘莘两岸》《东吴志》《上海方言客堂间》《久而思：地方志编修和研究》等著作，在散文、志书、方言和金瓶梅研究四个方面，山外青山，步步新天。

今年二月份，刚收到他的新著《久而思：地方志编修和研究》，八月份，又读到他编撰的《莘庄草木记》，收有莘庄风物（24篇）、《诗经》植物（20篇附2篇）和草木人文（15篇）三部分散文，仿佛是一本百科全书，图文并茂，充满生活趣味。他写莘庄的风物、草木和人文，是人们日常惯见而往往忽视轻视的，或是知道却又说不太清楚明白的，或是想到却未能去研究去实施的，看似平常却带开创风气，看似普及却具精深意义。我以为，这是一本很有特色很有趣味的草木人文记，可供人们多识鸟兽草木之名，提高人们热爱家乡土地的情感。

上世纪五十年代，中学里读到《诗经》“投我以木瓜，报之以琼琚”，一直到九十年代末到福州开会，才在名胜地于山顶上第一次见到结着木瓜的木瓜树。许多《诗经》里写到的植物，是见到也认不出来的。

前几年，记得我们单位总编室的编辑小姑娘，在微信里发了张漂亮的照片，写道：啊，路边的野花真好看！我添了一句：这野花，现如今是法国的国花——鸢尾花。

另外几位大年龄的同事就有点离谱了。其中一位资深同事先在博客上发文和照片：窗外，一株树三层楼高，雨中开大白花。住此十五年，从未注意到，也不知它叫啥？

黄说（婉转地）：好像是广玉兰吧？

畸说（信心满满）：开早了点（另细解）。

刘说（与众不同）：如果香的话，那是栀子花。

黄不同意道：栀子花与广玉兰一样，都有香味。

梁说：广玉兰花朵硕大，上海各处都有栽种。

喜羊羊说：朋友，依缠得清爽哦？…………

明明是广玉兰，在上海住那么久的人，怎么也弄不清，怪哉。可见认识本地花木风物的重要性，更何况是从事新闻宣传工作的朋友。

《诗经》三百首里写到植物的有 135 篇，占 44.3%，接近一半的篇章。杜甫《杜少陵集》收诗 1448 首，写到的植物 166 种。白居易《白氏长庆集》收诗 2873 首，引述植物 208 种。其中吟咏植物的不乏名诗。这些都是值得研究的问题，可作为大学中文系特别研究撰著的课题。《莘庄草木记》第二章“《诗经》植物”，这是半农兄挖掘出的优秀题材，我觉得，如果单独成书，也是很好的书目，我倒希望半农兄再接再厉，能出版这本新作。我寻找过诗经名物图，一是很少见，二是即有也没有讲清古今关系，三是图物常常看不太明白。

俄国作家巴乌斯托夫斯基说：“连三岁小孩都明白，对大自然的感情是爱国主义的基础之一。”（引自巴乌斯托夫斯基《普里什文》）还说过：“幸福只属于知识丰富的人，一个人懂得愈多，他就愈能清楚地在那些知识贫乏的人无法发现诗意的地方发现大地的诗意。”（写波斯诗人萨迪的《浪迹天涯的缪斯》）

为之，思绪难禁，率成一律，不计谫陋，以记读感：

步随流水赴前溪，沙白江清心可铭。

花放梅园承汉月，风危谷树索诗经。

慎终追远怀忠堂，探古述今薄暮亭。

一草一花千载情，画图都是子民馨。

这只是我读《莘庄草木记》的一点感想，不能算作序言。大家还是自己去读半农兄写的文章，读他的《莘庄草木记》吧。

2025年8月25—27日

8月30日改定

序

二

一方水土的记忆与温度

◎ 梁 刚

草木无言，却承载着一方水土的记忆与灵魂。褚半农先生的《莘庄草木记》是一部以草木为经纬，以莘庄这片土地的人文历史为底色，编织起来的深情之作。作者以细腻的笔触、深厚的学养，将那些寻常却珍贵的农作物、野菜、野花、树木，一一从田间地头、河岸宅基唤至纸端，让它们在文字中重新生根、开花、结果。

本书分为“莘庄风物”“《诗经》植物”“草木人文”三辑。第一辑“莘庄风物”以方言为钥、以风物为窗，打开一方土地的记忆。作者以严谨的考据和深厚的乡土情怀，将上海西南隅——莘庄地区的农作物、草木、习俗、农事、方言乃至生活细节，一一收录，娓娓道来。这不仅仅是一部地方风物志，更是一部民间生活的口述史，一部方言文化的活态档案。

梁刚，上海市作家协会会员、理事，闵行区作家协会秘书长。

全辑以“大米”开篇，从方言读音“dú米”与普通话“大米”的差异切入，引出莘庄稻米的品种、种植、收割、食用的全过程，字里行间浸透着对土地的理解与对农事的尊重。继而，“三抢”的繁忙、棉花的种植与“老布”的纺织、黄金瓜的栽培与上市、黄狼饭瓜的得名与滋味、黄花蒿的药用与习俗、藏菜（青菜）的名称演变、寒豆与豌豆的“创”与“看”、“生板种植”的智慧与无奈、八月半的芋艿、锦荔枝的辨识、枝杨的消失、脱力草的神奇、苦草制青团、马齿苋的回忆、花被头草的诗意、水草的风光与落寞、野蔷薇的芬芳、朴树的童趣、谷树的坚韧、“矮加西亚”的考据，乃至对乡土树种多样性的呼唤，每一篇都是对一种风物、一个词语、一段生活的深度挖掘与深情回望。这种回望携带着灵魂的温度，读来让人感动。

褚半农先生不仅是方志编纂者、方言研究者，更是这片土地的亲历者与见证人。他的文字，既有学者的严谨——引经据典，考辨源流，厘清了许多名称的混淆与历史的误读；更有农人的实在——播种、施肥、收割、挑担，种种农事细节跃然纸上，充满泥土的芬芳与汗水的气息；最重要的是，他怀着一颗赤子之心——对故乡风物的挚爱，对传统消逝的叹惋，对文化根脉的坚守，流淌在每一段记述之中。尤为珍贵的是，书中对方言词的运用与诠释。语言是文化的载体，更是生活的结晶。“dú米”“创寒豆”“看小寒”“老布”“藏菜”……这些鲜活生动的方言词汇，不仅仅是称谓，更是一整套生产生活方式、认知世界的方法以及情感记忆的密码。

第二辑“《诗经》植物”，《诗经》作为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不仅承载着先民的情感与智慧，更是一部丰富的自然百科全书。其中所涉草木鸟兽之名，犹如一串串文化的密码，等待着后人去解读、去溯源。而作者以其深厚的方言学养与田野调查的执着，极具创意地将

《诗经》中的植物重新请回当代读者的视野，尤其是那些曾经（或依然）生长在上海这片土地上的“《诗经》植物”。从杜瓜、萝藦，到白茅、木槿、红花草，作者不仅细致考证了它们在《诗经》中的原名、别称与诗文语境，更以第一手的影像与方言记录，还原这些植物在江南民间的称呼、用途与文化记忆。尤为难得的是，文中穿插了大量亲历的田野故事：为拍一朵杜瓜花辗转奉贤、金山；在小区绿地偶遇野小寒（薇）；从老申曲唱词中辨正“铲起杜瓜根”的真正含义……这些鲜活的经验，让古老的诗文与脚下的土地、口中的乡音紧密相连。

本辑不仅是植物学的笔记，更是方言学、民俗学与地方志的跨界融合。作者对方言名称的考释（如“麻将棺材”“鸡脚骨草”“胭脂娘”等），对方言俗语的辨正（如“要吃天花粉，铲起杜瓜根”），对旧志文献的引证，均体现出严谨的学术态度与深厚的文化使命感。在城市化迅猛推进的今天，这些看似“土气”的名称与记忆，实则是地域文化最后的活化石，值得珍视与传承。

此外，书中还收录了何频、李荣等多位学者的回应与补充，从豫北到湖南，从《诗经》注释到现代行道树变迁，进一步拓展了植物的地理与人文维度，形成了一场跨越时空的对话。读罢这些文章，让人不禁感叹：原来《诗经》并不遥远，那些草木依旧在我们身边野蛮生长；原来方言并不粗鄙，每一个土名背后都藏着古雅的词源与生动的比喻。

第三辑“草木人文”，则以草木为线索，以人文为底色，将上海西南地区的自然风物、历史沿革、语言变迁、民俗记忆融为一体，构成了一幅细腻而深邃的地方文化长卷。

作者从“莘庄”地名的读音考据入手，牵引出对方言古音的坚守与辨析，进而深入探讨了棉花、浜瓜、菜剑、芦粟、婆婆纳、穿穿活

等植物在上海农耕社会中的经济价值与文化意义。书中不仅详实记录了大量濒临消失的沪语词汇，更透过这些“从泥土里长出来的词语”，再现了传统农业生活的场景与智慧。

尤为可贵的是，作者并未止步于文献梳理与田野调查，而是以亲历者的视角，将个人记忆与历史文献交织，使得冰冷的考据有了温度，遥远的往事变得可触可感。无论是黄金瓜背后的时代印记，还是皂荚树、谷树所承载的集体记忆，都不仅是植物的故事，更是人的故事、土地的故事、时代的故事。

作者以严谨的学术态度和深厚的乡土情感，提醒我们：方言不仅是交流的工具，更是地域文化的基因库；草木不仅是自然的产物，更是人文历史的见证者。在城镇化快速推进的今天，这些看似微小的词语与记忆，恰恰是维系文化认同与历史连续性的重要纽带。

《草木人文》既是一部地方志的延伸，也是一部语言学的札记，更是一部充满人文关怀的散文集。它让我们看到：在每一株草木背后，都站着无数平凡而坚韧的生命；在每一个方言词的深处，都藏着一段值得珍视的历史。同时，这又是一部有声音、有气味、有温度、有生命的书。愿读者能借此书，走进上海西南的田野与街巷，听见那些即将消失的声音，看见那些仍在生长的记忆。

谨以为序。



草

木

记

莘

庄



莘庄风物

莘庄的“大米”

若要知道“莘庄大米”，必先要了解“大米”之“大”字在方言中的读音、词义，以及它与普通话“大米”二字的不同之处。在普通话中，凡稻谷轧出来的米都可称“大米”，它的读音是“dà米”，这与方言中称的“dú米”是两种不同的米。“dà米”分两类，一是粳米，另一类是籼米，有的也叫赤米、罗籼米，粮店出售的往往被称洋籼米。这两种不同的米，因品质差异，吃口完全不同。简单说，粳米烧成的饭又糯又软而好吃，但出饭率低，1斤米只能出2斤左右的饭。籼米饭饭粒硬而吃口差，但出饭率高，1斤米可烧出2斤半或更多一点的饭。当“大米”的读音是“dú米”时，它与粳米既是同一类的米，但又比粮店的粳米质量要好。而莘庄的“dú米”则是一种优质米，比粮店里的粳米要高出好几个档次。

在计划经济框架下，莘庄地区在较长时期里被划为粮食、棉花、油菜种植地区，而水稻是最主要的农作物，种植面积特别多，约占总面积的三分之二强。种植水稻涉及完成国家下达的征购任务，还有每年分给各家大小人口的口粮，各生产队都把它当作头等大事来抓。莘庄的“dú米”出自后季稻和单季稻的稻谷，它们总在霜降时节张扬而隆重地登场。一个生产队的所有劳力，在研稻、挑稻、轧稻，以及

扬谷、晒干，在各个环节中发挥自己的作用，寻到自家的工分。稻谷分到各家后，再择时用拖车拖到大队轧米厂，轧出来的米就是“dú米”。烧成的新米饭，饭粒表面油亮，温润似玉脂，呈半透明状而亮晶晶，蒸腾的热气还给人以滋润、愉悦的心理感受。新米饭具有良好的咀嚼感，吃过的人定会牢牢记住其晶莹剔透，微微清香和味觉上的软糯可口。那饭好吃到什么程度？当年有两句话，专说“dú米”饭好吃，一是“打耳（发沪语音‘腻’）光鞋（也）勿肯放”，是说饭碗端在手里吃，就是有人打你，你也因饭特别好吃而决不肯放手。第二句话“吃白饭鞋（也）能把一碗（新米饭）吃完”，是说连素菜也可不用，就能把白饭一口气吃光。口感好，还有微微香味的“dú米”饭，分明是老天爷对忙碌辛苦一年的农民的回馈和奖赏。当年婴儿奶粉要凭证供应，如果母亲奶水不够，又买不到奶粉，那是非常伤脑筋的一桩事体。如恰逢新米上场，各家都会不约而同将新米放在石臼中用榔头手工舂成米粉（1970年代中期才有轧米粉的机器），调成米粉糊再喂给婴儿吃。这种自制的奶粉没有任何添加剂，其营养价值也一点不比奶粉差，小毛头还非常爱吃，缺奶少粉的矛盾迎刃而解。



△ * 轧稻、扬谷

后季稻和单季稻出产的虽都是“dú米”，但两种米的质量因品种及水稻生长期长短不同也有明显差别。莘庄地区原是一年种两熟（麦子-单季稻），1968年前后改为一年三熟（麦子-早稻-后季稻）。同样长的一年时间里，中间加种出来的一季早稻，至少要占用3个月的种植时间，而且早稻谷产的还是籼米。而在一年中天气最炎热、每天三十四五度高温的时候，去抢收早稻、抢种后季稻，还要抢管棉花，这便是有名的“三抢”（有的地方称“双抢”）。这是“三夏”“三秋”两个大忙季节中间，增加出来的另一个特别艰苦的农忙季节，也是能寻到更多工分的季节，但是却将后季稻的生长期推迟到了8月，到11月收成，所产的“米”虽是“dú米”，但米粒明显比单季稻米短，有的看上去好像是半粒头，但它们仍然属于“dú米”，烧出的新米饭也比籼米饭好吃。而如5月麦子收割后直接种上单季稻秧，生长期要比后季稻多了两个多月。单季稻秧把根扎在莘庄的土地上，在二百来个昼夜中，追着阳光，伴着夏风，汲取天地菁华，长叶子，拔“三眼”，扬稻穗，有充足时间让稻谷能够充分吸收光合作用产生的养分，去积累更多的碳水化合物（如淀粉）和营养物质（如蛋白质、矿物质）等，使谷粒更充实，降低瘪谷率，增加产量，进而提高米粒饱满度、营养价值和香味，有利于提升米质（如口感、香味、营养）。这也告诉人们，速成必定会影响到质量。水稻生长期长的真正意义，在于它本身就是一种生命力，意味着对阳光、肥料、温度等的吸纳、包容，在时间的框架里尽可能多地提供给稻谷，满足每粒稻谷的养分之需。

农谚云：“娘好囡好，秧好稻好”。“秧好”既指秧苗茁壮，也指品种优良。好吃的“dú米”得益于优良的水稻品种，公社的农科所会推荐给各个生产大队（即现在的村）种植。《东吴志》中记载了东



△ * 繁忙的“三抢”

吴大队（村）当年种植过的各种优良品种，后季稻优良品种先后有农垦 58 号、加农 14 号、双丰 1 号、粳性杂交稻等，单季稻品种有 8204、寒优湘晴等。

2003 年春天，我受区委组织部干部科委托，为上年度的 20 多位优秀人才撰写“闵行区专业技术人员拔尖人才风采录”，一般是一人一篇，但其中陆文龙和朱新民二位是唯一合在一起写的，标题是《为粮食增产作出了重大贡献》。他俩都是区农业科学研究所的高级农艺师，共同从事培育水稻优良品种，几十年中在杂交粳稻新品种的培育和开发利用上取得多项可喜成绩，其中“寒优湘晴”被农业部评为优质粳稻，所产大米被评为“上海市优质大米”。莘庄出产的优质“dú 米”里，有他们的一份功劳。

（2025 年 5 月 16 日）

（原载 2025 年 11 月 10 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棉花和老布衬衫

五六年前的一个国庆假期，华东师范大学闵行校区曾举办一个土布展览，因为展览 10 月 7 日就要结束，10 月 1 日这天，我兴致勃勃带着家人去参观，特别是想让第三代见识见识。可谁知道这天竟不开放，扫兴得很。于是改道去金山待泾村看新发现的朱氏船舫，东面失去西面补，这就有了另一种收获。过了几天，我请张祖卫友开车，去看了“经纬华章”上海土布展览，一同去的还有他夫人和闵行教育学院的杨俊辉老师等。展览会陈列有各种不同花纹的土布品种，另有一部纺车，一部经车等。我拍了些照片，特别是那一皮箱土布，每一个土布两头套着的特殊标记——红纸条，也还是原装，这标志着这箱土布是一位姑娘当年的嫁妆。我对土布如此“心”有独钟，因为想到了当年的农村生活，我种过棉花，做过与棉花有关的其他生活，熟悉各种流程，其中甘苦和心得，唯有自知。

棉花是当地除水稻外的第二大农作物，也是重要的经济作物。小时候的印象是，棉花植株很矮，花铃很小，各家种植面积不多，产量自然不高，每亩皮棉十几二十斤的都有。农业生产组织起来后，慢慢提出亩产“百斤皮棉千斤粮”的口号，“千斤粮”的目标不久达到并超过了，唯棉花不行，缓缓地向前走呀走，走不过“百斤”那个坎。



△ 棉花

▷ 棉田



原因很多，有茬口安排问题，也有品种、管理问题，还有天灾。有的年份，棉花横丫上结满了铃子，长势喜人，眼看丰收在望。谁知道，10月里阴雨连绵，天不放晴，棉铃发霉，成了不能裂嘴吐絮的“烂铃”，剥开来，里面的白花早就变成了又僵又黑的“脚合（音鸽）头”，这就是僵囊。烂铃让产量泡汤，连预计的收入也减少了一大块。东吴大队到1968年才达到“百斤皮棉”的目标，以后也时有起伏。

家乡棉花经打花衣、纺纱后织成的土布，它在上海农村方言中的称呼是“老布”。老布啊老布，一个在工业文明里生活了几十年的我，必须是将“老布”二字脱口而出时，才惊觉往昔岁月早已因时间冲刷，而变得愈发模糊，那些农耕岁月里的童年记忆、青年时光，如老照片在记忆匣中蒙尘经年，现在却被这一箱老布唤醒——

我们姊妹几个，从小就穿用老布做的衣裳、裤子，这都是母亲自纺自织而成的。根据老布的不同颜色、条纹，可以做各种衣服，颜色深的都做包衫、裤子。做衬衫的老布必是白底加条纹或白底格子的，当然，条纹也有颜色，如蓝色、绿色、红色；条纹也有单线、双线的，或者粗线配细线、双线配单线的。各种配比可最大限度地满足男人、女人做衬衫的需要。用老布做的包衫、裤子，随着生活水平提高，1950年代后期在我们这里就不再穿用。唯有老布衬衫，一直到1970年代时，村民们都还穿着，我也一直穿着。老布衬衫柔软逸爽，天然至纯里有阳光的气息、泥土的芳香。在那时的生活中我也离不开它，为我在修理地球时带来很多的方便。

在人民公社农闲初始时段，比方说“三秋”大忙快结束时，生产队长阿访就放出闲话说要休息两日了。这家那家的女人们听懂了，她们埋藏在深处的一段积极性被唤醒了，不约而同连夜收拾起家中的花（方言中棉花的称呼），揿进蒲包或花袋里，相约着一休息就去打花衣。忙好了生产队的活，是该忙自家的事体了。她们都是母亲，知道打花衣对她们意味着什么，东场头阿琴女儿将要出嫁，陪嫁的老布还差几个；西场头正在长发头上的阿芳儿子像爷一样高了，年夜脚里又要给他做身衣裳哉。她们心里也清楚，队长的女人也需要去打花衣，迪趟放假跟大家有关，跟队长女人有关，也跟队长屋里三个女小囡有关。这是个带有全体总动员的农闲季节，提醒女人们去除、克服被动、消极、依赖、等待的状态，去做一桩关乎每一个人的大事。队长的话就像平时上工哨子吹响后，他对站在场地上等待派生活的男女老少社员那声吼“做生活去！”一样，第二日她们都上镇了，上七宝、上莘庄，到有轧花机的镇上去了，去做打花衣的生活去了。接下来还有生活，她们要纺纱、经布，最后织成老布。我家有部布机，宅

上的女人都来织过布，从早到晚，不停地“伊梭啊梭，伊梭啊梭”，这声音入于耳又入于脑，我至今不忘。一块块老布在“伊梭啊梭”中诞生，各种颜色的、各种条纹的。

老布做的衬衫最适宜于做农活时穿。在电视中，我们经常看到老外穿着短袖衬衣和短裤，穿行在灌木中、野地里，也不知身体露出的部位会不会疼痛，抑或他们皮肤比我们的更厚而不怕？这样的穿着做农活肯定不行，如要割稻割麦子，你一身短打试试看，不消一个时辰，身体露出的部位保管会被稻穗、麦穗上的芒头刺痛。连平时没有感到那些上面有什么的叶子，边缘处露出细小的锯齿，此时也会欺侮人。不仅是刺痛，还会发痒，痛和痒让你无法继续工作，还会几天不退。一个大忙的季节少说也要十几二十天，第一天身体就出故障了，后头的生活怎么办？当然你不去做，生产队里自会有人去做，可你需要的工分呢？多劳多得，不劳不得呀。想想过去的那些日子里，不管是割麦子还是割水稻，只要是做农活，也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统一的长袖衬衫配长裤，是一种全副武装的农忙标配，也是农民的工作服。长袖衬衫呐，自然又以老布的为好。

男人们也真辛苦呀。一年三个大忙，“三夏”时要挑麦子、挑油菜，“三抢”“三秋”时挑水稻，那个担子的重让人挑一担也会流大汗，且一挑就是连续几天。1970年代流行的确凉衬衫了，这种衣服在家里穿穿还可以，在做生活，尤其是做必须出汗、出大汗的生活时一定不能穿它。刚挑头一担时，背脊骨就出汗了。那汗一沾上这种衬衫，前胸后背就湿透，很快成透明装了。讨厌的是衬衫紧紧贴在背脊上，以后出的汗它再也无法吸收，只好沿着背脊往下流，一直流到腰里它还在流，让人难受不堪。出的汗多，流下去汗也多，成了挑担男人的烦恼。我穿着它挑过一次担，深有体会，以后挑担就再也不穿



△ 老布



△ 老布嫁妆



△ * 老布西裤 (陆宪良提供)

了。如穿老布衬衫，情况完全两样，好处也就体现出来了，一担两担出的汗算什么。再多的汗也根本不碍事，老布就像一个懂得体贴的亲人，知道此时它该做什么，统统把它吸光了。这样的老布衬衫，我能不能不怀念它吗？

莘庄黄金瓜

黄金瓜是上海西南农村特色甜瓜品种，也是莘庄周围农村的主要特产。1993年7月版《上海县志》云：“黄金瓜，据传明代已有种植”，并称其为“七宝黄金瓜”。其实它主要产于七宝南面乡下头，也即现在的莘庄镇东吴村、明星村、南马村、莘北村，七宝镇中华村、联明村、友谊村也有种植。这些村土地连着土地，河流连着河流。莘庄的这些个村（人民公社后称生产大队）年年种植黄金瓜，年年上市供应黄金瓜，可过去从未听到过有“七宝黄金瓜”这种说法。事实上，七宝地区被划为蔬菜种植区后，主要种植青菜、落苏、黄瓜等蔬菜，少量种植黄金瓜。而莘庄地区属粮棉种植区，相对来说，收入比蔬菜地区要少，政府政策为平衡起见，一直下达黄金瓜种植计划，每年种植面积大多于七宝。为尊重事实，我把莘庄黄金瓜作为当地特产，还有种植法，如实记载在《褚家塘志》和《东吴志》中。

黄金瓜品种有“老虎黄”和“散金黄”两种。瓜藤上雌花未开时，那枣核样的小瓜上就有深一点和浅一点两种绿色，待到开花长大后，深色的就成黄色，浅色的就成白色，各有十条，黄白相间，故黄金瓜又被称为“十条筋”（十条金）。两种瓜的区别在于，散金黄在黄色的筋上有不规则淡色斑点，而“老虎黄”则没有。



△ 黄金瓜（又称十条筋）

黄金瓜生长对土地有较特殊的要求，即需种植在隔年的稻板地、当年的麦地里。莘庄各个生产队年年种水稻、种麦子，到处都有符合要求的稻板田，这也是莘庄地区黄金瓜多于七宝的一个重要原因。如种植在其他地块上，即使是比较肥沃的菜地，秧苗成活后瓜藤发不开，长势差，结瓜个头小，味道也差。每年有社员在自留田上种植，但都比不上种在稻板地的瓜，其中原因，当年没有人研究，至今更不得而知。因此，凡第二年要种植黄金瓜的田块，隔年秋播时需种植麦条，即每畦两边撒播麦种（一般为小麦），中间留出约50厘米的空档，这些空档就是种植黄金瓜秧的。冬闲时，还要浇上泥浆，开春后另要施足堆肥。经过一冬一春的侍弄，麦条中的白地变得松软、肥沃。

每年3月底开始育苗，称之为排秧头。苗床都安排在麦田里，平整后用小刀挖小潭，间隔距离约四五厘米，深约一厘米，一潭接着一潭，一排接着一排，密集排列。每个小潭放瓜籽五六粒，排好籽后用细泥拌草木灰盖上，再用油纸覆盖。4月下旬从苗床上将黄金瓜秧

切成一个个小块，用畚箕挑到麦垄里种好。移栽后需立即浇上清水粪，每一担水加一小份粪料，如加多而太浓，会使秧苗死去，社员称之为“咸杀”（即因粪水咸度过高造成）。随着秧苗长大，可逐渐增加粪肥量。移栽后第二天（一般是早晨和上午）需锄地，这被称为揭瓜板或揭瓜潭。锄地使秧苗周围的土地表面疏松，利于幼苗生长。早晨锄地，麦垄里的土地湿度又刚好，方言中把这样的土地称为“对泥头”，揭瓜板方便且质量高。秧苗在麦垄里约一个月时间，需揭两三次瓜板。5月中下旬，麦子收割（小麦要到6月初）后，第一件事便是揭麦板，将留在田里的麦茬锄掉并松土，也好让瓜藤向外伸展。当秧苗长大到两三叶时，需要丫潭（读沪语音“凹台”），即随手拣一小块土块放在每一潭瓜秧中间，同时将四根瓜苗朝四个方向放好，好让瓜秧向外伸展并朝四个方向有序生长。随着瓜藤一天天向外伸展，需用土块将瓜藤压住，促其长出新的须根，既能吸收营养，又能固定住瓜藤。

黄金瓜分潭里瓜和外藤瓜，潭里瓜是早期的瓜，因都生在瓜潭周围而称之，瓜型较小，但质优，多用于留种。外藤瓜即为中后期的瓜，因都长在瓜藤外端而称之，个头较大。7月初交小暑前后，黄金瓜成熟并开始采摘，社员称之为采瓜，旺季需隔日采摘一次。黄金瓜亩产可达30担，采瓜时，眼见瓜藤下布满一个个“金黄”的“蛋”，丰收在望，那是最高兴的时候。大暑过后，瓜藤凋零，那些尚未成熟的大小不一、青黄不一的黄金瓜（称之为青瓜头）全部摘下后分给社员，把它剖开去籽，盐腌晾晒，成为瓜干，用来当作吃粥菜另有风味。

1980年代后，社员们从排秧头育苗起就用薄膜覆盖苗床。移栽后又用作地膜铺设，以增加地面温度，促其早发。推行这项技术后，



△ 黄金瓜（又称十条筋）

育苗、移栽、采摘期可提前十天半个月，早上市卖个好价钱。1984年分田到户后，我用这个方法在自家责任田里连续种过几年，每年暑假期间，还必须早上三四点钟，骑上老坦克，天亮前把黄金瓜送到上海城隍庙附近的菜场。几乎每次都是一个菜场就一个莘庄人在卖黄金瓜，偶尔是两个，另一个也是莘庄人，甚至是东吴人，从未遇到过七宝人，其他菜场的莘庄人也这样说。黄金瓜价格虽比西瓜高，但比西瓜好卖得多〔方言称“攞(lá)主”〕。城镇化开始后，各生产队土地陆续被征用，直至征完，莘庄的黄金瓜种植历史正式结束，黄金瓜断种。

莘庄的黄狼饭瓜

一、饭瓜是粗种作物

南瓜在上海郊区有的地方称倭瓜，一个“倭”字就表明非本土原有，据说是明代时从国外引进的，它在松江府方言中却一直被称作饭瓜。饭瓜是粗种作物，也是一种最能“体恤”农民种田辛苦的作物。不论土质是否肥沃，也不管是浜墟（沪语音“喊”）场角，只要给它巴掌大一小块土地，能把苗栽下去，就等着它作贡献。它们一生靠两“须”：根须和卷须。饭瓜藤蔓很粗，显得很有力量，在茎节处会生出白色的根须，沾到泥就扎根，爬蔓后又生长迅速，一节一节向前伸去。前面哪怕是杂草丛生，还是枪篱阻拦，都不在乎，每节叶腋上长出绿色的卷须会帮它们大忙。浜墟本来就是茅柴草的地盘，饭瓜藤强势穿过杂草，在把根扎在草丛、把花开在草丛的同时，顺便留下一个个小饭瓜。场角边的瓜藤，爬着爬着就到枪篱旁，它会立即昂头向上。那些刚从藤蔓上长出的卷须，其实是不卷的，只是它们天性非常敏感，又非常聪明，一遇到阻挡物的竹竿、绳索，会主动勾上去，很快卷成螺旋状，一圈圈地紧紧缠住它们。瓜藤借助卷须快速爬升定位，舒枝展叶，将一堵枪篱爬成了绿屏。整个生长期也基本不用去管。

理，连锄草、松土、治虫等都不需要，最多是给它们浇趟把粪肥。在“以粮为纲”的岁月里，我们那边的大田全部种上粮食、棉花、油菜作物，根本没有多余的田块种南瓜，但各个生产队每年都有大量饭瓜出产。它们就生活在当年称为“十边”的地方，如浜头田，浜墟上。有条件的家庭，也会在自家的宅基地、场角上种植。

二、为何称“小闸南瓜”

到我们祖辈、父辈时，上海农村种植的饭瓜，大致上有两类，一是扁圆形的，称合盘饭瓜，个头较大，产量也高；另一种是长颈微弯曲形的，称黄狼饭瓜，个头小，却是饭瓜中的优良品种。虽都称饭瓜，但两种饭瓜口味上差别较大，简单说，合盘饭瓜吃口差，方言称“水生落落”（意为不黏不糯）。而黄狼饭瓜吃口好，1961年5月14日《新民晚报》曾刊短文《小闸南瓜》，专门介绍原上海县虹桥公社小闸生产队（现属田林街道）产的这种瓜，说它“肉厚，质细，味香甜而糯，水分少，煮熟了像蛋黄”。

集体和家庭种植的区别在于生产队主要种植合盘饭瓜，这可为猪

▷ 合盘饭瓜



们提供大量的优质饲料，家庭主要种植黄狼饭瓜，自家烧来吃。吃之前，要剥掉瓜皮，皮下瓜肉是绿色的，过不了多久，上面还会“出汗”。而肉头颜色越绿，饭瓜越好吃。好吃的标准是什么？就是短文介绍的“质细，味香甜而糯”，还有点甜味。在老宅上时，我家也每年种，每年吃，我的感觉好像是在吃豆沙。把它切成片、擦成丝，又能烧成菜肴。它还可掺入少量米粉做成饭瓜塌饼，在当年粮食短缺的日子里曾帮助充饥，发挥了“饭”瓜的功能。它们特别能保存，放在家里几个月不坏，且不影响口感。

说到底，我们种的黄狼饭瓜，就是媒体上称的小闸饭瓜。换句话说，这种饭瓜不独小闸有，其他地方都有，是农村寻常之物，上海县其他农村里都有种植，那为什么用上“小闸”之名呢？这和当年的种植制度有关。在计划经济年代，上海农村被划分蔬菜地区、粮棉地区等，前者可以种植蔬菜，后者只能种植粮食、棉花和油菜作物。蔬菜地区都在近郊，如原上海县的梅陇、虹桥、七一等公社。为了保证上海市民全年的蔬菜供应，这些地区根据计划安排，都有自己的种植重点，南瓜属瓜果类蔬菜，地处蔬菜种植区的小闸就此可以大量种植，批量上市，供应市场的份额自然大多于其他生产队，“小闸南瓜”之名便应运而生了。

三、何以称“黄狼饭瓜”

这种长颈微弯曲状的饭瓜，为何又冠以“黄狼”二字呢？“晚报”短文说法是“瓜是棒锤形的，中间微弯，所以称作黄狼南瓜”；新编上海《南汇农业志》（2010 版）也有释义，称“形似黄狼，故叫‘黄狼南瓜’”（第 131 页）。两种文本看似回答了，其实都仍未回答。而

《上海蔬菜品种志》(1959年版)则不予释义,直接将“黄狼南瓜”等同于“小闸南瓜”(第241页)。黄狼,是上海方言中对黄鼠狼的称呼。用黄鼠狼身体粗细大小同这种南瓜比,有一定联系但还不足以说明命名原因。

其实,“黄狼”一词在松江府方言中还有另一含义,同小腿有关系。人的小腿从下肢膝关节到踝关节的一段,它的上部后面有一块突出的肌肉,专业书上称腓(féi)肠肌,又称小腿三头肌。但在上海老方言中有个与众不同的名称:黄狼肉。虽然年长者至今仍是这样称呼,但已经非常冷门了,是个名副其实的方言特征词,拙著便把它收入其中,第一次进入词典列为词条,释义是“小腿肌肉”,例句是“牵筋个辰光,黄狼肉痛去痛来”(牵筋即为抽筋)。《莘庄方言》第156页)。新编《上海县志》(1992年版)上也有“黄狼肉:腿肚子”的记载(第1140页)。黄狼饭瓜一头鼓起的长圆形,类似小腿上的“黄狼肉”,据此可知黄狼饭

瓜的称呼来源于“黄狼肉”,是一种比方,符合“根据联想,抓住不同事物的相似之处,用浅显、具体、生动的事物来代替抽象、难理解的事物”的修辞格要求,正如

△ 黄狼饭瓜

▷ 带有小黄狼饭瓜的雌花
(摄于2013年9月8日)



《墨子》中的一句话：“辟（譬）也者，举也（他）物而以明之也。”

这也说明一个问题，方言不但不能少，而且还要及时予以记录，特别是同农耕社会密切相关的那些上海方言特征词语，更要抓紧记录，让它们流传下去。不然的话，那些方言词就会慢慢变成谁也不懂的新“甲骨文”了。

屠呦呦和黃花蒿

科学家屠呦呦因从植物中提取青蒿素，为疟疾治疗作出贡献而获得 2015 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后，众人对青蒿素的认知度一下子提高了不少。据介绍，提取青蒿素的植物不是青蒿，而是黃花蒿。

黃花蒿是一年生的菊科类野草，各地都有，上海郊区路边荒地原来到处有它们的身影，莘庄各生产队的土地上都有这种野草，连我居住的黎安小区里原来每年也都有生长，我还拍过不少照片。这种野草

初时小苗细嫩，最后枝高可超过一公尺，又因上下分枝横生，致使体态臃肿。枝叶嫩时绿色，老后呈黄褐色。其叶互生，分裂极细，看上去很美。夏秋时开花，头状花黄色，很小，球形。全株有特殊刺激性气味，民间称呼叫它苦草，这同中草药书上记载相吻合：“黃花蒿……土名臭



▷ 黃花蒿

蒿、苦草、野苦草、香苦草。”(《上海常用中草药》1970年5月版第10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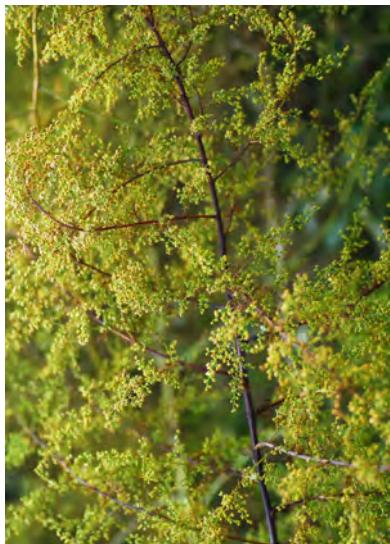
上海郊区的黄花蒿在民间一直是当中草药用的，但不是防治疟疾或其他病，却是待孕妇产后煎汤喝的，可以说，此野草是专为产妇准备的。在农村以往的日子里，哪家如有孕妇，家里人，尤其是她的婆（方言中不称婆婆）在生产队劳动时，看到路边有苦草，就会把它割下来扎好，挂在屋檐下的枪篱笆上，让它自然风干。待新妇分娩后，立即将苦草洗净入锅煎汤，加入红糖后让产妇趁热喝下，据说对去除恶露很有效用。

这个习俗不单在我家乡莘庄有，其他地方也有，还可说自古以来如此，这从上海历代地方志记载可得到证实，如“苦草，味苦，芳香，性破血。白露清晨收藏之，产后煎汤饮”(清嘉庆《法华镇志》卷三，《上海乡镇旧志丛书》第12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年版)，再如“苦草，自生田野，妇人产后煎服下瘀血。”(民国七年《上海县续志》卷八，《上海地方志物产资料汇辑》，中华书局1961年3月版)我在阅读民国上海滩上小说时，也会看到书中时不时出现苦草与产妇有关的情节，如《新歇浦潮》在一回中就两次写道：“有一天早晨她就嚷肚子痛，筱溪以为她就要临盆了，赶快请老娘，拜祖宗，炖参汤，煮苦草，乱了一天。”“筱溪自己装好香烛，磕头祷告已毕，走到灶下，见星火全无。问他们参汤、苦草在哪里煮的？回言炭炉还不曾烧着呢。”(第三十二回，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法华镇后来逐渐城市化，其地域涉及今上海长宁、徐汇、静安等区，而《新歇浦潮》描写的全是大城市的生活，但那个时候产妇都在用黄花蒿煎汤喝。如此看来，即使从清嘉庆年间算起，让产妇喝苦草汤的习俗，在包括今市区在内的上海民间也有二百多年的历史了。

需要指出的是，上海农村称苦草的野草有三种，但它们的长相、气味、功效都不相同，农民绝对不会分不清的。第一种苦草是专用作青团材料的，植物名泥胡菜，《上海植物志》称其别名之一是“苦草”（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9 年版，下卷 460 页），二年生，长期贴地而生，只有到第二年春天抽薹开花时才向上拔节，但体态永远苗条。而此时，黄花蒿才出生不久，这样的两种“苦草”无论如何是不会把它们混为一种的。可能会混淆的是一种叫益母草的野草，在有的地方也叫它苦草，从“益母”二字就可知道，它同产妇也有关。从地方志记载也可得知，前人把它们区分得清清楚楚。如《法华镇志》卷三、《上海县续志》卷八中，都既记载了名叫黄花蒿的苦草，又记载了“产后用药”的益母草，前者的苦草明显不是益母草。且益母草有开红花和白花两种，药性也不完全一样，曾经看到有本中药书说过，女用红花种，男用白花种。记得在老宅上时，比我大三十多岁的堂哥，

有好几年常到我家自留地边上采集益母草上的白花，说吃了可补身子，是他自己吃的，而黄花蒿只能用于产妇，也无滋补作用。

有趣的是，对黄花蒿的药用功能，从《上海的野生植物》（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59 年 3 月版）到《上海常用中草药》和《赤脚医生手册》（1970 年 9 月版）等书中虽提到可治疟疾，但



△ 黄花蒿

都是从清热解毒角度着眼的，也主要是用于暑热发痧、胸闷腹痛或疥疮、风疹块的治疗。等到《上海植物志》出版时，其介绍就明确提到黄花蒿全草含“青蒿素”了（下卷 307 页），这或许跟青蒿素研究进程有关。提取青蒿素开始时也是在其他各种植物上试验，在经过无数次失败后才定位于黄花蒿的。但不管是哪本医药书，都不曾提到黄花蒿可在孕妇产后煎汤喝。据此是否可以推测，文献有明确记载、民间也一直用于“妇人产后煎服”的黄花蒿含有的其他药用成分尚未被科学家们发现？这也许可成为下一个研究目标、从中提取另一种“××素”，再开发出另一种新药也未可知。

（原载 2016 年 3 月 20 日
《文汇报·笔会》，标题《上海的黄花蒿》）

青菜原名叫“藏菜”

2008年9月10日《文汇报·笔会》刊文专谈青菜，令作者感慨的是“包括许多类书，都没有见到关于青菜的记载”，从而“我怀疑青菜的历史并不怎么悠久”。

其实，青菜的栽种历史很长了，只是它一直不叫青菜而让人误认为不悠久的。青菜有过多个曾用名，如白菜、菘菜、箭杆菜等，但直到现在，上海西南地区农民仍习惯把青菜叫作“藏菜”。而“藏菜”这个名称的历史相当悠久了，至少明朝时的上海人（也包括其他吴地人）就是这样称呼的，如大科学家徐光启在他的著作《农政全书》中就有“藏菜，七月下种，寒露前后治畦分栽”的记载，而没有“青菜”的说法。明万历《嘉定县志》物产篇中也说：“白菜八月种，十月收，俗名藏菜。”“藏菜”二字，在吴地有时又被写成同（近）音的“上菜”或“常菜”，如民国前期编撰的《望仙桥乡志续稿》和《钱门塘乡志》（两乡今均属上海市嘉定区）中，就是将其写成“常菜”的。从语义与逻辑上讲，称“藏菜”要比称青菜准确得多。因为青菜里还有食用油菜、塌棵菜、蔓菜，等等之分，藏菜仅是青菜中的一个品种。成书于清同治年间的嘉定《厂头志》土产篇中对此专有表述：“青菜，种类不一”，而后举了“青菜”属下3种不同的菜，一是“小

菘菜”，“俗谓之‘上菜’”，二是“塌菜”（或称“黑河豚菜”“塌棵菜”），三是新从宁波引种、属芥菜中的“雪里青”。当代人把它称为“青菜”，是将属概念当成了种概念，客观上造成了语义的混乱。正像我们只能将“水果”当作各种果品的总称，而不能将某一种具体的品种称作“水果”一样。事实上，近到1950年代中期，人们不仅口语中这样说，书面也是称“藏菜”的。我手头有一份1956年上海西郊区人委的统计报表复印件，上面还专门列有“藏菜”的种植面积和产量等数字，也没有青菜的名称。

青菜得名于何时，一时还真不可确考。文献资料中的偶有记载，似乎晚于藏菜。实际使用中也偶有“青菜”“藏菜”混用现象，如清光绪九年（1883年）由徐家汇地区传教士编写、出版的上海方言教程中就是这样的。但仔细分析会发现，此书中仅出现1次“炒青菜”，而更多的是“落藏菜秧”“种藏菜”“炒藏菜”“吃小藏菜”“盐藏菜”等说法。这也告诉我们，100多年前的上海也是将青菜称作“藏菜”的。

藏菜除了现炒外，其重要特点是可以腌成咸菜（上海闲话叫“盐菜”），“为御冬旨蓄”，将它藏于冬天再吃。过去冬天蔬菜供应是淡季，没有绿叶菜时，农民们就吃咸菜，“贫家一样过肥冬”。藏菜的得

▷ 藏菜（青菜）





△ 小藏菜（鸡毛菜）

名可能与它的这个特点有关。而将腌的藏菜炒来吃（这有一个特定的方言动词，称“燂”咸菜）另有风味，以至今天有人想到要作秀于咸菜了。

实际上，不仅上海郊区称“藏菜”，在我们的贴隔壁，即原苏州府地区也一直这样说的，如长洲、元和、吴县（都是今苏州在各个时期的不同称呼）的地方志书都说：“藏菜即箭杆菜，经霜煮食甚美”“藏菜……秋种肥白而长，冬日腌藏以备岁需”，还有一首诗这样写道：“旨蓄商量可御冬，吴侬比屋腌藏菜。”1998年出版的《苏州方言词典》中，还收有“藏菜”的词目，不过，它用了个同音字：“床菜”，其释义是：青菜。而同一词书中“青菜”词条的释义是：床菜。可见“藏菜”“床菜”“青菜”是同一种蔬菜。历史上，上海方言深受苏州方言的影响，上海闲话中的“藏菜”是不是来自苏州话，以及《农政全书》是不是最早使用“藏菜”一词的，还有待考证研究，但它至今还保留在上海西南方言里却是个事实。只是除了《上海西南方言词典》（2006年）外，出版的其他上海方言词典中，都未见收入

“藏菜”词条。在强势语言面前，富有地方特色、表义准确、流传有序的“藏菜”离现实生活越来越远，只能在上海原松江府方言中找其历史痕迹了。

（原载 2008 年 11 月 18 日《文汇报·笔会》）

此白菜和彼油菜

李荣先生大作《咸蛋·藏菜》(载1月18日《笔会》)提到他同我就“藏菜”(青菜)之名探讨一事，并建议“唯一可取的办法，首先是取一个‘集注’的态度，把那些‘混乱’都一一摆出来，然后再一一梳理一下”。我自2008年发表《青菜原名叫藏菜》(11月18日《文汇报·笔会》)后，继续在收集有关资料。记载到蔬菜名的文献很多，但很复杂，也非常混乱，甚至互相矛盾。这或许同文言记录过分简单，归类标准不一，或不熟悉农作物，以及没有图示等有关。要弄清“藏菜”之名来历，得先要理清两个蔬菜名，一是白菜，二是油菜。

文献中把各种叶菜都归在“菘”名下，那么“菘”是什么呢？《乾隆上海县志》卷五说“菘菜，即白菜”。《同治上海县志》卷八也说“白菜即菘菜”。也有说是两种菜的，清末《华亭乡土志》“物产”云：“蔬属，如菘菜、白菜，皆御冬之具。”白菜又是什么菜呢？看似非常简单，但因文献记录“不一”，阅后是不能一下子下结论的。在上海，白菜是指“大白菜”“黄芽菜”，小时候，我还听到过大成人称“胶（沪语读音‘浇’）菜”。而《民国宝山县志》中塌（棵）菜、青菜都“俗呼白菜”（卷六），《民国上海县续志》的记载还有“腌蔬。仲冬时取白菜加盐，匀置于缸，用石压之”（卷八），“白菜”可以用

来腌咸菜，这明显指的不是黄芽菜而是“藏菜”。在我阅读范围内，明弘治年间邝璠的《便民图纂》中是把“白菜”和“藏菜”分开记载的（农业出版社 1959 年版，第 62 页），表明它们是两种蔬菜。《便民图纂》是作者中进士后第二年（1495 年）到苏州府吴县（今江苏苏州）任知县，在其任内编写的。

文献中“菘”下面又包括“油菜”。称其为“油菜”，是因为结的菜籽（“籽”被写作“子”）可用来榨油，属食用、榨油两用的白菜型品种，同现在种植的油菜完全不同，也有必要说清楚。《便民图纂》详细记载是：“油菜：八月下种，九十月治畦，以石杵春穴分栽，用土压其根，粪水浇之。……薹长摘去中心，则四面丛生，子多。”（同上，第 62 页）介绍了两个特点，一是“以石杵春穴分栽”，其种植方法在四五百年后的 1960 年代上海农村还是这样，“石杵春穴”实际操作是用下部装有半圆石块的“菜秧榔头”（石杵），在整好的畦上逐一打潭（即“春穴”。“潭”沪语音“台”），菜秧种植在“潭”中。这样做是将局部泥土压实，菜秧移栽后因保湿而利于成活（当年用这种方法移栽的蔬菜还有莴笋）。1960 年代前期，我和大人们还多次这样种过，后来才改成用锄头拉条后种植在浅沟里，移栽速度要快好多。“菜秧榔头”原来每家都有，不用后便随意丢弃。我拍摄了大量老农具的照片，就是没有菜秧榔头，也不知人世间是否还有此物。二是生长时“薹长摘去中心，则四面丛生”，这是指油菜春天“抽薹”，“四面丛生”是指摘去主薹后重新长出的“薹”。“薹”在方言中称“菜剑”，第一次摘的称“头剑”，摘后“四面丛生”的称“二剑”（“二”沪语音ní），这些方言词在上海明清文献中都有记录。这也证明了，邝知县记载的油菜，同我小时候种的油菜品种是相同的，菜叶和菜剑均可食用，但它不是“藏菜”。



△ 本地油菜

1950 年代中期，上海农村开始试验种植“胜利油菜”，后逐渐推广，遂全部替代了彼油菜。新品种的油菜籽产量高，出油

率高，但菜叶和菜剑不能食用，同彼油菜完全不同，不可混淆。为区别这两种同名的油菜，彼油菜至今一直称“本地油菜”，现只在农民自留地上当作蔬菜少量种植，李先生文中提到的“食用菜蔬”之“油菜”就是。其菜剑吃口优于青菜，将菜剑腌制后的盐卤还可制菜卤，烧成的菜卤蛋口味更是胜于酱油蛋，现在售卖的酱油蛋是一种因没有菜卤而退而求其次的替代品。

明清时的地方旧志记载中，“菘”“白菜”的记载中还会出现“箭杆菜”。按照描述，这种菜“茎似箭杆”，每叶起薹，“其薹谓之菜剑”，与《便民图纂》等的记载一样。从“取其子压油”可确认“箭杆菜”是油菜的另一称呼。书证很多，仅举《正德松江府志》一例：“（白菜）别种茎似箭杆，曰箭杆菜。……冬初分种，至春生薹，撷食，旁复生苗作花。夏初取其子压油，谓之油菜。”（《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一，第 68 页）清末浦东文化名人秦荣光学识渊博，著述甚丰，他的《上海县竹枝词》中对油菜也有表述：“一种乌菘，俗呼油菜，春撷其薹为菜剑。……腌作薹，瓮藏之，为薹心菜。夏初收子，可榨油。”（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年 5 月版，第 102 页）与《便民图纂》等的记载一样，也说明“箭杆菜”是油菜而不是“藏菜”。

苏州人袁景澜《吴郡岁华纪丽》中的记载有“邑志皆载：‘藏菜



▷ “茎似箭杆”的菜薹

即箭秆菜，经霜煮食甚美。秋种肥白而长，冬日腌藏，以备岁需。”（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年12月版，第305页），文字经校注者添加标点后坐实了“邑志皆载”，常理告诉我们这种说法不确。他的引文与《乾隆元和县志》记述就有差别：“藏菜秋种，肥白而长，经霜煮食甚美，冬日腌藏以备岁”（卷十六），况且有的“邑”志没有记载这内容。藏菜也“茎似箭杆”，其薹也称“菜剑”，同样每叶起薹，称其“箭杆菜”似也可以，但叶子形状与彼油菜完全不同，农民也从不将其当作油料作物，只是一种普通的绿叶蔬菜而已。

（原载2023年2月28日文汇公众号，3月3日《文汇报·笔会》）



▷ 藏菜和菜薹

〔附〕

“咸蛋”还是“咸鸭蛋”，“小棠菜”还是“小藏菜”？

李 荣

“咸蛋”还是“咸鸭蛋”

(略)

从小听惯的老阿奶嘴里的“小藏菜”

我现在遇到有关上海话上的问题，常常会请教褚半农先生，但彼此只是微信问答，到现在还没有见过面，他惠赐了他的《莘庄方言》等好几本大著，让我受益不小。其实，现在回想起来，在“初识”之前，褚先生通过文汇报笔会版的“回音壁”专栏，还曾指教过我文章中一处存疑的地方。

“那是我读比《消声录》生有大‘耳朵了’的一篇小文，我说‘嗓子’有点像含在嘴里的‘哨子’。哨子上海方言里称‘叫 bian’，这个‘bian’音，到底落在哪个字上，我确定不了。直接想到的，就

(刊 2017 年 3 月 2 日笔会) 一文说到,“好像已得在江浙的不知哪处,曾经听到过那首孟获称臣子的歌谣,但已不

他便叫了那“打”字的胡琴，但记不清了。其实，在原石桥村农忙及农闲时，一直称明子为琴子。铁乃教授《上海话大词典》也收有“叫明子”一词。又文也谈到哨子“以其是可证的能发声”。这让我想起小时候叫明子有两件事：一件事是孩子们放学后结伴在麦田里，看到麦田里有芦苇，常常会去撕下一截，用削削的芦苇秆当叫明子，还有谁家的声声响亮；二是我父亲曾有一幅硕大的金属画屏风，管内的空的，但可吹响。他吹过多次，其声音像极了哨子的扁口哨子完全不坏。父亲说，这是连腮叫子。这两种都是可以吹响的哨子。一丈二音，是两个不同的音调。

都是留宿的。这酒或他人使他用这招叫手，我至少在丘岳的小说中看到过三次。如晚清小说《金瓶梅》（上海古籍出版社标点本，1988年10月版）第十九回写道：“一个丫鬟来红头道：‘且住，我倒要留宿你一个叫子，哪时再叫的响。’”父亲得病需要整，是红头道先叫了，叫的自然就是逼她抽签。只是叫句有小秘密，没有点名意是逼酒相。但不只要有，像请下一条书评，引自白居易笑的长篇小说《上海春申》，“只见一个娘姨房里的伙计忙进门去，她的

6

“巡捕叫子”与“叫鞭”

七

2017年5月4日《文汇报·笔会》

看到后一条书证中巡捕叫出的是“她”声，我想到还有一条书证，虽没有写明是巡捕叫子，但它发出的是普通百姓。

声音是“咗”和“唔”，张勇、朱琳珠演绎阿金空洞寂寞，因身世导致一派叫囃声，而内地“一”的《海阔天空》第56集，张勇吹的笛子也是“咗”和“唔”。在百度上搜索“港普四字”，搜出来图片表明，叫四是被鄙视的，那时我们看的一样《一剪梅》，不但没有一帮的，还有两帮的。三三的，这再次响起，发声的叫囃，不完全是痴的，现在的常用口头语就是“三三的”。这是在上海出现的？还是需要证据才作判断。2016年5月17日《东方早报》

“”与“叫鞭”
文汇报·笔会

求
文汇报·笔会

《唐诗·代唐时对
慕意。我在不知道”。其实，在上引
歌行的后句，董思恭是写到了自己
的另一名号“叫鞭”的。但“叫鞭”真地是董思
恭的名号吗？从“叫鞭”这个词的构成来看，
“叫”是动词，“鞭”是名词，所以“叫鞭”是动词
加名词的偏正结构。从“叫鞭”这个词的用法来看，
“叫鞭”是动词，不能单独使用，必须和“打”
连用，即“打叫鞭”，“打”是动词，“叫鞭”是名词。
从“叫鞭”的语义来看，如让这些“老
人”而上口，语言要能人体一下，“扁”
“三”“一”等字眼，都是不能用的。所以“叫鞭”
这个词语在董思恭的歌行中，是不能用的。
歌行中“打叫鞭”一句的“叫鞭”，在
歌行的末句“打叫鞭，我”的“我”就是董思
恭。董思恭是武则天时的宫廷乐师，他
在风格上力图突破一些细长而圆润的
丝竹以表现雄浑，多以通达豪爽的音
调，使他的音乐具有“清音激楚，响亮
激越，若风流之行云，若激扬之急雨，
若繁星之闪烁，若惊电之流光”的效果。
董思恭的“叫鞭”是“打叫鞭”，这句歌
行的“打叫鞭”是“打”这个动词和“叫鞭”
这个名词的偏正结构，是董思恭的名号。
“打”在“普遍”意义上讲，是“占有”的
意思，如“占有土地”“占有财产”等。
“占有”在“普遍”意义上讲，是“占有”的
意思，如“占有土地”“占有财产”等。

2013年3月版)都轻松收了这两个流传下来的词语。予以备忘。其实,《关于“叫狮子”》中提到的《消寒图》

卷三册就写到苏州府的“葫瓢”：“又以竹芦黏僵，缚葫芦于背，因风搔响，曰葫瓢。”同松江府的一样，只是加装之物略有区别。成书于元《清真集》。

之物前有伏虎。或书此：《孙策录》但民间为记述苏州历史风俗的《吴郡岁华纪丽》（李景讷著，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年12月版）卷三也有记载：“又始置监狱，因吕岱传榜，以为虎耳之狱。”

“又得黄鹤升，因风向明，为说耳之音，曰葫梗。”从这些资料分析。

“鞭”有“响、发声”之词义，“叫鞭”的名称肯定比“叫扁”准确。何况，《简明吴方言词典》《吴方言词典》《明阴吴语词典》等书中也都只有“叫子”词条而无“叫扁”。这倒可证“叫扁”是后起的俗语。



是“叫鞭”，但难以自信。于是便去问了另一位上海话的研究专家，他说应该是“叫扁”，因为它的形状是扁扁的。我想应该有道理吧，而且他又是专门家，所以在文章里便写为“叫扁”。文章在笔会上登出来了。笔会有一个好传统，专设一个“回音壁”栏目，专门登载读者来信，指正副刊曾经发表过的文章的疏失。一段时间以后，“回音壁”上便有了褚先生针对我那文章的“回音”，认为应该写为“叫鞭”，而且引用了不少的证据，说服力不小。

最近，看到褚先生新发表的一篇文章，说到上海本地话，叫青菜为藏菜。一下子让我想起，我家老阿奶过去一直把小青菜叫作“小藏菜”，音完全对。但是如今普通最常见的写法，却是“小棠菜”。音近，但与老上海的发音，还是有距离。记得在沪郊采访的时候，还听过这么一种解释：“小藏菜”是肖塘菜，因为奉贤肖塘是菜乡，青菜出名。但我感觉这应该是不正确的。

我给褚先生发了一条微信，说了我的一些猜想，大致有三种可能：

一是藏菜之藏，是因为藏青色，由青而藏，连类而及。我们从小在上海吃到的青菜，好像有一种，是深绿甚至偏紫的菜种。或许藏菜是指的这一种，亦未可知。

二是古籍里的藏菜。《古今图书集成》中云：“藏菜即箭秆菜，经霜，煮熟甚美，冬日腌藏以备岁，故名。”徐光启《农政全书》列于“芸苔”之下曰：“藏菜七月下种，寒露前后治畦分栽，栽时用水浇之，待活，以清粪水频浇，遇西风则不可浇。”《姑苏志》云：“藏菜出郡城，肥白而长，名箭干菜。冬月腌藏以备岁，故名。”《江南通志》云：“箭杆白菜，菘之属也。取其中心嫩芽以为羹，味甘美绝伦。其外大茎叶以盐腌之，可以御冬。正月食之，尤香脆，吴下谓之藏

菜。然不若江宁郡城者之佳也。”

从这几条记载来看，藏菜又名箭干菜。由这“箭干”的取名而言，应是形容这种菜的形状是长长的。不同的记载，归其种属亦有不同。《农政全书》归在“芸苔”类，那便是油菜，油菜籽可榨油，但有些品种的油菜，其细嫩的茎叶亦可作菜蔬食用。而《江南通志》则归之为“菘之属”，菘是白菜类，江南的青菜，正是一种小白菜。这里便有一点“混乱”。不过，上海人历来的食用菜蔬中，有青菜，也有一种叫“菜剑”，老人有时候直接就叫其为“油菜”。我自己小时候，看到大人买菜回来的菜篮头里有这样的油菜，菜头上还有几小簇黄黄的小花，就会摘下来放在小口瓶里，灌满水，花也会渐渐开放，足有好多天可供赏玩。

那么，在“一个菜篮”，有时候青菜、油菜“混说”了，也有可能。只是这一个“藏菜”的称呼，有一点是共同的，就是可以腌渍以后囤积起来过冬，供新鲜蔬菜少的季节来食用。早在《文选》的注文里，就有“藏菜曰菹”的说法。《释名》云：“菹，阻也。生酿之，遂使阻于寒温之间，不得烂也。”

最后一种可能，即是“存其音”而已。如果只是记其音，那么可用“藏”，也可用其他同音的字，比如“小棠菜”，都无不可了。这样，便不能从“藏”字本身来定其意思。不过，这个音的后面总应该还有“东西”，由其音去联想，这还是一个未解的“尾巴”。

让人感动的是，褚先生接到我的微信时，尚出门在外，不仅马上回复了，而且答应一回到家，就把他手头有的资料发送过来供我参考。他认为，藏菜名的书写，至少有常菜、上菜、塘菜、棠菜、床菜等好几种，其实都是“语转词”。这是因发音变化和对传统词语缺乏了解，方言书写中出现的“语转词”，即声音稍有变化写出来变成另

一个词，成异形词。青菜、藏菜名的记载，从地方志看，非常复杂，也非常混乱。这同先前的文言记载过分简单、没有图示，以及后来的人不熟悉农作物有关。

这些意见，我觉得都很中肯。知堂曾经在一篇文章中也说起过：“清季的学者张啸山在笔记中曾叹说，读《诗经》《尔雅》，不明白那些动植物是什么形状，看见了实在的东西，又不知道他在书上是什么名称。这两句话很能说出向来研究名物的缺点。孔子教人学《诗》，说可以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后来学者便忠实地这样做去，记住了好些雎鸠卷耳的名字，及至见到了他们却又对面不相识，也并不想认识他们，但是著作起来可以写成整本的书，引据渊博，我们外行人看了还是不得要领。”

所以，唯一可取的办法，首先是取一个“集注”的态度，把那些“混乱”都一一摆出来，然后再一一梳理一下，当时古称的东西，即是如今的什么，然后回过去再看古称之来由，那便极有乐趣。还有各种混说“致乱”的原故，那里面也有不少不同年代、不同地方人们的观察、认识和生活细节，即便张冠李戴是错误了，而一旦整理清楚了，却也是愉快的。

（原载 2023 年 1 月 18 日《文汇报·笔会》

作者“南风之薰”专栏）

蚕豆是“创”出来的

蚕豆在上海方言中称“寒豆”。这名称的由来，地方旧志虽有记载，但或语焉不详，或“顾左右而言他”。如明崇祯《松江府志》卷之六“物产”称：“蚕豆，九月种，以蚕时熟，故名。一曰寒豆。”分明说的是“蚕豆”名之由来，“寒豆”只是跟着列个名。志书中的“九月”是农历记时，要换算成阳历，那是10月或11月初了。所以另有种说法是，蚕豆一般在收稻汛（10月底11月初）下种，来年立夏前后采摘，因生长期主要在寒冷季节，故称“寒豆”。这有一定道理，同为豆科的豌豆，种植收摘时间都相近，方言名称也叫“寒豆”，只是因豆荚小而称“小寒豆”，或简称“小寒”。

在城市化之前，莘庄这边是粮棉种植区，但每个生产队都有少量的寒豆上市任务，年年有种植面积。种寒豆需要专门的农具——大（沪语音dú）插刀，用它才可以在地上“创”出一个个深深的洞，那是为寒豆种子们准备的家。我在生产队里种寒豆时，年纪还小，只是身上束了只装有寒豆种的花袋，跟在大人（主要是妇女劳力）后头，她们用大插刀在地上“创”个洞后，我往洞里放两粒寒豆种（绝不可多放）就好了。所以，农村人从不说种蚕豆而称“创寒豆”。这个语境下的“创”字比用“种”字要更准确，是属于方言中的特色动词，

而且凡是相同或类似的动作，都称“创”。如船停下来，河岸又没有树等可利用之物时，就用钻篙往河底生生“创”出个洞后插住，缆绳就可系在篙子上了。

蚕豆真正是一种粗种作物，表现在它们对以后要站立一生的土地没有什么要求，只要是泥土，能晒到太阳就行。土地也不需要翻耕，哪怕上面有杂草，都不需要处理，连锄一次地的要求也没有。而当豆苗从“洞”里冒出来，以后的日子里，其他作物如棉花，需要锄草、松土、施肥等管理措施，寒豆不需要，自然也更不需要喷洒农药。不需要施肥，还能在贫瘠的土壤中生长，靠的是根部有与其共生的“根瘤菌”。开年后，早已探出洞口，孵了一冬的寒豆苗，每一棵都顺着春风之力，长叶、拔节，越长越高，然后开花、生荚，等待采摘。寒豆花非常有特色，如从侧面看，一朵寒豆花就像一只小小鸟，无奈小嘴巴生死在植株上，翅膀展开只能作欲飞状，形似裙摆的花瓣上一黑色圆形斑特别醒目。剧作家将此提炼成“蚕豆开花黑良心”的唱词，

▷ 蚕豆

▽ 蚕豆



▷ 蚕豆花

经沪剧《庵堂相会》的传播成了方言俗语。

当地的大白寒豆是优良品种，完全在纯自然条件下生长，要到“五一”节前后才采摘。这些寒豆粒大，色绿，皮薄，性糯，一烧就酥，豆肉细腻像豆沙一样，分外好吃。但也有个缺点，早期采的寒豆，煮熟后可以连皮（方言叫豆壳）一起吃。当寒豆顶部那条眉状物（方言称“眼睛”，教科书称“种脐”）开始变黑时，豆壳也随着明显变老，就不好吃了。硬要吃下去也可，只是老渣渣的豆壳肯定会影响口味，所以每年吃了几次新寒豆后，就要出壳吃了。但我发现，今年的寒豆有点不一样，先是看到寒豆荚长的多，里面都是三粒头的，即三粒寒豆包裹在一个豆荚中，这同以前大都是两粒头的不一样，这可提高产量。还有就是“吃口”变了，开始时没在意，吃过两三次新寒豆后，在看到“种脐”黑色时，就想出壳吃了。也有偶然没有出壳的，无意中明显感觉到今年的“壳”怎么没有那么老，表明可以继续连壳一起吃。真是“此壳非彼壳”，自此以后，我就这样吃下来了。度娘说，蚕豆皮（壳）含有丰富的蛋白质、粗纤维、氨基酸等营养物质，具有



降低血压、降低胆固醇、健脑、促进骨骼发育等作用。对此无法验证，姑妄听之吧。在我，今年的最大体会，就是知道寒豆连壳吃的时间延长了，或许明年、后年也一样会延长，当然每年都这么延长那才好呢，这表明它是一个培育成熟了的品种。

（原载 2024 年 5 月 27 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小寒豆是“看”出来的

在上海，蚕豆和豌豆都称“寒豆”，也许是因为豌豆没有蚕豆大，故称“小寒”或“小寒豆”。这是一代代老祖宗传下来的方言词语，在上海地方旧志中也有明确记载：“豌豆，俗名小寒……蔓生，荚小，豆圆如小黄豆，与蚕豆同熟，嫩时可连荚煮食。”（《同治上海县志》）

卷八“物产”）“豌豆，一名小寒豆，形如珠。”（民国《章练小志》卷二“物产”）在人民公社年月里，被划为以种植粮棉作物为主的莘庄地区，小寒是春熟重要经济作物，售价要比蚕豆高许多，每年可为生产队增加不少收入，这豌豆不仅仅是一种农作物，更是每户人家生活中的一份美好寄托。

寒豆在什么土地上都能种



◀ 豌豆

植，哪怕是浜塢头、场角边、车基上，只要用大插刀在地上“创”个洞，把它扔进洞里，就能长出苗来，结出荚来，其间也不需要很多的管理措施。小寒豆要娇贵多了，它只能种在大田里，而且自下种出苗后，在不同时间段里，都要好好侍候它。如果说，蚕豆是“创”出来的话，小寒豆则是“看”出来的。此“看”不是“看见”，而是把它“看住”，“看”字须用沪语音读四声。

种小寒都在隔寒，用锄头在每畦上拉出两条浅沟，豆种放在里面，用泥盖好。小寒出苗后，不只要为它锄草，施肥，等开春长到尺把高时，还要及时为它搭棚，它们是攀援植物，长高的过程就是爬（音“爿”）藤的过程。搭棚是将一根根篱竹一左一右插在豆苗边上，每隔一米左右又插上一组，一直插到田横头。最后用稻柴绳在一组组交叉竹竿上部绕住、固定并连在一起，每一畦上的豆苗都要各搭起一个棚。随着天气转暖，小寒豆苗慢慢抽出细长的茎，生出羽状的复叶，还有细而长会自动弯曲、随处勾搭的卷须。在春风春雨中，卷须的作用是长到哪里，就勾在哪里，帮助豆苗一心往上长。如果就此让它们任意生长，细长而柔软的豆苗茎无法支撑住自身，卷须也找不到勾搭对象，那它们一定会东倒西歪，最后摊倒在一起，结荚少而影响产量，产量减收入自然也少。这时候去“看”小寒，是人为帮它们一把，让小寒豆苗在竹竿上“看住”生长。社员们先将一个个稻柴用木榔头“的（敲）”来软熟些，“看”小寒时方便将它们一



▷ 豌豆苗开花

根一根接起来，打好死结，遇到竹竿必绕一圈固定后继续向前，一棚小寒兜过来两面全部“看”好，就等于用一根根稻柴“拦”出了小寒生长“地盘”，限制它们只能在里面向上长高。

看小寒是春耕大忙前的简单生活，但“看”第一次小寒时，因“看”在最底部，大人弯腰曲背，会有点累。彼时还常会遇到阴雨天，田里湿哒哒，身上湿哒哒，再湿也要去，人心里再有什么乱七八糟的想法，也要放一边先去“看”小寒。稻柴一根根接起来向前延伸时，要将斜出的小寒豆苗归到里面去。小寒的一生要被接起来的稻柴“看”三四次，它才能规规矩矩长到棚顶。这时的一棚棚小寒就像一堵堵绿色的壁脚（不是墙壁），就等那一茬茬白色的花朵，像一只只展翅的小蝴蝶渐次挂在上面，最后都变成了下垂又饱满的豆荚，五月头上时就可开始采收了。

采小寒每个生产队都用小包工，也就是计件制，采得多，工分自然也多，这是个好办法。只要生产队长说明天早晨采小寒，第二天一早，各家大人、小孩，凡能出来的都到田里了，大家束只花袋，每人



◀ 豌豆

占据一棚小寒，动作熟练地将小寒一记记采下来，放进花袋里。装满了，等在田头的生产队干部会一一过秤、记账，倒入生产队的麻袋中。一般只要开一个早工，这次的采小寒豆任务就完成了，真是又快又好。

寒豆的成熟时间稍早于小寒豆，各家自留地里会“刨”寒豆，也更会种小寒，于是每年5月头上，我骑着脚踏车，先将寒豆送到上海各菜场出售，寒豆快要没了，小寒豆接替上场。那段时间，我几乎一天隔一天的凌晨去上海，骑上十几公里路，到过老庙那边林荫路等好几个菜场。上海居民对两种豆都喜欢，他们还有一个不一样的习俗，就是时鲜货上市后，非要买来吃吃看不可的。那时，蚕豆能卖一角一斤的话，小寒豆却能卖两角甚至两角五分一斤，价格高反而先卖完，这在方言中叫“攞(lá)主”，售卖者眉花眼笑。

(原载2025年5月27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生板油菜生板麦

前不久看到报上赫然登着外国人来中国教农民种田的消息，篇幅还很长。外国人教的什么方法，值得我们如此重视？报上说，外国人教的是一种防止水土流失的新技术，可以帮助中国农民转变观念，改变传统的耕作方式，具体来说是“免耕法”和“深松技术”。这条消息一下子把我的记忆拉到了二三十年前。可以这么说，这两项新技术没有一项真正是“新”的。所谓的“免耕法”就是我家乡的“生板种植法”，所不同的仅仅是一个名称用的是书面语，另一个用的则是口头语（若干年后，家乡农民也用“免耕法”这个词），实质内容完全一样。至于“深松技术”说白了就是我家乡的麦田开沟技术。这两种新的耕种技术的原创权应属于鄙人所在的乡镇、所在的区县、所在的市，这里的农民早在二三十年前（甚至更早）就这么做了。所不同的仅仅是，报上介绍的是，在收割完前茬麦子后接着种的仍是麦子，我们种的是另一种作物。还有是外国人用先进的仪器一天二十四小时不间断地进行水土、养分流失数据统计、分析和观察，这点确是外国人的强项和高明之处。

多少年来，家乡的农民每到“三秋”季节，便遵照老祖宗的做法，先收割，后耕地，而后再种油菜、麦子。但在“农业学大寨”高

潮的年月里，竟有个别生产队一反精耕细作的传统做法，水稻收割后不耕地，就直接把油菜、麦子种到了满地都是稻茬的稻板田里，这就叫“生板油菜”，或者叫“生板麦”。其实，这种做法在别的季节里都有过，凡是未将上一熟土地翻耕就直接种植的下一熟作物，都叫“生板××”。

“白露白迷迷，秋分稻秀齐；寒露呒青稻，霜降一齐倒。”这几句农谚告诉人们，一过“霜降”（10月23日左右）这个节气，水稻成熟，可以开镰收割了，繁忙的“三秋”开始了。接下来就是耕地灭茬，整畦开沟，种上油菜或麦子。每年这段时间里，“季节紧、任务重、要求高”这九个字变成嘹亮的声音，从田头高音喇叭里传出来，一个劲地往每个社员耳朵里灌。当时的空气里布满了那么多的大话、假话、空话、套话，这九个字倒是大实话。在机械化不那么普及、又特别强调大干快上的日子里，全靠父老乡亲的两只肩膀一双手，把几百亩田里的水稻收割好，把几百亩的油菜、麦子种好，还要摘棉花，还要边种边管。除此之外，那个年月里还要在农忙的季节里像大寨那样平整土地，大搞农田基本建设。上级开现场会，搞大检查，要求发扬大寨精神，全面落实“三秋”工作要求。这包含有两方面的内容，既有政治要求，又有技术要求。每当“三秋”指挥员认为工作有阻力时，政治要求就重于、大于技术要求的，有时甚至要压倒技术要求的。如种麦子和开沟，这里就大有名堂，按照公社党委书记的说法，这里有斗争，先开沟后种油菜（麦子），是“农业学大寨的实际行动”；而先种油菜（麦子）后开沟，则是懒汉懦夫思想，因循守旧观念，需要批判。以学大寨的名义向不符合政治要求的措施开火成了天赋的权利。

这是那个时代的特色和绝招。道理不容反驳，可农民就是不懂为

什么一定要把学大寨精神和种植庄稼的具体操作程序当作不相容的矛盾来设置？先开沟还是先种油菜（麦子），两者之间绝对是兼容的，完全用不到势不两立。时间、劳力允许，那就先开沟，把后面的工序提上来也无妨，没条件，就先种上庄稼再说，工序的先后怎么成了两种思想、两种观念的斗争了？油菜、麦子本是农民的绿色子女，农民和油菜麦子心连着心，“尺麦怕寸水”这个经验不就是农民总结出来的吗？农民为了不让麦田里有寸水，秋收秋种后就会开深沟，及时让积水排掉。合乎常理的做法是，应先集中力量秋收秋种。“三秋”期间常会遇到连续阴雨，不抓抢收，到手的粮食烂了，意味着前功尽弃；如不抢种，脱了节气，又意味着第二年将要减产。而开沟，恰恰是属于“秋管”范畴，晚几天早几天无甚大碍。现在变成“斗争”、需要“批判”了，农民种田种得胆颤心惊，哪个敢不先开沟？这个一“先”，“秋收”“秋种”上的用工量必然减少，倒是要影响“三秋”进度，应该“先”的反而变成“后”了。没办法，只好早起晚睡。这下上级满意了，说是发扬了大寨精神。用农民的话来说：“忙得脚掮在头顶上”，每天出早工、开夜工，还不能保证如期完成任务。农民在昏天黑地的农忙中不得不打小九九了，有的生产队就用“生板油菜”“生板麦”来对付你的“要求高”。自然，这些田块都是选择在远离宅基、远离官路的地方，这样安排，唯一的解释是不让人发现，此事像见不得人似的，只能偷偷地做。

农业学大寨的要求也一年比一年高，这里没有狼窝掌可大战，没有小平原好建造，就搞土地格子化，要求是田岸像跑道（笔直），地块像棋盘（方正），形式要统一，年年新套套。“三秋”工作中的一部分内容是做给别人看的，是检查生产时让别人说好的。我参加过公社、大队组织的生产大检查。那些已种植麦子的那一片田里，园头

(畦)高低像鲫鱼背，泥头大小像煤球块，每园(畦)要开一深沟；早茬的麦子已出苗，寸把长的绿毛针布满在黑土地上，颜色很挑，煞是好看。再看那将要播种的田里，男女社员一字排开，挥舞铁鎔，正在理园头；路边的田里，另有一帮青壮年埋头开深沟。在最容易被人注意到的那块田横头，竖着一块六七平方的“三麦试验田”大牌子，上书品种什么，亩产多少，措施什么，责任人领衔的自然是生产队长，另外还要加上妇女队长、贫协组长、民兵排长，等等。这块红底白字的大牌子在秋阳下为这次生产检查增色不少。那些临时停课的小学生点缀其间，他们在隔浜的花田里摘棉花。“热气腾腾”“你追我赶”的场面配之以近处的红旗、远处的标语牌，这样的场面和学大寨的要求多么地吻合！参加生产检查的那些生产队长们都是老手，他们自然知道，等检查队伍一过，开沟的那些青壮年社员一定会被叫走去挑稻，这几天天气不正常，谁知道什么时候雨就倒下来了，让他们把捆好的稻挑回来才是当务之急呢。但大伙还是随着人群，一块田一块田地看过来，一块田一块田地赞扬过来。再看生板油菜生板麦，它们的“卖相”实在太难看了，那些七长八短的稻茬布满了田里，那些针尖般的麦苗，让人担心它们有没有力量冲出枯黄稻茬的包围；生板油菜田稍好看些，但那些稻茬也有碍观瞻。与前面的场面一对比，只能得出一个结论：懒汉懦夫，无所作为！这一切都和学大寨要求背道而驰，连先种植后开沟都不允许，这种拆拆烂污的生板种植遭批判自然是学大寨的题义中的事了。

其实，农民“生板”种植作物并非心血来潮，不少作物历来都是可以“生板”的。如棉花，它的播种期比油菜、麦子的收割期要早，如等到上一熟作物收割完后再播种，那肯定要脱节气了。家乡的农民早就懂得在油菜未收割前把棉花种进去，我小时候就多次拨开一人多

高的油菜，钻进去撒过种。散播麦子的田里不能“生板”种棉花，就改种条麦，矛盾就解决了。这种“生板”作物的最终产量不能一概而论，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后期的田间管理。油菜和麦子似乎更适宜于“生板”种植。“生板”的稻田里似干非干，似湿非湿，干湿适宜，油菜一种下去，就“生”在活在稻“板”田上了。而把稻板田翻耕后再种植油菜，为了保湿度，历来都要用小石榔头在松土上打上一个个菜潭（即局部把松土压紧）后再移栽。生板种植省掉了那么多工序，又不影响农作物生长，还缓解了大忙期间劳动力紧张的矛盾。而如在收割前播进去的生板麦子，此时已长成一寸多高了，也就等于把播种期提前了。

甏口封得住，人口是封不住的。那些偷偷摸摸种植的生板油菜生板麦再偏僻，也是在这三尺地面上，最终还是被人发现了，被公社革委会的头头知道了，或者说，是有人打了“小报告”。这还了得，这不是对着干吗？和“农业学大寨”唱对台戏吗？接下来的事就程式化了，无非是大会小会批判，组织生产队长现身说法。虚拟的罪名是“懒汉懦夫思想”“因循守旧观念”，再上升到阻碍和影响了“农业学大寨运动”，等等。有些生板种植的田块还真的开进了拖拉机，重新来过。还真的发动批判呢。然而，每年猛批猛轰，每年总有“懒汉”和“懦夫”出现，总有一些生产队敢冒学大寨运动之大不韪，偷偷地种植生板油菜生板麦。最使批判无法打中要害的是，那些生板作物有的竟然长势良好，收成不错。没有想到的是，当年那些硬头颈的“懒汉懦夫”做的就是几十年后将要提倡的“新耕作方法”，他们的“因循守旧观念”原来是一种具有“前瞻性”的新观念。正是此一时彼一时也。他们的想法和行动不被“三秋”工作的领导接受，实在是与学大寨运动的要求，或者说同“三秋”领导们的要求那样的不合时宜，

严重地错位了。随着学大寨运动的逐步淡化，种作物这项纯粹的生产活动也终于和政治要求脱了钩，生产队有了更多的自主权，生板种植作物的面积自然逐年增多。到了 80 年代初期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每年的油菜麦子全都改为生板种植了。开沟机秋收后及时在稻板田里开出一条条深沟，好让一部分雨水充分渗入地下，多余的水则排到了河中。当年的那些“懒汉懦夫”们如今年老体弱，不种田了。而土地的接班人们与土地的感情日益弱化，心思不在土地上，巴不得种田越简单越好，这种本原意义上的“懒汉懦夫”的“生板油菜生板麦”倒是“拆拆烂污”，必然异化，致使“生板种植法”里的合理内核深藏其中，停留在初级阶段，没有再前进一步。

生板种植法并不是那么完美的，它的缺点也不少，可以说是与之俱来的。首先是田里杂草容易丛生。在翻耕过的地里种上麦子，还未等田里的草籽露头，麦苗们早就齐刷刷各自占领好位置了。天长日久，就是能长出来的那些野草，在大片麦苗面前，早就失却了肆虐的勇气，只能怯生生地躲在一旁发蔫，有的自惭形秽而始终没有长大。而生板种植的情况就完全两样了，那些野草可能还在嘀咕：我们是土生土长的居民，你们这些油菜、麦子是移民过来的，大家都有居住权，我们为什么要让步？于是，草茎和麦子共长，藤蔓与油菜共舞，尤其是藤蔓类的野草，如猪殃殃、野豌豆等，可以成群结队地爬到麦子、油菜的身上、头上，这种状况会影响作物生存和最后产量，需要使用除草醚这类农药来控制、消灭它们。翻耕种植可以使用猪糱等有机肥料，可现在的农民越来越喜欢使用化肥，也早已不养猪了。化肥使土壤容易板结坚硬，造成土质退化，肥力下降，也不利作物根系的发展。生板种植法只能使用化肥，连续采用免耕法对土壤造成的负面效应不可小觑。家乡的农民是用轮作的方法来解决矛盾的。

据一家报纸报道：“这种西式耕作方式在美国和欧洲已经有十多年的历史”，在我看来，它比家乡的生板法至少晚了十多年。我倒不是因为有家乡情结、民族情结而说这种话的，我只是说了一次实话。深为遗憾的是，这种纯粹的生产活动，在“文革”和“学大寨”的背景下，偏要扣上政治上的大帽子，并非要把它压制住不可，这样一种新的耕作方法为什么又被外国人抢先了，成了他们的专利了。在我的印象中，类似这样原创在中国、结果却在外走红而后又引进的事情还不少，个中缘由，值得反思和深思。



△ 油菜 1

▽ 油菜 2



八月半搭仔吃芋艿（方言版）

中秋节勒拉上海方言当中称“八月半”，迪日夜头各家除脱仔吃毛豆结等外，主要是吃糖烧芋艿，或者吃毛芋艿。糖烧芋艿是拿芋艿去皮后加糖烧个，毛芋艿是将原生芋艿放拉清水中白燂，吃个辰光再蘸糖。

上世纪 60 年代辰光，我伲生产队鞋（也）有芋艿种植计划，主要是供应市场。八月半前，生产队长派人到田里向翻芋艿，除脱仔完成销售任务外，鞋（也）分拨拉各家人家。芋艿外表有一重毛拉拉个皮，烧糖烧芋艿先要拿皮去脱，刚翻下来个芋艿有个特点，皮很嫩，邪气容易去脱。当然勿是一个个把皮剥下来，大家侪用老祖宗传下来个办法，先拿芋艿汰一汰放进花袋里，扎紧袋口。再拿花袋放拉水桥石依向用脚踏，翻来覆去个踏，芋艿拉花袋里向依挤我轧，拿皮侪“挤”脱了。然后解开花袋，拿芋艿倒进提篮拉河水当中汰清爽，再拣出皮呒没踏干净个芋艿，放进花袋里向继续踏，直到皮侪踏光，迪种芋艿有个新名称：踏光芋艿。做迪种小生活会有点小麻烦，就是接触过芋艿个手节头骨会得邪气痒，搔鞋（也）呒没用而特别难受。过个辰光农村鸭（还）呒没胶皮手套等防护工具，侪是赤手空拳做个。倘使赤仔脚踏芋艿，脚鞋（也）会特别痒，好拉过个辰光已经有

▷ 毛芋艿

套鞋，可着仔佬踏。手痒鞋（也）有个办法，就是放拉火依向“烘”一歇，痒会慢慢退脱。

糖烧芋艿当然是甜个，但食糖勒拉邪气长一段辰光里凭票供应，农村因供应标

准低而少糖缺甜，但有糖精片可代替红糖白糖。踏光芋艿放拉镬子里向慢慢叫烧，放仔糖精片后继续烧，等芋艿酥仔，镬子里的羹汤鞋（也）会慢慢叫变得黏稠，散发出香味，迪个辰光吃一个，绵软、爽口、甘美，让人欲罢不能，勒拉缺少食物个特殊年代，吃糖烧芋艿是种享受。

上海个芋艿，是有芋艿搭仔老芋头组成个。春天辰光，拿一个个小芋艿排到田里向，出苗后慢慢叫先长成芋头，而后勒拉芋头周围再长出一个个小芋艿，伊拉个名称叫“帮芋”，或者就叫小芋艿。有只谜子是实葛能个：上头一顶伞，下头一窠蛋，讲个就是芋艿，倒蛮形象。因为芋艿个大叶子，撑来高起高来像顶伞，而地下头个小芋艿轧拉一淘，像鸡生拉个一窠蛋。老芋头像一只只大一眼个洋葱头，伊拉个特点一是烧勿酥，民国上海《图画日报》第 164 号“营业写真”上有“卖芋头”，画面上头写个顺口溜头一句就是“老芋头，烧勿酥”。第二个特点是因勿糯而吃口推扳，还有麻舌头（涩）感觉，同外地芋头质量完全不同，市场依向鞋（也）从来呒没看到有买迪种老芋头个。



拉上海叫“芋艿”个植物块茎有两种，另一种是马铃薯，伊个方言名称有两个：洋芋艿、洋山芋，迪个勒拉地方旧志中有记载。但迪两个名字正勒拉逐渐远去，可能最终会消失，因为马铃薯现在有了个“通名”：土豆。芋艿是天南星科、湿生草本植物，伊拉种植拉旱地里向，但要经常灌水，保持泥土湿润。洋芋艿是茄科茄属个一年生草本植物，一年可种两季。勒拉勿产生混淆不清个情况辰光，人们会单称“芋艿”，不然个话，就会勒拉“芋艿”前头，分别加上前缀“毛”“洋”以示区别。

▷ 生长中的芋艿



（原载 2024 年第十期《上海滩》开设的“沪语客堂间”专栏，
此为第一篇）

锦荔枝

1980 年代前，我在褚家塘老宅上时就种过“锦荔枝”。它是一种一年生攀援草本植物，就是说，长大后要给它搭棚架的，除非种在枪篱笆边头，好让它们长大后缠在上面。“锦荔枝”果实表面凹凸不平，长满瘤状物，有点像南方出产的荔枝，大概这也是称“锦荔枝”的缘故吧。果实成熟时外皮由青转黄，果肉血红甘甜，我们是把它当水果吃的。《金瓶梅词话》第四十九回中，西门庆宴请客人时桌子上的美食有各种正菜、点心、汤和各色水果，其中有一种水果名字很是奇特，叫“癞葡萄”，这癞葡萄正是锦荔枝的另一名称。

因我一直在拍摄农村老物件及当地各种少见野生植物的照片，十几年前就想到要拍“锦荔枝”。可在城市化的上海，到底有没有人种植也不知道，出去郊游时也一直留心，还托朋友帮忙，始终没有结果，而且市场上也没有看到有售卖的。但我更不想从网络上下载照片后使用，搞不好还会产生版权纠纷的。于是想到索性自己种，这又涉及种子从啥地方来。隔壁九亭镇的修志朋友吴硕望先生是位热心人，知道这件事后，特地请他朋友从外地寄来锦荔枝果实，送到我在东吴村的村志办公室，让我吃了果子留了种子。2014 年 6 月初，我和老妻俩把锦荔枝子排在小区底楼下屁股大的一块空地上，出苗后搭

了个小棚架，似乎一切都很顺利，充满希望，就等着长大开花结果拍照了。

谁知呢，接下来竟碰到惊心的曲折，推扳一眼铲起了杜瓜根（完蛋）。原来是居委会派人检查卫生时发现了锦荔枝苗，并把它当作是“小区私自种植蔬菜”，把它拔掉了。最要命的是，居委会干部行动时，家里刚好没有一个人，只能任其处置。当我下班回来看到倒在地上的棚架，抚摸着枯萎的嫩苗时，气不打一处来，却又只能强压怒火。而当我仔细检查后，竟有意外发现，锦荔枝苗并没有全部拔完，还有两棵活着。是他们故意留下的，还是因匆忙而成漏网之物？不知道，我也不去核实，可能这就是“天助我也”。于是，迅速清理现场，扶正嫩苗，还施了点肥料，倒下的棚架也重新扶起、加固。在我，则加强了管理，耐心等待摧残后的嫩苗慢慢恢复状态。

后来又有意外情况。一天，我收到学生唐月英的微信，说她单位院子里果实累累，我打开一张红红的照片看时，原来是锦荔枝。赶快联系，告诉她明天我就去拍照。她要用车接我，我因心切，赶在前就先到了七宝她的单位。等她到时，我连照片都已拍好了。但她是随意



▷ 锦荔枝 1

种植的，几乎也没有搭棚架，只是让锦荔枝爬在一根绳子上。加上旁边有野草，环境也杂，取景比较困难，但总算拍到了照片，这总比没有要好。要感谢她的热心肠。

当然，我种植的那几根柔弱的锦荔枝嫩苗，在我和老妻的精心培育下，最终也长大了，虽然时间上晚了点，但并不影响它结果。到7月份时，棚架上开始挂满一只只颜色不同的纺锤形果实，让我可在不同的时间里，从不同角度拍到锦荔枝实物，也让我和我的家人，重新品尝到了几十年前的老味道，自然也送给其他朋友共享。在我电脑照片资料库里，这是唯一自己种出植物后拍摄、且有完全知识产权的照片。

“锦荔枝”在上海地方旧志上早就有记载，如民国《嘉定县续志》卷五“物产”和《南汇县续志》卷十九“风俗志二·物产上”，都认定为“苦瓜，俗名锦荔枝”，两个名称是同一种植物。几十年前我在老家时，农村不种苦瓜，菜场也不卖苦瓜，上面这话好理解。但现在到处都有苦瓜，二者有诸多不同，明明是两种植物呀。拿它们一比，就可发现除了外表形状高低不平相同外，其余全是不同的。苦瓜



◁ 锦荔枝 2

是细长直条形，锦荔枝外形独特，两头尖，中间粗，是纺锤形。苦瓜是蔬菜，以食嫩果为主，供炒食；锦荔枝是成熟后吃果肉的，而里面果肉颗粒状，颜色血血红，可作水果食用。苦瓜有种清香，但口味始终是苦的，而锦荔枝口味是甜的。

我查阅了权威的《上海植物志》，下卷第四编“蔬菜果树”这样描述：“苦瓜，〔别名〕锦荔枝。”（第396页）这让我失望，教科书也认为是同一种植物，这不是同地方旧志上的记述一样吗？继续查找，看到在上卷“葫芦科”的“2. 苦瓜”条中是这样叙述的：“蔬菜，上海民间常有栽培。”说明这就是菜场里售卖的苦瓜。可紧接着有个“2a. 小苦瓜”条，说“观赏植物，种子的假种皮成熟后可食，上海民间常有栽培”，这明明就是“锦荔枝”耶，但文中就是没有出现这三个字。

我请教过好多朋友，都回答不出或不得要领。还是一位在某大学担任过生物学院院长的老专家说得清楚些：苦瓜与锦荔枝从植物学角度是同一种植物，属于葫芦科苦瓜属。但它们的外形与口感有很大差别，这是因为锦荔枝是苦瓜的一个栽培品种（变种），从植物分类学角度来说，它们是一种植物。

锦荔枝到底是什么（音末）事？读者诸君，你们清楚了没有？

[附]

“锦荔枝”到底是什么事？（方言版）

1980年代前，我勒拉老宅个辰光就种过“锦荔枝”。伊是一种一年生攀援草本植物，长大后要脱伊搭棚架个，除非种拉枪篱笆边头，

好让伊拉长大后蔻勒侬。“锦荔枝”表面凹凸勿平，长满瘤状物，有眼像南方出产个麻荔枝，大概迪个鞋（也）是称“锦荔枝”个原因吧。果实成熟辰光，外皮由青转黄，果肉血红甘甜，伲是拿伊当水果吃个。《金瓶梅词话》第四十九回当中西门庆请客辰光，台子侬个美食有各种正菜、点心、汤搭仔各色水果，其中有种水果名字蛮奇特，叫“癞葡萄”，而“癞葡萄”正是锦荔枝个另一种叫法。

因为我常庄勒拉拍摄农村老物件，搭仔当地各种少见植物个照片，十几年前头就想到要拍“锦荔枝”。可勒拉城市化个上海，啥地方鸭（还）有人种植鞋（也）勿晓得，出去郊游个辰光鞋（也）一直留心拉，还托朋友帮忙，但始终呒没结果。市场侬鞋（也）呒没卖个，于是想到啥个自家种，迪个夷涉及种子从啥地方来。九亭镇个修志朋友吴硕望先生是位热心人，地成请伊朋友从外地寄来果实。第二

年我就种勒拉小区里向，出苗后搭仔个小棚架，像个一切都蛮顺利。啥人晓得当中间里有过惊心个意外，推扳一眼铲起杜瓜根（完蛋），当然最终成功了，不仅让我拍到仔实物，鞋（也）让我重新品尝了几十年前头个老味道。勒拉我个电脑照片资料库里向，迪个是唯一自家种



△ 作者种植的锦荔枝，
拍摄于 2014 年 8 月 16 日

出植物后拍摄个照片。

“锦荔枝” 勒拉上海地方旧志侬向老早就有记载，比方民国《嘉定县续志》卷五“物产”，搭仔《南汇县续志》卷十九“风俗志二·物产上”，侪认为是“苦瓜，俗名锦荔枝”，两个名称是同一种植物。印象当中，我勒拉老宅依辰光，上海农村搭仔菜场不大有苦瓜，迪个闲话好理解。但现在到处侪有苦瓜，而苦瓜搭仔锦荔枝有杭尽杭是个勿同，明明是两种植物呀，拿伊拉一比，就发现除搭仔外表形状搭仔颜色相同以外，其余侪是不同个。头一就是形状完全两样，苦瓜细长直条形，锦荔枝外形独特，两头尖，当中间里大，像纺锤形。苦瓜是蔬菜，以食嫩果为主，是炒来吃个；锦荔枝是成熟后吃果肉个，而里向个果肉是颗粒状，颜色血血红，可当水果吃。苦瓜有种清香味，但口味是苦个，而锦荔枝是甜个。

我查阅仔权威个《上海植物志》，下卷第四编“蔬菜果树”实伶能描述：“苦瓜，〔别名〕锦荔枝。”（第396页）迪个讲法让我失望，迪个不就是地方旧志上个讲过个闲话吗？而勒拉上卷“葫芦科”个“2. 苦瓜”条当中明确仔伊是“蔬菜，上海民间常有栽培”，说明伊就是菜场里卖个苦瓜。可紧接着有个“2a. 小苦瓜”条，讲是“观赏植物，种子的假种皮成熟后可食，上海民间常有栽培”。迪个明明写个是“锦荔枝”呀，可是文章当中硬劲呒没出现迪三个字。

▷ 锦荔枝果肉



鸭（还）是一位当过某大学生物学院院长个老专家说得清楚一眼：苦瓜搭仔锦荔枝，从植物学角度是同一种植物，属于葫芦科苦瓜属。但伊拉个外形搭仔口感有邪气大个差别，迪个因为锦荔枝是苦瓜个一个栽培品种（变种），从植物分类学角度来讲，伊拉是一种植物。锦荔枝到底是什么（音末）事？各位读者，依清爽了哇？

（原载 2025 年第四期《上海滩·沪语客堂间》专栏，
标题改为《吃个明白：“苦瓜”与“锦荔枝”究竟啥关系？》）

枝杨，哪里还有？

枝杨，上海郊区曾经大量有过的一种灌木，我不仅在“上海府县旧志丛书”中看到屡有记载，连乡镇旧志中也都有记载，现举2例：“枝杨，灌木，干臃肿，叶如柳而阔……至冬月用其干为篱之桩木，曲其枝条，杂以甘棵，编扎成篱……每岁四月，开小白花。”（《民国上海县续志》卷八）“杨柳……一种名枝杨，居人种以结篱。”（《法华乡志》卷三）十几年前，我就将“枝杨”树名记入了全国第一部自然村志《褚家塘志》2010年版，到2019年《褚家塘志》出版第2版时，我增写了如下文字：“枝杨，又写作紫杨，落叶灌木，树干矮而臃肿，4月开小白花，微有香味，常用作绿篱围掩宅基，称‘枝杨圈’。冬天曲其枝条，杂以看棵修补篱洞。1970年代之前，每个村庄都有种植，现已断种。清叶梦珠《阅世编》卷七云：‘顺治以后，始传其种。’”（第171页）这段记录，后来我把它移到了《东吴志》中，在原东吴村里，各个宅基上都有枝杨和用枝杨做成的枪篱，算是村里的物产之一。在新编地方志书中，这应该是最早、也是唯一记录枝杨的村志。因家里曾有种植、从小就和它打过交道的我，对枝杨最深印象的一是刺毛虫，二是结枪篱。

夏天时，常有刺毛虫爬在枝杨叶子上，一动不动，浑身绿色，还

有条纹，已记不清是红色还是其他颜色的，只是非常漂亮，也非常醒目。它们全身长满刺毛，据说每根刺毛就是一根空心管子，里面装着毒液。人们路过时，都会小心翼翼，离得远远的，独怕被刺到。但总会有人被刺，大人说，虫身上的刺毛自家会落下来，飞到人的手臂等处皮肤上，等于被刺了，奇痛难熬，且久痛不止。甚至还能用手摸，一摸，会痛得跳起来，好像有根针在往里刺，但仔细看，又什么也看不到。那时的农村也没有什么药，最多揭一眼万金油，也没有用场，故夏天时经常会听到小孩被刺后经久不息的痛哭声。我自然也被刺到过，印象极深。

在老宅上时，凡是独立的小菜田，因为都在宅基旁边，为了防止鸡鸭众生闯进去乱吃，各家一般都会在一圈四遭种上枝杨作围篱用。我家的枝杨，是老祖宗种在小菜地周围的，每棵高过大人的头。每年冬天枝杨落叶后，围篱上就会出现一个个空缺，给鸡鸭留下了钻进去的空间，所以每年都要修补。方法是将其枝条弯曲，杂以看棵（植物名芒），将出现的大小围篱洞一个一个补好，并用稻柴绳打结固定，这在方言中称“结枪篱”。这生活要两个人做，一个篱外，一个篱内，或者说一个大人、一个小孩。大人用一头带丫、一头带钩的特制工具，用丫将稻柴绳顶过枝杨，另一个接过绳子，放在另一处伸过来的钩上，大人拉过去，再打上特殊的结固定。小时候，一到冬天，我和弟弟经常同父亲做这件事。打结有点难度，只有父亲会，我和弟弟只能做下手。小菜地后来变成几家的自留地了，做枪篱的枝杨全部翻掉，晒干后当柴火一点点烧掉了。

我因研究方言，想到用“图照”的方法让方言老词语活起来，并更易于理解，就拍摄跟方言词语搭界的实物，准备编本“图鉴”，野生植物当然也是内容之一，复旦大学许宝华、盛益民两位教授还鼓

励我快点做成功。可是，原来到处能见到的枝杨，竟然不见踪迹了。二十多年时间里，我一直在为拍摄绞圈房子、拍摄野草野花乱跑，到一处留心一处，其他想拍而有难度的，如臭梧桐树、麻将棺材草等，都被我拍到了，而且还是带花果的，就是枝杨，一点进展也没有。我还在朋友圈发微信，请外区县的朋友帮我留心。也有朋友很快发来照片，有浦东的，有浦南的，其中一个还是在崇明拍到的，但我一看，都不是，连树的外形也相差太远了。如果我会开车，我一定到处乱跑，到浙江去，到江苏去，到更远更偏僻的农村去，到那些还没有城市化的地方去，我就不相信拍不到！但这一切只是假设而已，这辈子是做不到了。

枝杨啊，现在哪里还有？

（原载 2025 年 10 月 16 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偏爱“脱力草”

朋友祖卫兄发来微信，说春天到了，要送脱力草让我种。第二天，他果真送来了一把草苗。其实，这还是去年我告诉他的，说要种盆脱力草。他家一直有脱力草，30多年前，我就为他家的脱力草拍过照片，还用到了《褚家塘志》中。

前年上半年有段时间里，我时时感到身体不适，症状是感觉到衰瘠（沪语读音为“啥度”，劳累、疲惫），一种莫名的乏力，但没有寒热，其他都蛮好，每天是吃得落、睏得起。而这之前，我最大特点是从不感到吃力、疲惫，每天气场很足，这也成同龄朋友们羡慕我的地方。现在这样算是怎么回事啊？我想到了老辈人的说法，这是脱力——力气从身上落脱（掉）了，逃脱了，也想到了吃脱力草。老宅基还在时，我也有过一次同样的“病”，同样没有去医院，也没有找赤脚医生，而是由母亲用土办法给“治”好的。具体来说，就是从家里种的一盆脱力草里摘了几个头，煎汤连脱力草一起吃。这煮汤是有几个数字讲究的，第一天早晨，母亲摘了七个头，放了三只鸡蛋。第二天摘五个头，加两个鸡蛋，到第三天，是摘三个头，加一只鸡蛋（也有1、2、3数字反过来的）。所谓煎汤，就是脱力草放在水里白焯，待水开后加蛋，烧成“滚蛋”（即水潽蛋）就可喝了。三天一

个“疗程”结束，乏力症状很快就没有了。至于为什么用到这几个数字？不清楚，反正是一代代人传下来的。数字倒过来行不行？或者索性不按这些数字做行不行？也许行吧，也不知有没有人试过。

自从动迁住到小区里，家里再也没有种过脱力草，这次是另一位朋友让我到他家摘的。我自然遵循 753+321 的老方法，因每次加了糖，脱力草的原味已吃不出来了，反正不是苦的，牙齿咬的感觉很嫩，好像不是在吃草，而是吃某一种蔬菜。一个“疗程”后，身体恢复原样，至今未改变，我想，其作用原理，大概是可提高人的免疫力吧。脱力草可“治”脱力，有点神奇，但这是我亲历的真事。过去农村各个老宅上，好多人家的场地前头，瓜棚豆架边头，都会种上一盆脱力草。父老乡亲中如有人得了这样的“病”（有的食欲会差），全都是用这样方法吃脱力草汤，恢复体力的。从这个角度看，其名脱力草，实为“复力草”。种植它又可用极简单的扦插法，摘下脱力草的茎，插入泥中，沾土便活，因属多年生常绿植物，种后一劳永逸。由此想到，家里真需要种一盆脱力草，备而不用。它六月开黄花，是五



△ 开花的脱力草

个尖尖角，另有韵味，而且花期也长，即使作为观赏植物，种一盆也有价值。据说它属多肉植物，那更应种它一盆了。我知道现在小区里，好多动迁户家仍有的脱力草，都是当年从老宅上“动迁”过来的。

脱力草是种野草，其名也是代代口耳相传下来的土名，还是个方言词？植物名叫什么？一直不知道，也一直想知道。很多年前我从旧书网上淘来有关图书，从各种中医药书籍查阅，如《上海常用中草药》（1970年版）在“仙鹤草”条中，就写明了植物“龙牙草”，别名脱力草，可提供的线描图叶子怎么看都像蔷薇，锯齿叶缘更像。其他中医药医书的介绍也相同。自然也查家藏的植物类著作，最权威的应是《上海植物志》（1999年版）了，从索引“脱力草”查到正文中的答案同样是“龙牙草”，别名“仙鹤草”。这些专业书都详细介绍了这种草，但都不是我要的脱力草。后来有了网络，试着搜索，很快出来页面，表明脱力草也叫龙牙草、仙鹤草。上面的彩色图片，比从书本上看要清楚得多，可这是什么跟什么呀，完全是两种草。卵形叶子像蔷薇，长相又是高个子，怪不得媒介上都说这种脱力草属蔷薇科。同我吃的脱力草相比，即使再外行的人也可看出是不同科属的。在有机会的场合，我也试着请教过其他人，始终未曾有圆满的结果。这一来一去，时间又过去了好几年，仍然想知道，仍然不知道，仍然放心上。那时还没有“形色”之类的植物分辨软件，只能等待机会。

有一年，浦东召稼楼举办葵花展，我搭车跟着去。到了现场才发现，交通大学农学院的师生在那里摆摊设展，于是，我第一件事不是看葵花，而是“不耻下问”了。一位老师听完我的问题后，脱口而出：龙牙草，并马上打开手机，让我看图片，当然还是网络上看到的那种。我把情况告诉了他，他也一时无法确定。我怎能放过这么好的

机会呢？第二天，我带了小区里采集的脱力草，一个人特地又从浦西莘庄乘车赶过去。昨日那位老师还在，我把样品给他看了，到底是专家，又是个脱口而出：费菜！他又打开手机，调出图照。嗨！这回出现的图片同我手里拿的东东，完全一式一样！从想知道这种草的名字，到彻底解决问题，前后过去了整整十年！“费菜”啊“费菜”，原来“费”的是时间啊！真是“费”仔我介许多年个辰光，得名就在这瞬间！

知道了费菜其名，我在《莘庄方言》（学林出版社 2012 年版）植物词条中，底气很足地写下了：脱力草，植物名费菜……也终于去除了长积于心头的遗憾。再用“费菜”去查阅或搜索，也才知道，它原来还有个名称：景天三七，属景天科。按照《上海常用中草药》的描述，费菜可主治精神不安、心悸，等等，没有说到可治脱力。这是

不是说，费菜的另一功能尚未被开发出来？毕竟我和那么多的父老乡亲吃它，仅仅只是力气从身上“脱落了，逃脱了”，而不是其他。



◀ 2016 年拍摄的脱力草

挑来苦草做青团

上海城乡居民历来有吃青团的习俗，于今为盛。青团主料是白色的糯米粉（当地不用面粉），让它成为青团的绿色，就要往里搀入其他原料。据有关报道，售卖的青团用的是麦苗汁，农村有的地方是用艾蓬等。上海西南农村用的是一种叫苦草的野菜，其名称和食用方法，都是老祖宗一代代传下来的。我家要做青团时，我也必然是去挑苦草。

泥胡菜是苦草之一种

这种青团原料的苦草，植物名叫泥胡菜，是菊科泥胡菜属二年生草本植物。《上海植物志》称其别名之一就是“苦草”（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9 年版，下卷 460 页），与当地民间长期流行的称呼相同。但有的地方会有别名，如从一个短视频看到，奉贤有的村庄称“麻花郎”。泥胡菜种子具有羽毛状冠毛，可随气流传播至远处，它隔年秋天起陆续生于路旁、荒草丛中或水沟地边。长在农作物里的泥胡菜是田间杂草，它们与农作物争夺养分，影响作物光合作用，常被农民除掉。苦草苗株耐寒和耐旱能力极强，因而分布范围很广，我在山东、安徽等地也见到过它的踪影。

▷ 苦草（泥胡菜）

苦草出苗后长期贴地而生，形似菠菜，但全部叶子羽状深裂或几乎全裂，顶端呈三角形。叶子两面异色，即正面绿色，背面灰白色，故有的地方便称“石灰菜”。到第二年春天气温还暖后向上拔节，最高可达1米，茎枝却永远苗条。抽薹后上部多分枝，每一分枝顶端都有个小圆球状花蕾，开花时花冠裂片成线形，呈紫红色。一棵泥胡菜上可长出十几二十个分枝，上面的小圆球状花蕾一起开花，形成一种集体美。



需要说明的是，在上海西南农村，另有两种野草也叫苦草，但它们的“出生”日期，以及长相、气味、功效都不相同，从历代地方旧志记载可知，前人把它们区分得清清楚楚，当今的农民，甚至农家孩子也绝对不会分不清的。这两种也叫苦草的野草，一是黄花蒿，一年生草本，高可达1米以上，全株有强烈气味。获得2015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的中国科学家屠呦呦，就是从这种野草中提取到青蒿素，成功创制新型抗疟药的。二是益母草，从“益母”二字就可知道，它同产妇也有关，是为产妇准备的一种野草。

▷ 制苦草

“制苦草”和“做青团”

制作青团要分两步走，一是“制苦草”，二是“做青团”。

苦草每年秋季出苗，不久就可把它们从地里挑来派用场了。

苦草有苦味，需要自己处理。传

统的办法是：挑来全株苦草，数量可多可少，将它们选好、洗净，锅中加水烧开后将它们放入白燂，几分钟后煮熟至酥。预先将一小块生石灰加水搅匀，待苦草快要煮熟至酥时，将石灰水倒入进锅中，同时翻动搅拌，使其上下均匀。石灰水的作用是去除苦草的苦味，在搅拌过程中，锅中水会慢慢变黄，这是正常现象。而后将泥胡菜连水倒入盛器中，待凉后再放入“甏”中并浸没，用蚌簾（竹笋长成竹子时脱下的老叶）加封、待用。因时代发展变化，生石灰现已无处购买，可改用食用碱粉等去苦味。食用碱粉直接倒入锅中即可，也无须担心要不要精确到几克重，适量就行。在搅拌时，锅中水也会慢慢变黄，这也是正常的。同样，现在不必将制好的苦草放入“甏”中，而是倒入盛器待凉，稍挤干后放入保鲜袋，放进冰箱冷冻格备用。

制好的苦草，洗干净后可直接用来做青团了。事前需准备一碗大米粥（有的地方直接用温水），取一定量的糯米粉放入盆中，将米粥和苦草一起倒入、拌和，开始“溲粉”（《康熙字典》“溲”的“水调粉面也”义项，引自南朝苏州人顾野王一千五百多年前编的字典《玉篇》。又一个保留在方言中的古字），即双手用劲揉、搦，糯米粉在手





△ 自家做的苦草圆子



△ 自家做的苦草青团

中渐渐黏合、成团，苦草也逐渐“消失”在米粉中，即看不到苦草，而糯米粉团呈淡绿色。如是冰箱中的苦草，要先取出解冻、洗净、挤干，方可使用。青团适宜用豆沙做馅头，做成的圆子、塌饼称苦草圆子、苦草塌饼，圆子可直接下锅煮，塌饼则要用油熳熟。如用箬叶垫底后蒸熟的称干蒸圆子，也就是青团。几样东西吃起来都有股清香味道。

苦草的药用价值

泥胡菜是种营养价值很高的野生菜品，它含有多种维生素和微量元素，其中钙、磷以及镁等物质都是泥胡菜中最重要的存在，可以满足身体代谢时对这些营养成分的需要。这是教科书上表述的，而当地农村没有将它当野菜吃的习惯，我吃过好多种野菜，但也没有吃过苦草。徐光启把记叙野菜的《救荒本草》收入《农政全书》中，对泥胡菜的描述是“苗叶味辣”，救饥时“采嫩苗叶炸熟，水浸淘净，油盐调食。”（岳麓书社 2002 年版第 826 页）

泥胡菜全株还可入药，具有清热解毒，消肿散结的功效，平时可以用于人类刀伤出血的治疗，在治疗时可以把新鲜的泥胡菜叶适量，制成泥状直接外敷在受伤的部位上，很快就能起到止血止痛的作用。

(原载 2023 年第 12 期《上海滩》)

马齿苋上的回忆

马齿苋，一年生草本，也是一种农田杂草，四野里到处都能见到其身影。它的茎绿色或带点红色，从根部四散分枝，平卧或斜上状，人们看到的它们都是生长在地里，平摊在地上。叶子似马齿状，互生，叶片扁平。因是肉质型野草，枝叶均肥厚，看上去肉鼓鼓的。6月才开花，很小，黄色。马齿苋在上海西南农村称猪酸板，大概是多用于喂猪的缘故吧。

马齿苋是一种药草，上世纪六十年代时，莘庄、七宝镇药店里会收购干草的。15岁那年夏天，我每次挑来马齿苋后，要放在馍子里用开水焯一下，然后摊在帘子上晒干，干草积得多了后，就卖给七宝的药店。8月的一天，我把猪酸板卖掉后，就到邮局里订了第四季度的《文学青年》和《少年文艺》，因为一直喜欢看这些文学杂志。记得《少年文艺》每期定价是0.17元，《文学青年》是几钿一本，已不记得了，大概是0.15元/本，依据是上海的《萌芽》杂志单价一直也是0.15元。这样的话，这次订两本杂志需要0.96元，而这次卖猪酸板的收入应该超过一元钱，这在当时是一笔不少的钱了，靠自己双手得来的，当年农村好多孩子身上是没有零用钱的，更不用说有一块钱了。这种靠自己去挑药草，卖掉后买书的事我记录过几次，如有一



◁ 马齿苋

次卖的是野米苋梗，单价 0.03 元，共得现金 0.69 元，当年还有“卖掉后又可以买书看了”的记录。就是说，那次我一共卖掉了 23 斤干的野米苋梗，那是要花很多时间、要挑回多少野米苋呀。这种全身长满触人

箭（刺）的野米苋数量远少于马齿苋，需要多处寻寻觅觅，才能看到它们的身影。

马齿苋又是喂猪的好饲料。在老宅上时，各家各户每年都有出售生猪的任务，若完不成任务是要罚款的，我家就此每年都要养猪。猪除了吃麦粉等精饲料外，每顿还要添加青饲料，即各种野草，经常吃的有水花生草、猪油筋草等，而猪酸板在夏天时最多，也最肥。它的枝是圆圆的、粗粗的，它的叶是厚厚的、嫩嫩的，一棵马齿苋挑下来，拿在手里有重墩墩的感觉。而最主要的是，猪们喜欢吃这种野草。老宅上凡养猪的人家，只要看到有马齿苋，都不会放过的。好在生产队地广田多，北墟（读沪语音“喊”）没有南墟有，东墟挑光了，西墟又长出来了，基本能满足养猪户，不，是能满足猪们吃食的需要。

我很早就吃过马齿苋。现在的媒体对野草、野菜都有溢美之词，对它们所含有的种种营养成分一一介绍，也不知道是谁测定的，说什么有蛋白质、氨基酸、维生素、胡萝卜素，等等，指导大家怎样去吃野菜。我自小吃的野菜，只有茹（芥）菜、马兰头、枸杞等有限的几

▷ 马齿苋



种，老宅上的人也都从来不吃马齿苋，不知道为什么，反正一直是这样的。我吃它，主要是想体验一下，一是看它能不能食用，二是它口味到底是怎样的。我将马齿苋汰清爽（干净），先出自水（焯水），再凉拌的。体验结果是，能不能食用，这本来就不是一个大问题，至于口味，舌尖上的感觉很嫩，可以下咽，就像在吃其他蔬菜，如果同吃薇（野小寒）比较，马齿苋要好吃些。而虽称猪酸板，倒是没有一点酸味，也可能是在出自水时酸味过滤掉了吧？前几年我欲再次体验，想吃吃清炒的马齿苋，可在已经城镇化的家乡，马齿苋基本绝迹，就是极偶然看到有一棵，也不像以前那样的自然、舒坦，体形小还佝头缩颈，像受过欺侮的样子，周围也没有同伴。这个愿望落空了。

（原载 2024 年 10 月 27 日《劳动报·文华》）

花被头草

婆婆纳的方言土名叫“花被头草”。这是一种地域范围适应极广的野草，我在云南和福建等地都看到过它们的踪迹。上海自然也有，是跨年生长的，属二年生野草，《上海植物志》也是这样记载的。隔年秋天开始，它们陆续出现在田头路边和河滩，它们似乎喜欢群居，茎下面匍匐地面并分枝，互相交错连接，使它们平摊在地上成片状。春天开小花，淡蓝色或浅紫色，单朵生于叶腋间，四瓣，上有深色条纹。每年三四月间，密集而成摊状的野草上均匀地铺满了朵朵小花，怎么看都像被面上的花样，是一幅素雅的被面。由于在上海方言中被子称被头，婆婆纳便有了个名副其实的名称：花被头草。

婆婆纳花期很长，早春天气暖和后，它就开花了，可以说是最早开花的野草，在炎热的夏天也能继续开花，只是在旺日头下会有点憔悴的样子。小小的花开了一天就掉，掉了再开，给人的印象是一直不会停歇。旺季时，你会看到今天是一大片蓝色小花，明天还是一大片蓝色小花。不了解的人还以为这些小花的生命力怎么这么厉害。其实，这是新开的花朵了，每天换一批，用来迎接新鲜的太阳。这种野草，还有野小寒、小薊姆、苦草（有三种）等，天生具有的顽强生命力能使它们茁壮生长，且花型独特，色彩艳丽。在我居住的小区里是

▷ 上海婆婆纳
(花被头草)



你方开罢我登场，一年到头都能看到它们各种不同的身影。可很少有人会对野草野花瞄上一眼的，看这些还不如去顾村看樱花呢。

对田头路边的各种野草野花，农民们都会用老祖宗传下来的土名，亦即方言名，一般不会称呼其植物名，原因自然是少有人懂。而方言名称，因多用常见事物命名而形象好记，表义反而确切，如花被头草。其实，野草野花的当地名称是一种方言资源，也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研究对象。可大量流传有序的植物类词语，或尚未进入研究者视线，或进入者欠接地气，以至认知明显断层，差错不少。简单如以往沪剧、越剧、评弹、山歌等作品中屡屡出现的俗语“羊吃看棵没奈何”，其中的“看棵”就被错释成灌木，更为夸张的说它“枝干带刺”。“看棵”二字虽有“干戈”“干棵”等不同写法，也有像芦苇差不多的茎秆，但因其含有的木质极少，又属禾本科植物，自然归草本。它的叶边锐如快刀，极易割破手，小时我的手被它无数次割破过，故有羊吃看棵“没奈何”之说。如是“枝干带刺”，手只会是被触痛而不会割破。再如我们每天吃的青菜，有作者曾刊文抱怨“包括

许多类书，都没有见到关于青菜的记载”，从而“怀疑青菜的历史并不怎么悠久”。这种感慨是必然的，因为现有的沪（吴）语词典，除《上海西南方言词典》和《莘庄方言》外，其他都未记载。实际上它在方言中长期叫“藏菜”，有的词典有“藏菜”词条，可惜释义是错的，这当然就让人摸不着头脑了。其实“藏菜”这个名称至少明朝时就有了，一直流传、使用至今。当然，它保留在农村的方言中。

两三年前三月初的一个上午，我看到一些小朋友由老师指导，正在小区里拍摄茶花什么的，好像是在学习摄影的。我指着离他们不远的婆婆纳，对他们说，旁边有很多很好看的野花，你们去拍呀，我还把婆婆纳名字告诉了小朋友。他们从未留意过这些野花，老师也不会知道这些野花名字的。我手机里刚好存有婆婆纳照片，给他们看后，他们兴趣来了。这天阳光灿烂，婆婆纳开得正旺，近处好几个地方都有，他们围着那一朵朵蓝色的小花，拍个不停。他们拍花，我拍他们，我手机有了他们的身影。我不知道他们回去后会怎样看待这样的蓝花和照片，但愿这些野花野草能在他们的心头上留下点什么。如果就此喜欢上植物，那么，将来走上研究之路也未可知，今天的花被头草就是邀请书。

时至今日，方言赖以生存的背景、条件完全变了。就沪语来说，从语音、词汇等都发生了极大变化，有的还是颠覆性的，以至有人担心会消亡而呼吁要立法保护等。消亡还不至于，而对传统词语（不限于植物类）的理解，屡屡出错却是事实，包括常识性错误，有的甚至一错再错，到了颟顸不清爽的地步。如果我们这代人再不做或再不做好收集、整理传统词语这桩事体，那么，包括“看棵”“藏菜”等众多在文献中出现过的老词，总有一天要成疑似甲骨文，后人考证、辨识就不是那么容易了。这也给人以思考，在方言上有很多工作要做，不



△ 上海婆婆纳（花被头草）

只是要会讲。

[阅读延伸]

郭在精诗四首（原附照片，略）

婆婆纳

《东吴志》：“花被头草，植物名婆婆纳……因小花密布，似被面装饰而名花被头草。”

今人曰：这是一种小身材，却有大志向的花朵，它们真的可以唤醒沉睡的大地……

地上被花星，人间无尽襟。
东风为之醉，百草为之吟。
白雪知时短，桃花悟艳阴。
美哉大地衣，暖了山川心。

2023年2月28日摄于虹桥绿地

婆婆纳

雨润婆婆纳，花花媚绿涯。
喜春晶莹泪，献与野人家。

2024年2月18日摄于虹桥绿地

婆婆纳

大地锦绣花，平民日月星。
春来秀野绿，雨降润珠莹。
不与桃争红，非同柳竞青。
百花应齐放，小曲也温馨。

2025年4月5日摄于虹桥绿地

花被头草

夺目寻常流，俗称花被头。
年年暖旷野，处处美田畴。
叶绿寓凡思，兰芳赋异畴。
人间铺锦绣，日月醒春秋。

2025年4月7日

水草，风光过

江南水乡，夏秋季节最常见的水草，就是水葫芦和水浮莲。近闻报道，上海黄浦江里水草成灾，从电视画面上看，原来一簇簇、一团团的水草连成了片，成了水中的浮岛，既影响船只航行，又污染黄浦江水，还有碍市容观瞻，致使有关部门每天出动工人打捞。

记忆中，水葫芦、水浮莲是上世纪五十年代后期为大力发展养猪事业而从南方引进的，都属浮萍性草本植物。几十年中，这些水草为解决上海人民吃猪肉问题立过许多功劳。养猪需要麦粉、玉米粉等精饲料外，还必须用青饲料。青饲料之于猪，就像蔬菜之于人一样，一顿也不可少的。上海“本土”的水生植物是水花生，但长势较慢。在提倡“一亩田一头猪”的年代，又是粮食供应十分紧张的年代，连人吃饭都是“瓜菜代”，养猪自然是“青料代”了。水葫芦、水浮莲是速生型的，又极富营养，用它们来做喂猪用的青饲料，自然是最佳选择了。试想想，当年那些百头、千头、万头养猪场，每天需要多少水草啊！那时生产队一到初夏，就选择一两条河或浜头（小湖泊），开始放养水草。初时，偌大的河面上，仅几棵水草苗，随着气温升高，水葫芦、水浮莲越长越大，越长越多。据说它们能以8~10天增长一倍的速度繁殖，没多久，它们便挤满了整条整条的河浜。“河中有

草，养猪不慌”。长满丰盈水草的河浜成了饲养场的仓库。饲养场对水草是严加看管，绝不允许它们私自外逃。浜头里的水草自然是逃不出去的，养在河里的在出口处必定用毛竹将它们拦住。遇到大风大雨时，它们也极不安分，会趁机越界外逃，但还未游出“队界”，就被农民打捞上来喂养自己的猪了。那时众多的河浜里，极少见到流在外面的散兵游勇，都被养猪户打捞光了。这十几年中，农村集体、私人养猪日见减少，就是有，猪饲料也升级换代，改用工厂生产的“处方饲料”，再也不用水草了。水葫芦、水浮莲引进到上海的本意就是给猪做青饲料的，现在“被猪吃”这个环节缺失了，它们的繁殖力又极强，再也无人看管，加上连续暖冬，冬天里它们也一时死不了，于是就无所顾忌，随波逐流，到处游逛，惹出了麻烦，给人留下了很不好的印象。

电视画面上出现的水

葫芦、水浮莲都是枯枯的，烂烂的，面目可憎，看上去脏兮兮的。这是到了冬天被霜冻打蔫的。夏天的水葫芦、水浮莲模样其实是很好看的。水葫芦又名凤眼莲，属雨久花科，因叶柄基部膨大呈葫芦状而得名，叶色呈淡墨绿色。水浮莲又名大薸，



◁ 水葫芦

▷ 水浮莲



属天南星科，叶子两面均有小毛，叶色绿中呈黄，个头也比水葫芦矮。盛夏季节，“草口”膨胀，一河绿色，充满了活力和生机。河边树影婆娑，顽皮的孩子还会拨开水草，用细竹竿拦出一块“水窗口”，在里面钓钓川条鱼，运气好的话，还会钓到野鲫鱼。这是富有田园风味的农村一景。

原先为上海作出重大贡献而风光过的水草，现在成了讨厌的垃圾，这是引进时绝对没有想到的。这十多年的变化太快，使原先的平衡打破了，如同一条生物链一样，中间缺失了某一环节，引起生态不平衡。其实，这种情况不独发生在水草上面。如农村中用柴草煮饭烧菜已有几千年历史了，后来先是用煤球、煤饼代之，后来农村也用上了液化气，甚至煤气，成千上万担柴草缺失了用来煮饭烧菜这一环节，但每年产出的量实在太大了，于是农民用一把火就地解决。这一把火烧得民航部门埋怨，环保部门头痛。显然，污染环境的问题还是出在人类本身，而不是植物。造物主既然让水草在地球上占一席之地，那自有它们生存的权利。可以想象，以后的冬天里，水草也许还

会污染河面。补上缺失的环节还需假以时日。水草如果会思考的话，它们的心情肯定也是很悲伤的，它们定在期待着继续和人类做朋友，有朝一日再风光一番。但无论如何，我们还得感谢水草。昔日也好，今朝也罢，它们都给我们启迪。

（原载 2000 年 2 月 24 日《文学报》，标题改为《感谢水草》）

野蔷薇开了

老宅前后左右有各种高大的乡土乔木，还有许多乡土灌木，其中就有野蔷薇。野蔷薇都长在竹园边、浜滩旁，它们的枝条很长，但不柔软。野蔷薇喜欢挤在一起，你牵着我，我压着你，不爱凑热闹的那些枝条会越伸越长，有的一直沾到了水面上。我在竹园里挖春笋或在河边削水漂时，常被野蔷薇的枝条钩住衣服，手背上也划出了白肤印。有时一长条上的几个刺一齐钩住了衣裳下摆或裤腿还不知道，走了两步才发觉

不对劲，好像
有人在拉住你
不让走似的，
只好回过身小
心抓住长枝条，
一把扯掉了事。
那时人小，也
没那么多的情



▷ 莘庄公园里的野蔷薇

思，哪里懂得野蔷薇的心思，总觉得它们多事、碍事。有时没事，就抓住长条，有意把那些三角形的尖刺一个个掰掉。等到以后读到周邦彦先生的词句“长条故惹行客，似牵衣待话，别情无极”时，才想到不要去责怪长枝条，野蔷薇只有在你走过它身旁时，它就像见到久别的熟人，才会自说自话地搭到你身上来。可那时老宅搬迁了，大树小树被拔光了，竹园毁了，野蔷薇自然也消失了，再想和野蔷薇套个近乎也不可能了。

野蔷薇花都是白色的，花瓣小小的，黄色的丝状花蕊在花瓣的衬托下，分外醒目。造物主知道野蔷薇花小是个缺点，就特别补偿它们两个特点，一是花多，野蔷薇花要么不开，一开就是十几朵、几十朵，一摊野蔷薇也许是上百朵一齐开放，一开方休。已经默默无闻、休养生息了十来个月的野蔷薇，憋足了劲，暮春是它们展示自己的季节，自然不会轻易放过的，那是它们一年中最风光的日子，每一枝条上都压满了白色，在春尾巴里大有舍我其谁的架势。一场鸠风燕雨后，绿的亮、白的嫩，细雨湿流光啊！二是花香，那是一种浓烈的香，绽开的花瓣就像打开了香水瓶盖，那么多同一品牌的香水争着把瓶盖打开了，野蔷薇花还能不香吗？我至今想不出老宅上有哪一种野花能比得上野蔷薇花的。农民们在野蔷薇花香中绞好犁索，理好担绳，磨好铁子（镰刀），一年的农活在远处排着队缓缓地走来了。

花开的日子里，我常去竹园，先看到我的便是河边那一摊野蔷薇。那么多年了，它们越长越多，越长越长，有的还把长枝条伸到竹园里。竹子也不示弱，它会让地下的竹鞭悄悄地伸进野蔷薇丛里。每年春天，总有一两只竹笋从野蔷薇中现出来。我爱野蔷薇，我也爱竹子，但我不主张让竹笋出在野蔷薇里，况且竹子的领地大着呢。可它们怎么能理解我的善意呢？到时候又自顾自地悄然长出来了。真是越

挖越长，越长越挖，每年都和野蔷薇在较劲。以后每年春天出笋时，我就特别注意野蔷薇丛下的竹笋，看到后都要把它们挖掉。当然，我也规范着长枝条的行为，让它们沿着浜滩往前长。几年下来，蔷薇不犯竹子，竹子相安蔷薇。风微烟淡雨廉纤的日子里，蔷薇含露团香雪，青梢相触斜照水，一阵微风拂过，片片花瓣坠下，点皱了水面，自然也把花香带了去。河水也许这时才知道花瓣的香和花朵的香不是一回事，我看着河水匆匆接待它们，也匆匆送其去远方。那些原来见面不碰头的花瓣，这会成了朋友成了恋人，贴着脸，靠着背，悠然离去。总有几只燕子会贴水争前，各在水面上蹴了一下，飞了过去。

后来我种起了蔷薇，不是野的，是已经驯化了那一种家蔷薇。扦插后最后只成活了两棵，花深红色，还是重瓣的。家蔷薇比起野蔷薇来，花朵大了也漂亮了，香味呢？退化了，退化得可以忽略不计。想要知道家蔷薇的花香是怎样的，就得靠近点，把鼻头贴上去，还需屏口气，来个深呼吸才能感觉得到。我喜欢野蔷薇，实在是那野蔷薇的花太多了，太香了，而它们又知道将这一切在农忙前及时送到。

（原载 2024 年 5 月 4 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家有牡丹

1980 年代初，褚家塘老宅还没有拆迁时，我家小庭心里原有棵牡丹，大概是父亲 1940 年代后期种植的，年过九旬的姐姐告诉过我这棵牡丹花的来历。褚家塘 24、25、26 号门牌的老宅是一幢五开间两埭头绞圈房子，住的是同一个老祖宗传下的 4 家后代，我们家住 26 号。24 号家是位坐嫁囡，我们叫她姆姆（姑母），她的大女儿当年居然嫁到了上海市区的曹家渡，而女婿还是中山公园的花工，是他为我父亲弄来了牡丹和芍药（当年有没有花钱、或花了多少钱现已无法考证），而后嫁接成功，种植在小庭心中的。

在父亲精心培育（肯定也得到了花工的指导）下，牡丹的总根上最后长有 3 个分枝，我们看到的每个枝干都挺拔而向上伸展着。牡丹叶子呈掌状，一张大叶子由 3 张小掌状叶组成，它们紧密地排列在一起，相互交错，层次分明，错落有致。随着春风的吹拂，每年的枝条上会长出了一个个女头（花蕾），小球状里面便包裹着带颜色的牡丹花瓣，有的女头胀开包不住了，便从花苞边上露出些许紫红色，随时准备绽放。我家牡丹为紫红色，单瓣，花型很大。牡丹盛开之时，花朵形状就像一只只紫红色大碗，高悬于枝梗之上，每只大碗中央是一簇聚在一起的黄色花蕊。据姐姐说，有一年，居然开出了五十多朵牡

丹花！那个年代，牡丹还是稀罕物，家庭种植的更是少之又少，所以每年到了这个时候，宅上的乡亲们都会时不时到我家里来看盛开的牡丹，门里门外热热闹闹，笑声不断，父亲每年都能收到众多的称赞声。那些年，既是这棵牡丹花的高光时刻，应该也是父亲一生中心情最好的时间。

等我懂事时，父亲已身患重症，家里还有3只书包等着用钱，仅靠父母亲在生产队的工分收入，舌头舔勿着鼻头，生活陷入困境。此时的他，连自己宝贵的身体都无钱医治，哪有心思打理牡丹？虽然牡丹年年还开花，但再也没能开出那么多的花了。1958年暑期，父亲在看过最后一次牡丹开花的几个月后，他也离开了这个他爱、他恨、他无奈的世界，歿年仅48岁。接着，我辍学。牡丹花传到了我的手里，但我只十三四岁，懂什么呀！那个年头，下放干部们正理直气壮地赶着大家大跃进深翻、放卫星密植，牡丹开花季节也没有乡亲过来赏花。

父亲读过私塾，一生种田，平平淡淡，倒有些“雅癖”，如种花，除了牡丹，记得他还用一只闲置的大酱缸，种植过荷花，一到夏天荷香满院，此外，小庭心里也种有月季花，真是春有牡丹夏有荷，月季全年红。而我只是在角落里管管胭脂娘（落葵），这种植物一次种植，每年生长。父亲还会写毛笔字，字体非常漂亮，当年仅存的一幅正体小楷，内容是《朱伯庐治家格言》，父亲把它置放在大床两边玻璃框里，几年后，最终被造反派以“破四旧”的革命名义，将其烧毁。而此事发生前几年，17岁的我已响应号召，应征入伍，奔赴到了当年的最前线，随时准备打仗。在为祖国站岗放哨的我，却未能、也不可能保护好父亲“墨宝”的。6年后重返老宅，又因时代的一粒灰尘莫名落到了头上，回到生产队继续修地球，寻工分，还要还债。父亲的

“雅癖”没有在我身上显现，对那棵牡丹，也没有心情为它做些什么事情。

这棵牡丹莫名其妙地被毁在了我的手里。1970年代，在“学大寨”的热潮中，褚家塘祖传老宅渐渐被各家主人拆毁，再按照“规划”搬到新址，在农民新村里建造一幢幢兵营式的二层楼房，我家被裹挟着自然也要搬迁。几家合住的绞圈房子开始这边拆掉一间，那边拆掉一间，小庭心东边的隔墙也拆掉了。正当大家忙着拆迁，无暇他顾之时，一双贼眼盯上了牡丹。一天早晨起来，我发现牡丹被人“挖”掉了一半，经多方打探，终于找到这个“小贼”，是不住在绞圈房子里的另一个本家后代所为。最终他把牡丹根还了过来，我把它和留在原地的牡丹根一起种进了农民新村场地上，但最终没有成活。我真恨呀！恨自己怎么忘了这件大事，恨那个小贼怎么如此无情！父亲的遗物就这样被毁了！

住进了农民新村，后来又搬了一次。那是城镇化开始了，农村彻底拆除所有房子，动迁到了住宅小区，房子越搬越小，场地更是没有，从此再也没有条件在宅前屋后种花植草了。

莘庄公园有朴树

据 1986 年编纂的《莘庄镇志》介绍，莘庄公园前身是私家花园，始建于民国十九年（1930 年），称“杨家花园”。1951 年“土改”时没收归公，更名为“莘庄公园”。园内原以种植果梅为主，还有少量桃、李、杏、柿，并种植了一些龙柏、香椿、雪松等庭院树。后来，莘庄公园一直是座以梅花闻名的五星级历史名园，栽种的梅花品种



△ 莘庄公园里的大朴树

全、数量多，还有垂枝绿萼梅，每年初春都会吸引大量游客来赏梅。园内自然也有不少高大的雪松、香樟等树种，而我关注的是，公园里还有朴树，从其高大的树身看，是棵老树，可能还是当年私家花园时留下来的。原先我看到的只有一棵，因为看到树身上挂着铭牌才知道是朴树的。它就长在池塘左侧的小高地边上，穿过树旁，就进入西园了。这树长得高大、挺拔，又在路边，我多次拍过它的照片。

朴树是规范的植物名，但在民间，树名却叫“霹啪子树”。“霹啪”二字是拟声词，表示一种声音，这种声音与“霹啪子树”上的果实有关，它的果实是一个个小圆球，就叫“霹啪子”，形状比小寒豆要小一点。“霹啪”之声是从“霹啪子枪”发出的，这就要说到“霹啪子枪”了。“霹啪子枪”是农村小囡而且必是男小囡自己动手做的玩具，有了“枪”就要有“子弹”，这子弹便是“霹啪子”。

“枪”是土枪，各人自己设计、定制的，材料是竹子。村庄里好多人家都有竹园，去找根粗细适合“霹啪子”大小的竹子，一节节截下来可做几根枪管，再有准备一根能放进“枪管”里的推杆（后面要加装捏手），只要把“霹啪子”放进枪管里，用推杆将第一粒“霹啪子”顶到枪管前口，后面再放一粒“霹啪子”，再用推杆顶着，用力向前推。后面的“霹啪子”在被向前推时，枪管里的空气因压缩而产生冲击力，随着“霹啪”一声，前面枪口的“霹啪子”就像子弹一样射了出去。为了让“枪声”更响，“子弹”飞得更远，小伙伴们有很多实践经验，懂得竹管不能太粗，只能比“霹啪子”稍小一点，推杆太细，推的力量就会显得无力，会直接影响击中目标。怎样粗细最合适？经过多次实践，大家的心想到一起去了，用现成吃饭用的竹筷子！这样，小伙伴们手中的“枪”也全是顶级的了，有的还有两把！玩“霹啪子枪”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时，农村男小囡流行的一种娱乐

活动，初时动手动脑、兴趣盎然，进而你瞄我射、“枪声”不断，直至大家忘了作业，尽兴而归。

农村中有的树，每个村庄都会有，如榉榆树，但“霹啪子树”就要少多了，在褚家塘老宅，只有我家有一棵。当年，我家老房子坐落在一条叫杨树浦的河道东岸，沿河有不少树，记得比较大的有元宝树、榉榆树、皂荚树、梓树和棟树，还有一棵便是“霹啪子树”。每年四月时，在茂密的树叶中就可看到小小的“霹啪子”，分散长在各个树丫枝的叶子边。等“霹啪子”成熟了，不用通知，年龄差不多大小的男小囡都会过来“采”“霹啪子”。其实，用“采”这个动词是不确切的。因为朴树果实“霹啪子”是一粒粒单生于叶腋处的，又很小，真要一粒一粒“采”，效率不高。最常见的办法是，直接爬到树上，折断丫枝，再逐到旁边一粒一粒采下来。低处的丫枝都折掉了，就折更上面的，这要小心，稍不注意，就有从树上掉下来摔痛，甚至摔伤的可能。父亲看到有几个男小囡一起过来时，知道他们要做什



△ 朴树子（左）与豌豆（右）

么，有时就把他们赶走，倒不是“肉痛”树上的丫枝被折掉，而是怕摔下来出事。但小囡有小囡的办法，他们总能做好自己认准的事体，口袋里也永远不会缺“霹啪子”。小时候年年流行的这种娱乐活动，等到我们下一代小囡长大了，他们既不认识“霹啪子树”，也没有兴趣玩。“霹啪子枪”及其他“土”游戏全部失传。

我因为研究方言词语需要，十几年前就开始拍摄各种实物照片，但那时农村城市化了，以前随处可见的那些老物事早就没有了踪影，连拍摄野花野草也变得非常困难了，拍“霹啪子树”只能到莘庄公园来。后来，我在公园里又看到了另一棵大朴树，就在刚才那棵的右边，不到十米处吧。这棵“霹啪子树”的主干不到一米高处就分了四个叉，最右边的树枝还伸到了池塘上，取景时可把水榭一起收进去，画面很美。

前几年，我在莘北路西段漫步时，无意中瞥了一眼行道树，发现这里没有像东段那样也是栽种了香樟树，再仔细一看，树枝上似乎有“霹啪子”。因为树高，加上近视，看不清，我就用手机拍了照，放大了看，果然是。就是说，这里的行道树栽种的是“霹啪子树”，是朴树。我像发现了新大陆，心里特别高兴。今年春天，我又在区政务中心大楼东侧的秀溪路上，也看到栽为行道树的朴树。莘庄镇范围内的其他地方有没有？估计也会有。这已经说明，香樟不再被一家独“宠”，有司注意行道树的生态多样化了。

我还特地查阅了《上海植物志》，这才知道，朴树是环保植物，对二氧化硫等有毒气体有极强抗性，适合作为工业区、城市道路的行道树，能有效吸收污染物，改善空气质量。它们“在上海工业污染区生长较好”“为工业污染区较好的防污绿化树种”（下册，第497页），那就多种点吧，让它们好好发挥作用！

抱愧了，谷树

在众多乡土树种中，谷树绝对是布衣平民。它不像皂荚树那样高贵而神秘，也不像榉榆树那样伟岸而潇洒，更没有合欢树那样妩媚而动人。没有人垂青，没有人关注，也没有正式的落脚园地，它们至今仍处于自生自灭状态，只能见缝插针，在人们遗忘或关注不到的角落里，偷偷地露头，悄悄地长大。它们的有些邻居，被人看中了，又是培植，又是扶持，后代们一摇而变为公园、绿地里的居民了。而谷树，仍然是野生的，就像植物界也有极为严格的“户籍制度”一样，它们无法改变自己的身份，且至今也未见有松动的迹象。

谷树，又名楮树、构树，原写作“穀树”，这个树名早在两千多年前就有了。“黄鸟黄鸟，无集于穀，无啄我粟”，以及“乐彼之园，爰有树檀，

▷ 长在莘庄隧道石壁上的小谷树



其下维穀”，这些诗句都出自《诗经》，句中的“穀”指的就是穀树。在《山海经》里也有因山上多此树而称穀山的记载。这至少给人以如下信息：谷树在几千年前就是常见树，不管是贫舍旁边还是贵族住处，抑或是山野之地，都能看到它们的身影。历朝历代，人们歌松柏，因为可将其喻为坚贞；人们颂桂树，因为其花香气溢远；人们咏杨柳，因为它寄托思念之情。谷树貌不惊人，没有突出的事迹，自然没有人为它说好话了。倒是有古人将谷树称之为“恶木”，以喻小人的。

谷树身材魁梧，是乔木中的伟丈夫，这种桑科乔木高可达十来米，我小时候见过那些谷树都是长得比屋顶还要高的。周围樟榆呀、棟树呀、梓树呀，长大了都被做成了家具、农具，可大人们从未说起谷树可以做什么的，似乎是派不上大用场的柴坯。但“谷树扁担压杀人”一句俗语，让我知道了它能做扁担，吃得起分量的。谷树之枝，其叶蓬蓬，掌状深裂的树叶造型却特别美。它还有个特点我至今不忘，那就是叶面毛糙而去污力极强。当锅碗上的油腻洗不掉时，只要摘几张谷树叶当抹布，三下两下就能解决问题了。

我自小种过樟榆、苦棟、水杉等，就是没有种过谷树，我也没有看到别人种过谷树的。现今大批大批的绿化地种植了成百上千种树木，不少还是外来品种，从没有听说在哪块绿化地里种上几棵谷树的，更不要说成片成片地种植了。这是不是受“恶木”论的影响，我不知道，人们不主动种谷树却是事实。因为谷树的身份“低贱”，它们的出生自然也就没有那么多的讲究，成活率却极高。它们长在水桥边头，用亭亭如盖的树冠为乡亲们遮阳挡雨；它们长在村头场角，为远方的来客做指路的标记；它们还长在石驳岸边，让过往的船只系上缆绳。几千几万年的野外经历，它们变得犷悍不羁，常常随心所欲，

至今仍不分场合，到处乱长，不少落脚点非常不合人意，这些谷树苗的最终结局只能是夭折。留下来的那些倒筋骨强健，长得高高大大，连病虫害也奈何不得它们。现在，随着农村民宅的大量拆迁，各种乡土树木被砍光伐尽后真的断子绝孙了，唯独谷树显出它们的顽强来了。没有立足之地后仍然不甘寂寞，到处转移阵地。那些当年征用、至今荒芜的土地里，见得最多的便是新长出来的谷树，一人多高的也不在少数，用到处都是来形容也不为过。谷树的那些邻居后代呢，有的在荒地只露了露头，就被凶过头的野草淹没了，有的根本就从此未见过踪影。如果你平时留意观察，还会看到在整齐的绿化带里，冷不丁地冒出一棵两棵谷树来，长得挺理直气壮，也不管邻居有没有意见，有的已经长得比邻居还要高大，大有取而代之的嫌疑。对这种尚未取得合法居住证而一意孤长的谷树，我真担心它们的命运。其实，这些不循规蹈矩的谷树，倒使绿化带多了些荒野气而少了点雕琢气，我们大可不必责怪它们的，更不必非要致它们于死地不可。

前不久，我在一本专业书上看到谷树的很多优点和特点，说它们



▷ 莘庄地铁站谷树群

适应性强，耐烟尘。木材供器具、家具等用材。叶可喂猪，又可用为农药。皮作桑皮纸原料，可作工矿区绿化树种，等等。哪里是什么“恶木”，分明是造物主特意安排的环保植物，是乡土树种中的佼佼者。这么说来，谷树也将有机会改变身份，有资格进入公园和绿化带，同它们原先的邻居们一样了。我期待着。那么长的时间里，人对谷树有那么多的误解，经常不能善待它们，而谷树却从未计较过。面对谷树的气度，除了说，抱愧了，谷树。我们是否可以为它做些什么呢？

（原载 2013 年 3 月 23 日《人民日报·大地》）

原来是“矮加西亚”

那还是上世纪七十年代初期的事。那年春天，公社忽然号召绿化，大种其树，每个大队还有具体任务。一天，我们大队装回了很多树，除了乡土树种榉榆树外，还有大量的水杉。另有一种细细枝干上有小刺的树，过去在周围没有见到过。它有一个很怪的名字，用上海话来念，就是“矮加西”的读音，我不知道这几个字怎么写，想来想去在乡土树种中从未听说过有这种树名，有一段时间里一直以为是“挨家希”这三个字，总是觉得这树名非常怪。后来才听人说，这种树叫刺槐，是属于槐树中的一种。树名知道了，但为什么叫它“挨家希”的疑问一直存在脑子里，一直想弄清楚它。以后我曾打听和查阅过，也未见答案。

过去在阅读文学作品时，经常读到槐花飘香之类的句子，这多有诗味呀。我想，家乡引种了槐树，不久的将来，那白色的小花也会布满枝头，从此我也能身临其境，领略得到香气袭人的意境了。想想看，在静夜的月光下，劳累一天的我，躺在竹榻上，手执一册文学书籍作斯文状，此其时也，河风清软，疏影满地，虫鸣鸟叫入耳，槐花清香沁鼻，那是一种何等美妙的场景。如有兴趣，也可学学北方人的样子，把槐花收取起来，做它几碗槐花糕来尝尝鲜。然而，美好愿望

的种子一直埋藏在头脑深处，始终没能发芽。几年过去了，种在官路两旁的那些刺槐树几乎都消失了，至今一棵不剩，连同那些水杉。我种在水桥边的槐树倒长高了，这棵槐树有没有开花已记不得了，反正我没有闻到过槐花香，这使我很失望。后来我从书上了解到，我种的刺槐，“树皮有深裂槽”，是外国种，文学作品中描写的飘香槐树是国槐，此槐不是那槐，“两槐”岂能混为一谈。至此，洋槐和国槐分清了，但脑子里“挨家希”的疑问还没有解决。我以后看过的那些植物书籍，都不是单独为我准备的，自然不会涉及我的疑问。我也只好像学生碰到无法解答的难题一样，把疑问放在一边暂且不管。不想最近事情突然有了转机，完全是在无意中，一本老古板气的书把答案送到了我的眼前。

那天我在图书馆里查阅地方志中外来植物的资料，“译名作矮加西亚”这几个字一下子被我捕捉到了，再看全文，得知这种叫“矮加西亚”的树来自德国，到了上海被称作“洋槐”。而另一部更早的志书上也有“矮加西亚”的记载，说是“法国种”“极易生长，性与槐同”，这种树的中国名字是什么呢？“华名未详”，还没有给它起名字呢，“矮加西亚”只是这种树的音译名。把两本志书上的记载对照着看，知道这种树就是今天叫的刺槐。志书还告诉我们，“刺槐”的树名是民国前期才起的“官名”。至于“矮加西”和“矮加西亚”的区别，你只要连着多读几遍，就会觉得是一回事，那个“亚”字就像儿化韵中的那个音，可以忽略不计的。也如《斯巴达克》和《斯巴达克思》，两个书名实是同一部意大利文学名著一样。当看到这个结果时，真有“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之感，想到二三十年前的疑问一朝解决，不由得阵阵快感涌上心来。

一个人一生中会碰到种种疑问，对这些疑问，就是暂时寄存在一

边也比轻易放弃明智。“矮加西”是个微不足道的词语，现在几乎已消失，这个词或许在学术上也没有重大之意义；查找出这个词的出处，也绝对是一件小事，何况又是偶尔得之。但在我来说，看重的却是整个过程。过程里有乐趣，过程里有追求，过程里有发现。既然是这样，这种过程值得我去体验。

（原载 2002 年第 1 期《海上文坛》）

附记：2002 年 4 月 2 日，我去拜访上海农科院研究员、杂草专家唐洪元先生，顺便向他请教“矮加西亚”的问题，他查了有关资料后告诉我，刺槐的英文名是 False Acacia，意思是“假的金合欢”，“Acacia”的音译便是“矮加西亚”。至此，这个树名的来龙去脉总算清楚了。

太多香樟

一方土地养一方人，那是老话。其实，一方土地也养一方树。在我家乡这方沃土上，就养有品种繁多、杂七杂八的树，它们仪态万方，各极其致，有的亭亭玉立，有的风姿艳质，有的纠缠蟠曲，有的古老而神秘，有的伟岸而潇洒。稍微整理一下，竟有 20 多种。它们是：棟、椿、榆、榉、朴、梓、柞、皂莢、合欢、刺槐、桂、枣、柏、杨、谷、柿、枫杨、乌柏、桑、桃、梅、银杏，等等，灌木中有槿、黄杨、冬青、酱梅，等等。还有不少我叫不上树名的乔木、灌木。榉树材质精细光滑，用来做家具台面最适宜了，它还是刻章用的好材料。被俞平伯先生称为“花开花落似丁香”的棟树，农家常将其板片做水车上的连头板子，因为棟树板的最大特点是浸水后不会翘裂。村子周围桑树不多，一到春天，小伙伴们争着养蚕，喂蚕用的桑叶采光了，就知道用柘树叶来代替。古书上说橘树生于淮南结橘，生于淮北结枳；我们村上就有一棵专结枳的枸橘树。而我们这些顽童明明知道枸橘酸得够呛，却偏要一个个吃得龇牙咧嘴。

本地的榆树完全不同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从外地引进的白榆。两者最大的差别，一是本地榆材质坚硬，可用来造船，做农具、家具，而白榆差远了。农民把这类材质松坼、派不上用场的树都叫柴坯——

意为只配当柴烧。二是一到夏秋季节，白榆满身都是毛毛虫，简直没有一张树叶是完整的，本地个榆树身体强壮，抗病虫害能力特强，张张叶子挺括完整。本地榆有大叶和小叶之分，大叶榆又叫榉榆树，木材坚硬而不翘裂；小叶榆当地又叫狗矢榆，树皮会一小块一小块蜕下来，材质更坚硬却会翘裂。还有一种叫朴榆的，每到春末，枝头上会结出一串串绿色的小圆果。一到这个季节，顽童们就到自家竹园里砍根细竹子，锯下一节做枪管，再用竹筷做成推杆，把朴榆果填进“枪管”做“子弹”，将推杆用力一推，随着“噼啪”一声，“子弹”就飞向远方的目标。我小时候就用这自制的“噼啪子枪”打过仗，当过“英雄”，自然也做过“敌人”。农民将朴榆果叫“噼啪子”，朴榆树自然就叫“噼啪子树”了。一次，我去绍兴游览鲁迅笔下的百草园，一进门就看到一棵又高又大的“噼啪子树”。记得鲁迅先生在文中只提到皂荚树，不知何故没有写到朴榆树。我想，可能那时他正三日两头跑药房忙着为父亲赎药，或者他的兴趣全在听油蛉低唱、蟋蟀弹琴，从没白想过“噼啪子枪”，印象全无，文中自然“遗漏”了。在我们心中，鲁迅先生小时候是一个文质彬彬的好小孩。

值得一提的还有槿树，这是一种落叶灌木，枝条很韧，可以用来编个筐什么的。夏秋季开花，淡紫色，花的造型很漂亮，宛如小牡丹花。据说还有开白花的，但没有见过。农民都把它种在园子边头当枪篱笆。槿树叶可以用来洗头发。一到夏天，村姑农妇三三两两去捋槿树叶泡在盆里，一会水就变得又爽又滑。用这种水洗过的头发乌黑发亮，还能“促进头皮血液循环”，止痒去屑。那时的百货店里还没有洗头用的这个膏、那个露的。女人们都用槿树叶泡水洗头，从未听说哪个人生什么头皮屑的，我想这肯定得归功于槿树和那神奇的叶。槿树在农村现已大批消失，女人洗头也不再用槿树叶了，于是头皮屑还

乡而来，且势头不减，每天电视里消除头皮屑苦痛的洗发液广告便是明证。建议有关厂家就地取宝，迅速开发槿树叶洗发液，保能一炮打响，畅销全国。不过，到那时切勿忘记是阿拉出个金点子。

这些年来绿化步伐不断加快，周围的绿地面积增加不少，但绿化品种却很单调。君不见香樟、雪松、广玉兰红得发了紫，成了明星树，行道树以它们为主，绿地里也以它们为主，小区里又以它们为主。为什么这些树如此得宠于人？四季常绿也许是重要原因吧。本地气候特点是四季分明，种树自然也要种冬天落叶的树。况且在冬天看那落叶的树、赤裸的树，又是一番情趣，正如著名画家黄永玉先生所说的：“夏木荫浓固具郁郁葱葱之美，而冬天的树，赤裸着身躯，更见其魁梧或绰约多姿之美，那纯是线结构之美，进入抽象美的范畴了。”他甚至还说过秋冬叶落后，缠绵的枝条像是张旭的草书这样的话。不是说不要冬天常绿的树，现在的情况是本地原有的乡土树种大量减少，有的甚至被挤得全消失了，原先没有的或极少见的树种大量增加，尤其是太多常绿树，而有些常绿树种还是从外地引进的。按照专家的说法，绿化要关注到树木的多样性，应让乡土树唱主角。乡土树适应当地气候、地理条件，生长迅速，管养方便，它们是自然环境长期选择的结果，而绝不是人为选择的结果。人为选择往往带有太多的情感色彩，是人的一种本能判断。然而，情感这东西，有个时候并不太按道理和逻辑运行，有时也是很靠不住的，不要说旁人不易理解，就是当事人自己，恐怕也难以说清道明，如当年的大肆歼灭麻雀，前几年的大举种植草坪。说过“上帝死了，上帝永远死了”这种大逆不道话语的哲学家尼采还说过这样的话：“一切本能判断就一系列因果链条来看都是目光短浅的，它们建议，什么事情需要即刻办。”而“理智主要是一种阻止对本能判断作出即时反应的制动装置，它止

步，它权衡再三，它看到较长远的因果链条”。如此看来，植树绿化是否也需要一种理智的眼光？

可惜啦，乡土树种中有不少还是挺珍贵的呢，如皂荚树、棟树、梓树的果能入药，乌桕种壳、种仁榨得的油可供工业用；枫杨的种子也可榨油，苗木可用作嫁接胡桃的砧木；本地的柿子味很涩，不能食用，可柿饼、柿蒂却能作药用。这些品种繁多、杂七杂八的乡土树还像一部儿童素质教育的教科书，与其朝夕相伴的孩子们，不用专门教授，耳闻目见，从小就能学到不少植物知识的。据最新版的《辞海》介绍，棟、梓、柞、榆、椿、刺槐、合欢等都可栽为行道树，绿化树，既然如此，繁殖、移栽应该是不存在着技术难题的。在有了香樟路、广玉兰路、梧桐树路后，是否还应出现棟树路、梓树路或者榆树路等等呢？我想。我期待着。

（原载 2005 年第 9 期《海上文坛》，标题改为《上海的树》）

草

莘

木

庄

记

《诗经》植物



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杜瓜

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三百零五篇中有一百三十五篇提及植物。《诗经》记录的北方那些包括野草野花在内的很多植物，一二千年前或更早时就把根扎在上海这块土地上了，一代又一代，至今仍蓬蓬勃勃、野蛮地生长着，其中就有杜瓜。

杜瓜，植物名栝楼，又称瓜蒌。因在沪（吴）语中“大”的白读音与“杜”相同，又常被人写作“大瓜”而读“大（dú）瓜”。杜瓜属葫芦科，多年生攀援草本。7—8月开花，白色，9—10月果熟，果实圆球状，成熟后黄色。



△ 杜瓜

《诗经》中杜瓜的名称是“果瀛”，《幽风·东山》中有“果瀛（luǒ）之实，亦施（yì）于宇”的诗句，“施”为蔓延，意为杜瓜藤蔓伸得很长，攀援到屋檐了。作者以普通战士的视角，写东征后一个士兵归途中思家，表达他归家前的内心感受。他渴望早日回家，又想到可能出现的种种情况，其中有结出了一个个杜瓜的藤蔓已爬到了屋檐上等场景。程俊英先生说，下面诗句中还写到或许满屋都是地鳖虫，门前结满蜘蛛网等描写，这些都表明了他复杂细腻的感情。

杜瓜在上海农村一直有野生的，一般生长在竹园等处，但数量并不多。小时候还能看到的东东，六七十年前就见不到了。我自有了照相机后，便心心念念想拍到照片，便四处留意，但在莘庄当地及周围已完全不可能，只是我一直把这件事放在心上。后来我从奉贤《高桥村志》上看到那边有种植，于是请奉贤县志办原主任姚金祥老师，帮我联系到村志主编唐石英先生并通了话。2011年8月23日，早上六点多我就乘莘邵线去约定好的奉城，路程很远，要整整2个小时才能到达，唐先生已经等在那里了。那次收获真不小，我不仅拍到了杜瓜的藤蔓、果实，还有此时已少见的杜瓜花，唐先生还送了两个杜瓜给我。有一年跟着女儿全家去金山郊游，回来路上偶然看到叉路上有“杜瓜村”的指示牌，“走过

▷ 杜瓜及杜瓜花



路过不可错过”，车子马上拐进去，看到种植户搭的棚架上挂满了杜瓜，这可喜坏了我。这次意外拍到的照片，不仅数量多，角度也比原来拍的要好。我电脑里储存有各种方言词语实物照片，都是深入现场、几经曲折才拍摄到的。

杜瓜上生成的一条方言俗语很有名，至今常会被人说起，那就是“要吃天花粉，铲起杜瓜根”，意为因自己得利（吃天花粉）而使旁人完蛋（铲起），简言之就是“完蛋”。可我曾看到某个解释竟是“比喻循根寻源”，这与本义差太远了。试析出错原因有二，一是没有搞清方言“铲起”的词义，不能因有了个“铲”字就理解为“挖起来”，再想到“循根寻源”。在上海方言中，表示“挖东西”的词，是根据不同工具和对象而定，如芋艿、山芋称“翻”，大蒜就称“垦”等，不用“铲”字的。加了后缀的“铲起”在方言中是完结、完蛋的意思，不管是在俗语里使用，还是单独使用，都是这个意思，况且同类的方言词语还有“铲尽、铲绝、铲光、铲脱”，其中的“铲”都没有“挖、挖掘”的词义，而“铲脱”还是“铲起”的同义词。如某贪官最终罪行暴露而被捕判刑，乡人不仅会说“迪个人铲起（脱）”了，还会说“迪人家家鞋（也）铲起（脱）了”，是说这个人（这家人家）完蛋了。“铲起杜瓜根”是在说整个这株杜瓜完蛋了，绝没有去寻找之意。在老派上海方言中一直是这样用的，如（生唱）“娘娘此地立定身。咳，我到边头红菱秤（称），东一看，西一寻，难末拆拱老寿星，要吃天花粉，产脱大瓜根……”（《改良申曲大全·卖红菱》，上海大美书局、沈鹤记书局 1946 年 11 月版，第 38 页）“生”是“卖”红菱者，要卖时发现忘了带秤，所以才唱出了“产（铲）脱”即“（这下）完蛋”的绝望话来。当然这是作者故意安排的情节，这是后话。

因“去”的白读音是“起”，“铲起”也会被写作“铲去”，如

“当时赖聊潘逞心快意，闹上了八九年工夫，把家计早已铲去了一大半”（陆士谔《新上海》第 16 回）。“赖聊潘”是“懒料胚”（懒惰的家伙）的谐音，被人称为“赖聊潘”，败家是必然的。“铲去”在此也是败家、完蛋之意，全没有“循根寻源”之意。出错原因二是，据《辞海》介绍，杜瓜（栝楼）每个药用部分都有各自的名称，而它的“根称‘天花粉’”（1999 年版中册，第 3679 页）。就是说，并不是将地下根挖起来加工后才称“天花粉”，根在地下时就叫天花粉，或者说天花粉就是杜瓜根，二者是同一事物，没有前后次序关系。因此不能从天花粉“循根”到杜瓜根，也无法从杜瓜根“寻源”到天花粉。

杜瓜的地下块根肥厚，富含淀粉，古人是把它当作食物的。现在它也是一味中药。其根收获后要洗净，刮去粗皮，切片，晒干备用。天花粉为清热泻火类药物，可清热泻火，生津止渴，排脓消肿。瓜蒌子可炒来吃，商店有售。

（原载 2024 年 8 月 28 日《文汇报·笔会》，
9 月 5 日“文汇笔会”公众号）

〔附〕1

杜瓜在别处

何 频

看到褚半农先生说沪上土物与方言的文章，栝楼的小名叫杜瓜，文图并茂很亲切（杜瓜：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 | 褚半农，刊 2024 年 8 月 28 日《文汇报·笔会》）。仿佛我熟悉的一位老同学或好友，

居然不知道他有另外一副面孔。豫北南太行一带，自己从小就熟悉的栝楼，土名壳蒌蛋是它的果实，根如山药，叫天花粉。而它在江南还有个别名，正儿八经的叫杜瓜。

想想也不稀罕，因为同物异名和同名异物的例子不胜枚举。褚先生说六七十年前，杜瓜在上海就罕见了。这厢，南太行和郑州，大河两岸栝楼蔓延不断颇常见，刻下依然。我从记事起就认识瓜蒌，“文革”时期在山区上学，课外割草喂猪喂牲口，也弄药材卖给供销社。不仅摘壳蒌蛋，我还亲自刨过天花粉。

栝楼和马兜铃、芫荽，都是扯秧植物，唯独栝楼根曰天花粉长而肥大，可以卖钱。如果它长在半坡上或庄稼地的地头，你无法采取地下的天花粉，它扎根很深奈何不得它。至今还令我兴奋不已的，是我发现一棵栝楼长在梯田的石头塄上，这它没跑了！我叫来二哥，两人先把石头塄扒开一个口，再用镢头顺势往下刨，费力不算大，而一个二尺多长的天花粉就被我们俘获了！模样似山药，也似黄皮藕。当然，为自己卖钱刨天花粉而拆毁梯田的石头塄是要受责备的。但这也是“茗烟闹学堂”的一个翻版。

我小时候豫北还闹过饥荒，饥不择食，老辈人带头什么都吃过，柿糠、红薯秧、杨树叶挨着吃，然而却没有人打壳蒌蛋与天花粉的主意。周王的《救荒本草》和李时珍《本草纲目》里传输的栝楼可食用的经验，在我的老家全然不存在。现在人时兴食野，野菜野果逮住啥吃啥，川黔的折耳根都有人爱上了，可是，没有人尝试栝楼这司空见惯的野草药材。

直到退休之后，2020年9月去皖南再登高，我从黄山下来，由太平沿着青弋江过泾县走皖南的“小川藏线”。途中休息的时候，发现河岸边草皮里开盈盈小粉花，似麦冬书带草的花，可花色是粉红的。

用软件识别，知道它是绵枣之花。我老家过去也是有绵枣的。与此同时，看到一畦畦的丝瓜在架子上开好花，还有开白色且淡淡发黄的瓜蒌花，葡萄架一样开花结果吊着清一色的壳蒌蛋。但凡不认识的我必然要问，这才知道壳蒌蛋在此曰吊瓜，吊瓜子是炒瓜子的上佳，西瓜子和南瓜子均不及吊瓜子。安徽有个“瓜子大王”年广九，他的连锁店里必有炒吊瓜子。

我在新县两年，豫皖交界之大别山里农家种打瓜，貌似麒麟瓜，绿皮花纹，是取瓜子用的。小粒瓜子比甜瓜子大不多，有黑色与红色两种，炒吃极香。我模仿丰子恺的小品，写过一篇新县的吃食，其中，打瓜瓜子的特色袭用了丰先生的俏皮话。那里的油栗子比橡子大不了多少，是灌木而非树木果实。萧红忆鲁迅，冬天的雨夜，夫子吃零食吃吊在窗户外的一筐风干荸荠。许先生说很甜的。新县的油栗子煮熟后用针线穿起来，似辣椒、大蒜辫子一样，挂到房檐下等到过年吃，自己吃也待客，回锅一炒，糯软而甜带着油性。那一次由皖南到了上海，住下后我的第一件事，就是在思南路的炒货店问吊瓜子，买吊瓜子。果然比别的瓜子贵，比别的瓜子肉厚且香。

2021年夏天，我们去湖南访友登南岳，在洞庭湖南岸发现了农家墙头的薜荔和壳蒌蛋。当地人把栝楼的果实叫野苦瓜，嫩青的壳蒌蛋摘下来直接炒菜吃。写《暴风骤雨》的周立波，湖南益阳他老家现在是网红打卡地，我也看到了人工栽植栝楼。干脆在植物志里搜检，发现栝楼在东北亚和东南亚有很多，且有不一样的品种。

缘《诗经》给栝楼有原始记载：“果蠃之实，亦施于宇。”《尔雅》曰：“果蠃之实，栝楼。”《神农本草经》说，栝楼“一名地楼”。而《吕氏春秋》记作“王善”。栝楼的别名，足可以抄一张纸。因为杜瓜、栝楼和壳蒌蛋，由不得把手边的《诗经》再翻一翻，这次重读

《豳风·东山》，我的认识升华了——

《诗经》注解有许多版本，我随手的用书是两种，一是袁梅先生的《诗经译注》，齐鲁书社1985年的初版本，和现在中州古籍出版社的修订再版本。另一个，是河南大学已故的华峰先生领衔注释的《诗经诠释》，1997年初版，2000年重印，现在修订为大开本，印了好多次。华峰是华钟彦的公子，而华钟彦曾师从高亨和钱玄同。《豳风·东山》这首诗，到底主题思想是什么？袁梅说是反抗的，征人吐槽奴隶主的不合理战争。“表达了古代人民对奴隶主阶级发动非正义战争的抗议”。华峰先生更直白，曰：“这是一首反战诗篇……曹操《苦寒行》有‘悲彼东山诗，悠悠令我哀’，可谓深领本诗之旨意了。”华峰说得更确切更好。

2024年9月5日于甘草居，秋热犹炽

(原载2024年9月23日《文汇报·笔会》“回音壁”专栏，
何频，河南作家、文化学者，在《文汇报》开设“草木散记”专栏)

[附]2

“新上海”读“老申曲”

李 荣

沪上褚半农先生，不仅是“老上海”，而且是上海方言的研究者。承蒙老先生不弃，他每有新作发表，总会第一时间在微信里承赐一覽。我是六〇后，虽也是没几年就要退休的人，而且从小在上海长大、工作生活，但对于上海“老古”的方言与风俗，我们这一辈真

当不起“老上海”的称谓——嘴里说的“上海闲话”已经杂了不少，没有前辈上海人的正宗的韵味；上海的老故事、老风俗、老沿革听闻、了解一些，但也说不到全面、准确。所以，平时写文章，凡关于上海的“古老话”，有吃不准的地方，常冒昧地请教褚老先生。褚先生也是热心人，不嫌我啰嗦，也不厌我的游谈无根，总是及时回应、指正。

前不久，褚先生的那一篇上海方言辨正《杜瓜：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河南的何频先生感兴趣的是杜瓜的“另外一副面孔”，至于我，除了上海郊区历史上各种杜瓜的种植生长情况外，特别感兴趣于文中说到的那条杜瓜上生成的方言俗语：“要吃天花粉，铲起杜瓜根。”

文中提到，有的方言词典里把这条俗语解释为“比喻循根寻源”，这是把“铲”简单地理解成“挖”，挖到根，岂非“循根寻源”。但是，褚先生不同意这种说法，他认为，“加了后缀的‘铲起’在方言中是完结、完蛋的意思，不管是在俗语里使用，还是单独使用，都是这个意思。……同类的方言词语还有‘铲尽、铲绝、铲光、铲脱’”。

我是信任褚老先生在上海方言研究上的学殖的，他的解释更为合理。而且，据褚先生文中引用《辞海》的介绍，杜瓜每个药用部分都有各自的名称，它的“根称‘天花粉’”。天花粉就是杜瓜根，二者是同一事物。这就让这句俗语变得更加寓意丰富，而且语感上十分幽默风趣。天花粉，既可食用，又可药用，“吃天花粉”，能充饥，也能治毛病、补身体，当然是人所需要的，是好事；但天花粉即是杜瓜根，采了粉即是毁了根，整棵杜瓜植物也就“完结”，这又成了件坏事，让人不开心。

生活中这样的事应该是不少的，同一件事，既是好事，又是坏事，



△ 《改良申曲大全》书影

申曲（沪剧）来自上海大美书局、沈鹤记书局 1946 年 11 月发行的《改良申曲大全·卖红菱》第 38 页：

（生唱）娘娘此地立定身。咳，我到边头红菱秤（称），东一看，西一寻，难末拆拱老寿星，要吃天花粉，产（铲）脱大瓜根。松江娘娘咳，我个出门人做生意弄得来柴（原文如此，疑似“难”字）做人，忘记脱明白人，就是一管秤。

出门人，“卖”红菱、做生意，等到要卖时，发现忘记了带秤，这是真要命。卖红菱，有人要买，生意来了，当然是好事，让人开心；但是忘记带秤，称不了红菱，做不成生意，那又是坏事，让人闹心，让人懊恼，“这下完蛋了”。同一件事，一正一反，反差强烈，唱

事；既有让人高兴的一面，又有让人烦心的一面；既让人想去做、想完成，又让人不敢做、怕产生后果。用这一句“要吃天花粉，铲起杜瓜根”的上海方言俗语来形容，正是再合适不过了。

我没有上海方言的研究基础，手边没有太多资料。试着利用褚先生文中引用的一段老申曲的资料来做佐证，大致“合拢”，更是增加了我上述“引申义”的自信的程度。这段

词中用上“要吃天花粉，铲起杜瓜根”这句俗语，严丝合缝，恰到好处，完全对得上。

“新上海”读“老申曲”，不晓得读得对吗？只有请教“老上海”。我把从“老申曲”里读出的一点引申义微信发给褚老先生，由其“批改作业”。褚先生依然是一贯的谦虚和耐心，没过多久就在微信上回我一个“谢谢侬”，还附加一个表情包“送侬小花花”，应该是“解读得不算太离谱”的意思。而且，因为我觉得那段申曲唱词里，“天花粉”俗语之前还有一句“拆拱老寿星”，应该意思上相连，褚先生还特意为我找出词典里相应的词条来——“拆拱”或作“拆空”，拆空老寿星，意思是完全落空，一切完蛋。“天花粉”与“老寿星”两句，不仅意思相近，而且措辞、取譬、风格也相像。老寿星，高寿、福气好；但同时也是“高危人群”呢。

由“铲脱”两字的上海话发音又想到，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我们同学之间常常也说这两个音。但我们脑子里转成的字是“惨脱”，比如，“这次考试惨脱了”，也有完蛋、完结的意思。不过，仔细辨别一下，“惨”的上海话发音不是“铲”，或者我们发音与“老上海”的“铲脱”无形中有点渊源关系，但在脑子里转文字时，受普通话的影响，转成“惨脱”了。乱七八糟写了一堆传给褚先生，被不失礼貌地回了一句“第一次听到”。我只能尴尬地应一句“属于小辈上海人的普通话上海闲话，老辈不懂的。一笑”。

（原载2024年10月1日“文汇笔会”公众号，2024年10月8日《文汇报·笔会》“南风之薰”作者专栏。作者李荣，新华社高级记者）

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薇

薇的方言名称

“薇”这种野草，《诗经》中有好几首诗里都提到它，读者最熟悉的要算《小雅·采薇》了。全诗共六章，前三章的第一句是“采薇采薇，薇亦作止”“采薇采薇，薇亦柔止”“采薇采薇，薇亦刚止”。诗句中的“作止”“柔止”“刚止”，是薇初生的三个阶段。“止”是语气词，第一章中的“作”是“生出”的意思，是说采了一把刚长出的薇。后面的“柔”“刚”分别指出土不久的薇苗还柔嫩，和薇茎已变老变硬。首句都以采薇起兴，表明戍卒正采薇充饥，从眼前景随手拈来的口头语作起兴之句，这首边塞戍卒出征归途中的追忆唱叹之作，反映了戍边士卒的生活苦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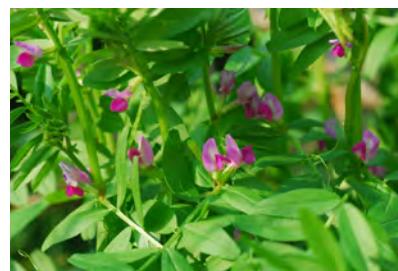
“薇”的茎叶像豌豆，荚果也像豌豆，在上海方言中的名称便是野小寒，即野豌豆，但从形体上看，只能算小小号的豌豆。它是攀援一年生或多年生草本植物，茎叶不是匍匐贴地，而是有点斜卧地面，茎柔细，可长到30~100厘米。叶子两两相对，故称偶数羽状复叶，顶叶卷须发达，借此可勾住他物，利于攀援。三月底开花，花冠蝶形，紫或红色。四月结果，荚果比豌豆小好多，成熟的种子小圆形，

▷ 野小寒莢果

差不多一粒仁丹大小。在农村，野小寒随处可见，浜滩、田边、荒田等处，甚至麦田、油菜田里都能见到，幼苗时如不及时清除，卷须勾住后任性向上爬，可以比作物还高，是一种危害农作物的野草。



20多年前老宅动迁刚搬进小区时，我注意到有种野草今年长在这个地方，明年还是长在这个地方，这就是野小寒，我还拍过它们的照片。现在绿化规范了，养护周全了，小区里再也没有看到过它们。但到初春时，会在其他地方不时冒出细小的绿色。它们慢慢长高，顶叶会长成卷须。再过一段时间，它们会长得更兴（方言，茂盛也）。如旁边没有支撑物，顶端的卷须只能互相缠接，原来分散的一墩墩的草会连成一起。又过一段时间，它们会开出一朵朵紫红色小花，花型跟豌豆花一模一样，只是豌豆花是白色的（后来旅游，在外地我才看到了红色的豌豆花），且大很多，颜色却要比豌豆花艳丽，在绿色植



△ 左：成片的野小寒，右：开花的野小寒

株映衬下，很是漂亮抢眼。

“薇亦刚止”的味道

薇又是种野菜，《小雅·采薇》就已告诉我们，这种植物可采食。司马迁的《史记》里还记到“不食周粟”的故事，是说周武王灭商朝建立周朝后，伯夷、叔齐二人决定不吃周朝的粮食，夜深远走他乡，躲在首阳山上采摘薇菜充饥，最后饿死。早年知道这则故事后，我头一个想法是，这种野草肯定可以吃，但怎么能吃得饱呢？或者说，就是吃一顿那得要多少薇呀！因为它们生长分散，东一棵，西一棵，采集不便，幼苗又小，柔嫩的薇一经烧煮，“蚀落头”（方言词，指烧煮后体积变小）肯定很大的。在老宅时，村民吃的野菜也只有荠菜、马兰头等极少几种，从未有人提起要吃野小寒，可能这也是原因吧。

我吃过它，也是离开老宅很久后的的事了，因为写些野草、野菜的小文，想了解了解写作的对象，也让自己有点感性认识，或是找点乐趣，于是我吃过很多种当地人不吃的野菜。而对野小寒，是一个突然的机缘触发了马上吃它的念头。那天，我在另一个小区外一条少有人的便道上走过，远远看到路右边空地里有一片嫩绿的野草，走近一看全是野小寒，已长到10多厘米了，相互拥挤一起，轻轻地眠在地上。这么多长在一起的野小寒我倒第一次见到，这是个好机会，马上摘它的嫩头带回家。烧夜饭前洗干净，先出自白水（焯水），然后像炒青菜那样起油镬，快速翻炒出锅。味道怎样？一般般。给我的印象是，看上去叶很嫩、茎很细的薇，吃到茎时明显有种稍感“硬”的感觉，这大概就是“薇亦刚止”缘故吧。

▷ 准备下锅的野小寒苗



当然，柔软的植株，繁茂的枝叶，野小寒可作为各类家畜的饲料。叶及花果入药，有清热、消炎、解毒之效。同时因其植株秀美、花色艳丽，也可作花卉观赏。

(2024年3月21日。原载2024年第5期《上海滩》)

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萝藦

萝藦的方言名称

萝藦的方言名称叫“麻将棺材”，是一种多年生蔓生野草，属萝藦科。这种原在上海农村老宅竹园里、浜滩边等随处可见的野生植物，两千多年前的《诗经》以“芄兰”的名称，被记载在《卫风》中：“芄兰之支，童子佩觿（xī）。虽则佩觿，能不我知？容兮遂兮，垂带悸兮。芄兰之叶，童子佩韘（shè）。虽则佩韘，能不我甲？容兮遂兮，垂带悸兮。”（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2月版，第113页）这首诗的主题，历来无确定解说，按照程俊英的说法，这是人民讽刺贵族童子的诗，萝藦在诗中是借物起兴的一种表现手法。

这种野草叶对生，心脏形。它还有个特点，茎、叶折断后会有白色乳汁流出，但无毒。它们7—8月开花，9月结果，种子上端具白色丝状种毛，可随风飘荡，到处安家。它长可达2米以上，地下有肥大块根。萝藦又叫天爵壳，有的地方俗称奶浆草、婆婆针线包等，上海方言名称却叫“麻雀棺材”。因“麻雀”二字在沪（吴）语中读作“麻将”，“麻雀棺材”就一直被称（写）作“麻将棺材”，也只有吴地人才会这样称呼，我们从小跟着大人也是这样叫的。这个名字虽然有



△ 麻将棺材之花



△ 麻将棺材之果



◁ 有白色丝质种毛、可随风飘扬的种子

▽ 麻将棺材的藤蔓和花



点粗鄙难听，倒也符合实际。它的名称来自纺锤形果实，其形状很像麻雀，或者说麻雀死了后放进去刚好，果壳恰似“棺材”，古人就用来命名。这种植物分布很广，但在当地，因城市化进程早，土地征用，村庄动迁，绿化地里见到野草就清除，我在自己小区周围一直没有看到它。它的第一张照片还是 2010 年 8 月，我在河北清河县参加金瓶梅学术研讨会参观途中无意间看到拍摄的。后来扩大寻找范围，四处行走，终于在松江区等多个野地里拍到了长在沪地的《诗经》植

物——“麻将棺材”的苗、藤、花和果。

地方旧志早有记载

“麻雀棺材”的名称早在清光绪《松江府续志》等旧志中已有记载了，如民国《上海县续志》卷八这样介绍：“萝藦，一名斫合子，三月生缠绕茎，叶似葫芦，六七月开小长花，如铃状，紫白色，结实如辣椒，色淡绿，熟则自裂，中密含种子，有冠毛，能因风远飞，以传其种。诗称芄兰即此物，俗呼其实曰麻雀棺材。”民国《青浦县续志》卷二则云：“俗名麻雀棺材，蔓生，秋开小白花，壳尖长如雀状，熟则壳裂吐白绒，子则附绒随风四散。”

我在编修全国第一部自然村志《褚家塘志》(2010年2月上海人民出版社第1版)时自然不会忘记，把它记进“物产”中：“麻雀棺材，植物名萝藦。缠绕多年生草本，茎、叶断后会有白色乳汁流出。其根民间用作滋补。麻雀，音麻将”，并附有照片。这是上海新编地方志中以图文形式，唯一记录此种植物的志书。以后编修的行政村志《东吴志》(中西书局，2020年12月第1版)中也记叙了这种带有方言名称的植物。

《虹桥镇志》执行主编周莉女史，两年多前在朋友圈里发了条消息，询问当地的一种植物名：“本地农村70后姑娘们小时候玩的，有风的日子里，一群孩子一起吹，像小小的降落伞一样吹满天，欢呼雀跃，好美网@70后姑娘忘记叫啥了，有谁知道吗？不是蒲公英哦”，并附了植物种子照片。我没有马上参与，7个多小时后见仍无人留言，便告诉她：这是“麻将棺材呀，植物名萝藦。《诗经》已写道：芄兰。”随后我又对她说：“清末地方志上有记录。”她受到启发后回

复：“回头我们也写进镇志里。”上海人民广播电台高级编辑、诗人朋友郭在精从拙作《莘庄方言》的文字、图照中了解到“麻将棺材”后，对名称、植物产生强烈兴趣。2016年8月，他按图索骥，在虹桥绿地拍到了开花的萝藦，照片上的花朵鸟形紫色如美人之唇，令人生怜，便写诗一首。第二年10月，他又拍到了麻将棺材的果实，再次在微信上赋诗一首：“萝藦堪为大书家，一笔旋成一束花。待到冬来晴好日，放飞银絮满天涯。”

好多植物，在上海是有方言名称的，其实这也是一种文化资源，但知道的人越来越少。新编地方志尤其是镇村志，应详县志所略予以记载。

民间认为麻将棺材的块根能滋补身体，有土人参之称。老宅还未搬迁、土地未征用时，每年都有村民挖根食用。实际上萝藦全株都可药用。其果可治劳伤、虚弱、腰腿疼痛、缺奶、咳嗽等；其根可治跌打、蛇咬、疔疮、阳痿；茎叶可治小儿疳积、疗肿；种毛可止血。就连茎、叶折断后流出的白色乳汁，也可除瘊子等，简直就是一种“神草”。

（原载2024年第8期《上海滩》）

白茅

白茅，这种各地都有的植物，在上海西南农村的名称是茅柴。白茅在《诗经》中有多处记录，有时也称茅、荑、荼，读者比较熟悉的如《邶风·静女》：“自牧归荑，洵美且异。匪女之为美，美人之贻。”说的是一位姑娘从远郊拿来一把茅针送给小伙子，虽说这把茅针也并不真是好，只因它是美人所送的呀！还有就是《卫风·硕人》中“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在介绍了新娘子是齐国太



△ 开花的白茅

子的胞妹等显赫身份之后，接着就描写她的手指、皮肤、脖子等如何美丽，以及笑的样子和眼珠的黑白分明。对她手指描写用的是“手如柔荑（tí）”，一般的解释是说她手指纤纤像春天的嫩荑，就是说像茅针里的嫩穗。还有《郑风·出其东门》中有“有女如荼”一句，是说城门外女子像“荼”那样众多，其中“荼”是指白茅花。

白茅属禾本科，多年生草本，适应性强而能到处生长。但几十年前沪郊各生产队不可能留有大片荒地，它们只能见缝插针长在浜滩边、田岸边等当年称之为“十边”的地方。茅柴株高30厘米至1米，叶子又细又长，摸上去有粗糙感，边缘有细锯齿，很容易割伤手。同其他野草明显不同，茅柴地下的白色根茎发达，横向生长，一节一节向前伸，七枝八叉盘缠、牵连，在地下形成了“网”。但凡长有茅柴的地方，周围的泥土因此会变得十分板扎，如果长在水沟、河浜边，就可起“固堤”作用。初生的嫩草可喂牛，等长到小半人高后，只能斫下来当柴烧了。茅柴具备稻柴的全部条件而韧性更好，可以制绳，也肯定比稻柴绳牢固，只因过程比较复杂，量少又不适宜人工搓绳而当地从不用它。茅柴自然还可铺盖屋顶，据说“茅屋”一词也由此而来，但覆盖一间房子屋顶得用多少茅柴呀。真要这样盖房子，那就得腾出大量粮田种植茅柴，那又得要少收多少粮



▷ 白茅

食呢？至少在上海农村不会这么做的，它们仅仅是一种野草而已，长在农田里的还会被铲其草挖其根。

对于农村小孩来说，最感兴趣的是它们的“茅针”。“茅针”是茅柴的嫩穗，春天来了，茅柴从土里冒出来了，一叶裹着一叶向上长。一般在第二叶时孕穗就长出来了，叶子顶端浅红色，中间一段露出微微的膨大状，形状像一根缝补“麻（叉）袋”的长针，称其“茅针”，名物相宜。过去的农村小园，放学回家是另有任务的，像“阿二头”屋里养仔两只湖羊，“歪根”家里有十几只兔子，伊拉每天都要挑草喂羊喂兔子。春天时看到有茅针自然不会放过的，有时还专找长茅柴的地方去。吹面不寒的春风，也轻拂着茅针，小伙伴们轻轻将它们一根一根拔出来，这就是“拔茅针”。把茅针外面的叶子剥开，里面是发育中的嫩穗，细细的一条，可以吃。在很长一个时段里，农村小孩基本没有“吃头”（零食）的，茅针也许就是春天送给孩子们的“吃头”，虽聊胜于无，那也是可入嘴解馋的美味。茅针吃口嫩而一嚼就碎，不怎么甜，但还有一点点清香，说是童年的零食也充得过。如果没有人将它们拔出来，这些嫩穗很快就从叶子中钻出来，变成灰白色丝状毛的花穗，长可达一二十厘米，不管是从花型上还是颜色上去看，“润”是不美。到得此时，茅柴一生任务已完成，闲着无事的它们，每天看似只是随风摇曳，借以度过余生，实际是在养精蓄锐，等待明年再长出更多新茅针来。为着这件事，它们会在地下的茎节上生出一个个“芽”，样子就像迷你版的“笋尖”，“尖”小却特别硬被称为“茅柴刺”，农民做生活赤脚走在茅柴里，时不时会被刺到，而突如其来的恶痛，能让人不由自主佝下来。我就曾被刺到过，痛感极深，至今难忘。

在斫茅柴和拔茅针时，我们还不知道《诗经》，也不知道《诗经》



◁ 白茅和茅针

▽ 茅针的嫩穗



中有多首诗中写到它们。对那些诗句，直到现在我的感觉是，有的还真不太好理解。如《卫风·硕人》中描写新娘子的手指漂亮说是“手如柔荑”，对“荑”的解释，《诗经》专家程俊英说是“初生白茅的嫩芽”，就是今人说的茅针，朱熹也说“茅之始生曰荑，言柔而白也”。可用茅针里的“嫩穗”来比喻或形容新娘子手指“细”而“白”，以我有限的想象力，怎么也联系不起来，况且“荑”并不是白色，而是浅灰的呀。录以备考吧。

(原载“文汇笔会”公众号，2024年11月20日，

2024年11月21日“笔会”)

(白茅照片摄于2010.5.7)

木槿

《诗经》只在《郑风·有女同车》这首短诗中写到了木槿花：“有女同车，颜如舜华”“有女同行，颜如舜英”。诗句中的“舜华”“舜英”就是木槿花，用来比喻姑娘的容貌美丽。短诗全二章，每章六句，字数、句数完全相等，意思也大致一样，程俊英说：“这是一首贵族男女的恋歌。男方看中的姜家大姑娘，不但容貌美丽，更使他难忘的是品德好、内心美。”（《诗经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2月版，第151页）

木槿属锦葵科，是一种常见的落叶灌木，上海方言称槿（沪语读音为“紧”）树。它们极易生根，全用扦插繁殖，枝条插入土中，沾泥即活，每一枝条就是一棵槿树。到了春天，老宅上有需要的人家，在征得同意后，从其他人家的槿树上剪下枝条，扦插在宅前宅后，或自留地周围，一两年后就成了绿篱。宋朝诗人杨万里《道旁槿篱》诗题就告诉我们，槿树是种在路旁作枪篱的，这在上海农村也是这样的，地方旧志上也说木槿“土人植以编篱”（民国《崇明县志》卷四，《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崇明卷（下）》第1627页）。记得有一年趁重分自留地之机，生产队长将老宅基周围的田块全部分给了社员家。各家的鸡鸭，尤其是鸡，每天早晨从棚里一放出来，欢快跑到田里啄

食，早上吃了下午吃，吃一月，吃一年，那是它们的乐园，只是从原来吃生产队的庄稼，变成吃自留地的“青头”（各种蔬菜），真正的“蜻蜓咬尾巴——自吃自”了。不用生产队长号召，各家迅速为自留地打枪篱。刚开始时会临时用竹子等材料，最终都会扦上槿树，各家的槿树连在一起，慢慢成了一条绿色的篱笆，既好看又能把鸡鸭挡在自留地外，生产队长把一个棘手的问题全部分解到了各家。我家自留地分在另一处房子前面，我也扦了槿树。比起以前做枪篱用的枝杨，槿树叶上不会生出毒刺蛰人的刺毛虫因而更受欢迎，枝杨现已断种，槿树到处都有，有的还升级做了行道树，去浦东机场的路上就能看到。

槿树值得写的还有花，有多个与众不同。它们是每年开花时间最长的家乡树种，没有之一，正如杨万里诗句“占破半年犹道少，何曾一日不芳来”中说的那样，槿树花要开半年之久。我电脑里存有不少槿树花照片，其中十多年前六月中旬拍摄的几张“全身照”上，槿树已经是缀满红花，一树灿烂。这些槿树应该5月时就开出第一批花了。今年10月时，办公室后窗外的一排槿树每天还在为我开新花，越开越高，都开到树顶上了，而看到的最后两朵木槿花是11月1日。“舜华”之“舜”也有研究者解读为即“瞬”，得自于



▷ 木槿

“仅荣一瞬”之意，也通。槿树花朝开暮落，每一朵花只发一日的光华，“仅荣一瞬”便成了槿树花的另一个特点。每天开花都要耗用一批花蕾，每棵槿树半年里需要多少花蕾呀！不用担心，造物主就在其基因里早早为它们安排好了，在每朵盛开的槿树花旁边，总有大小不同、分工明确的三四个甚至更多的花蕾，排着队依次等候。槿树的分枝还特别多，大分枝、小分枝上都会长出花蕾，不愁不够用。

槿树花有单瓣和重瓣两种，以浅紫红色的为多，我是有年在山东参加《金瓶梅》学术研讨会，途中才第一次看到开白花的槿树。《诗经》中的“舜华”“舜英”是何种颜色？有关书籍都没有介绍，程俊英的《诗经译注》避开了，度娘也没有回答。《诗经词典》修订版中引闻一多《类钞》，认为“‘颜如舜华’，谓朱颜也。”（向熹编，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597页），那是红红的脸庞了，更符合事实。杨万里“近蒂胭脂酽抹腮”诗句告诉读者，他看到的槿树花也是红颜色的。而这两句诗，倪海曙先生《苏州话诗经》中的方言译文为“带仔阿姐同车，面孔好像槿花”“带仔阿姐旅行，面孔雪白绝嫩”（倪

海曙《苏州话诗经》，

方言出版社，1949年
4月初版，第98页）。
姑娘脸庞“雪白绝嫩”
隐含槿树花是白色之
意，读后总有不达一
间之感。

槿树叶也是个好



◀ 可以用来洗头的木槿树叶

东西。过去洗发只能用肥皂，但一到夏天，老宅上的姑娘大嫂就会采摘槿树叶来洗头。她们先把树叶洗净后泡在清水里，不停用手搓、搦，渐渐地，树叶中的“汁”被“挤”出，入水后泡沫不多，水却变得滑润，完全是一种天然、有机和绿色的洗发“剂”。槿树叶自带去垢腻功能，也有去除头屑、滋润发根、促进生长的作用，可使头发清爽亮丽，据说是树叶里面含有胡萝卜素、叶黄素，可给头发提供丰富的营养物质，也是材尽其用，只是槿树叶的这个功能好像还没有被开发出来。

(2024年11月11日)

(原载“文汇笔会”公众号2024年12月11日，
12月12日《文汇报·笔会》)

红花草

《诗经》有写到被称为“苕”的野草，原诗句是“防有鹊巢，邛有旨苕。”（《陈风·防有鹊巢》）后人对“苕”的解释很杂，有说是紫云英，有说是小巢菜，有的只说是一种生长在低湿地上的蔓生植物。程俊英先生把这两句诗释为“哪有堤上筑鹊巢？哪有山上长苕草？”（《诗经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 2 月版，第 245 页）鹊巢应该筑在树上，苕草应该长在低地里的，现在却不是，表明事物颠倒反常。“苕草”是种什么草？她没有给出结论。

《辞源》将《诗经》中的这个“苕”释为紫云英（1988 年版，第 1433 页）；《诗经植物图鉴》也将“苕”释为“紫云英”（潘富俊著，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3 年 1 月版，第 191 页），还提供了紫云英的照片。“紫云英”在上海农村称“红花草”，是老祖宗传下来的方言名，自明《嘉庆松江府志》起，上海地方旧志中有红花草的记载，也有“苕”是红花草的记载，如清光绪《松江府续志》卷五“物产考证”“红花草”条云：“‘今呼翘摇车’，《诗》有‘邛有旨苕’。”（《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九，第 146 页）《上海植物志》下卷第三篇“大田作物”豆科之“紫云英”条是“[别名] 红花草、荷花郎”。（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1999 年 10 月版，第 344 页）

红花草，豆科二年生草本。茎上多分枝，株高可达四五十厘米，羽状复叶而左右两两对称排列。花型圆盘状，颜色为淡紫红与白色相间，4月中旬花期时去看，每个分枝顶上就是一朵小花，各自张扬着，每块田里千千万万朵小红花汇成了大片的美丽，在初夏季节里给人以满眼烂漫，和强烈的视觉冲击力。宅上爱美的小姑娘常把它们一朵朵采下来，扎成小花球挂在胸前。

古人自然经常食用红花草，所以诗句中有“旨苕”一说，只有吃过的人才知道“旨”（味美）呀。初春的红花草最嫩，可聚拢手指把它们的嫩头一点点抓下来（这个动作方言中称“拉〔lá〕”），炒来吃口感糯而有种鲜味，小时候常吃。在我的回忆里，更多是同解决饥饿连在一起的。在那“三年里”，因缺少粮食，每顿饭（粥）里都要放各种添加物，红花草自然是其中之一。但它的供应期很短，各家就将红花草嫩头焯熟后晒干、搓细，烧煮时添加进去，一镬子饭（粥）中便有无数黑色的星星点点，此时不是要“旨”而要“饱”。社员们苦中作乐，取其形似，称作“蚂蚁饭（粥）”。

莘庄地区各生产队每年有种植，开春后用来做喂猪青饲料，但主要是用作绿肥，农谚有“种田两件宝，猪榭红花草”的说法。每年10月深秋，后季稻或晚稻收割前是其播种季节，将种子（称草子）撒进稻地中，它们能在不见阳光的地方发芽生根。水稻收割后，小苗已经布满稻板田角角落落，整个生长期內也不用多加管理，就能生长得很好，最多是田里开条把浅沟以利排水，连追施化肥都可省去。水稻收割后，还要经过捆稻、挑稻等工序，众多社员踩着红花草幼苗做生活，有的踩了再踩，都被踏进泥里了。但它们不怕，稍过一段时间迅速恢复原样，继续生长。开春后，它们得地气之先，生长速度加快，很快开出美丽的小花。5月“三夏”前，女社员们要连同它们美

丽的花朵齐根割下来，男社员将它们挑到浜滩泥浆潭里“塘草”，一些红花草浇上一些河泥，直到把它们堆高，塘成草污泥后自然发酵、腐烂成基肥。花了好多人工，是为提高肥效。待种植新稻秧前挑到田里垫底，这是一种优质有机肥料。

我两次拍到过红花草，都是意外收获。有段时间，我心心念念想拍着看棵，跑了好多地方都没有看到。我想到马桥那边农民还在种田，可能会有，便咨询老战友顾兄，他用肯定的语气说领我去拍摄。想不到他们那边土地虽没有被征用，但也都抛荒了。他在过去熟悉、现在长满杂草的土地上，领着我朝有看棵的地方走去，连走了几个

地方，却始终未发现目标。意外的是，在一方八仙桌大的地块上看到红花草，我赶快拍摄了下来。这是15年前的事了。后来有一次，女儿、女婿开车一起去拍老房子，路过松江石湖荡时，我突然想起上海电视台曾播放过这个地方有大片红花草的新闻，就把车子开进村子里，一个干部模样的村民说，以前每年都种，但已几年不种了。我



△ 2010.4.8 作者拍摄于闵行区马桥



△ 2019.4.6 作者拍摄于松江区石湖荡

们悻悻离去，女儿眼睛尖，突然说，看到北边好像有红花，说不定就是。车子重新开回去，才发现离公路较远处高压线走廊下的荒地里，果真长有红花草。这是以前种过后没有人管它们，一直自然生长而没有断种的，虽分布非常分散，因恰逢盛花期而花开得特别旺（沪语读音为 yáng），眼前的小红花让我原来失落的心情一下飘散了，第二次意外拍到了红花草。

这种意外我经常碰到，如在江苏太仓参观教育展时拍到难得一见的稻床（脱粒用农具），在浦东泥城拍摄老房子时，拍到极少有人种植的发粟（高粱），还有在松江拍摄野生植物时发现了落厍屋房子等。其实这并不意外，我从小认识的这些东东，本也是计划拍摄的目标，“意外”只是让它们提前来到了我这个有准备的人的面前而已。

（原载“文汇笔会”公众号 2025 年 4 月 19 日，
2025 年 4 月 21 日《文汇报·笔会》）

〔附〕

《红花草》读者留言

读者留言（共 11 则，选 3 则）

艾米莉 朋友 上海 4 月 20 日

红花草也是我儿时家乡的梦中情花，超级喜欢、迷恋。记得红花田红花盛开时节，放学之后，我们几个结伴回家的小姑娘总要在沿途经过的红花田嬉闹，采大把花束扎成花环花球，花环戴在头上，花球拎在手里荡来荡去，还要趁着夕阳未曾下山，在花田里打个滚，四仰

八叉躺平在绿毯红花的花海里，看天上云卷云舒，听浩荡春风吹过旷野，叽叽喳喳“咯咯咯”笑成一片。少年心事如同这漫天世界的红花，细小、烂漫，又有一点点忧伤。

唐朝 朋友 上海 4月 25 日

儿时大片的红花草记忆犹新，初中时只有黑白照片，想象中在这美丽的红花草丛中拍出来肯定很美，就和刘、樊三个同学闺蜜一起蹲在花海中拍照。照片冲洗出来到手一看，捧腹大笑——除了脸和手是白的，其他都是黑乎乎的。

若橘若梨 福建 4月 19 日

褚老师所言及的紫云英，在我童年记忆深处的农田里，也有大片大片的存在，蔚为可观。它们春季盛开时，形成壮观的花海，具有强烈的视觉效果。

穀树

《诗经·小雅》中有两首诗写到穀树，一是《鹤鸣》，“乐彼之园，爰有树檀，其下维穀”，说在那美丽的园林中，有高大的檀树，而檀树之下则生长着穀树。二是《黄鸟》，“黄鸟黄鸟，无集于穀，无啄我粟”，是劝黄鸟不要聚集在穀树上，也不要啄食自己的谷子。

一

穀树，落叶乔木，是种生长范围极广的树种，我在山东、河北、安徽、台湾等地都看到过其身影，甚至在浙江黎里《繁花》作者金宇澄祖宅视频中，我也看到庭心里长有一大一小两棵穀树。上海郊区自然大量生长，连市区几条马路边上我都见到过，两年前，我还在古北路某酒店边上拍到过一棵大穀树。有趣的是，民国十七年（1928年）上海市区行道树共11种9398棵，其中居然还有14棵“构（穀）”树，它们分布在军工路上（《民国时期上海史料文献丛编》第九册，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2009年10月，第63页）。“爰有树檀，其下维穀”，也许是它的一个基因特点，《诗经》时代的穀树喜欢长在高大的“檀树”下面，两千多年过去了，我们这里不见檀树，却



△ 长在香樟树下的小穀树



▽ 松江区石湖荡镇郊的大穀树

经常能看到喜欢长在高大香樟树、杉木树下的小穀树。这种穀树不可能长大，而独立生长的穀树都长得极为高大，《辞海》甚至称这种树高达 16 米，这可从各地的大穀树得到印证，如上海松江区石湖荡镇那边的一群穀树，全都比旁边的民国老楼高出一大截，岂止 16 米！

穀树生命力极其顽强，我特别注意各种恶劣环境下生长的穀树，有的冷不丁从密集的灌木丛中钻出头来长高，有的能在看不到缝隙的石驳河岸上立足。10 年前我在莘庄北面拍到的一棵穀树，长在人来车往的一条隧道里。斜侧在几米长的垂直石壁上的它显得有点孤单，个头奇小却枝叶完整，充满活力，看样子长在那里不止一年两年了。在灰色石头的衬托下，特别亮眼的绿叶，更显得其精气神很足。穀树靠种子繁殖，比芝麻粒稍大的种子，鸟屎带来的？风吹过来的？都不像，它能到达石壁并停留，本身就是个奇迹。种子出芽至少又要五六天吧？在没有水、没有土的环境中，居然不受人走过、车开过产生的隧道“弄堂风”影响，不仅没有掉下来，还能在人的肩膀高处位置出苗、生根、放叶，面对这又一个奇迹，除了佩服，我实在想不出原因来。要不是后来被人损坏，不需多久，它的根能把石缝“胀”开，完

▷ 长在莘庄隧道石壁上的穀树

全可以长大穀树。

二

令人称奇的是，这种树居然有5个名称，《说文解字》的记载是“穀，楮也”“楮，穀也”（中华书局，1963年12月第1版，第117页），表明有两个名称。《辞海》设3个词条介绍，增加了“构”树之名，如“穀”的释义是“即构或楮”（1999年9月版，第4364页），“楮”的第一个义项称“即构树，亦名穀树”（第3724页），还专列“构”词条，介绍“构”树属“桑科。落叶乔木，高达16米”（第3629页）。上海12部地方旧志，如清康熙《上海县志》、民国《川沙县志》等都记有此树，但有个特点，即不称楮树、构树，列名全都为“穀”或“穀树”。“穀”字音gǔ，但“穀树”在上海方言中的发音却是“×（发沪语音‘郭’）树”，这第四个树名是老祖宗一代代传下来的，松江府原住民至今称其“×树”。拙著《上海西南方言词典》“谷树”条义项为“构树”，第一次标出“谷”的读音“郭”（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5月版，第114页）。复旦大学许宝华、陶寰教授的《松江方言研究》中以“樟树”列词条（复旦大学出版社2015年10月版，第281页）。闵行区颛桥镇政府参加过编修地方志的凌先生，其散文《祖孙三代的扁担》中的



扁担就是穀树做的，他根据方言读音写作“榔树扁担”（2019年1月26日《颛桥报》副刊）。郭、椁、榔三字，在松江府老方言中同音，但“椁、榔”二字都同棺材有关，不吉利，这类循音借字并不妥当。

“穀树”常被写成“谷树”，可“穀”字和稻谷之“谷”的繁体“穀”字，读音虽相同，字形也相近，但左边“禾”上少一画。1950年代文字改革中也没有将它与“穀”字归并简化，可在实际使用中，早就有人将“穀”“简写”成“谷”字，“谷树”便成了第五个树名。大家比较熟悉的例子出自《水浒传》，如“这武大郎，身不满五尺，面目生得狰狞，头脑可笑。清河县人见他生得短矮，起他一个诨名，叫做三寸丁谷树皮”（《明容与堂刻本水浒传》第二十四回，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年4月第1版，原文无标点）。“从《水浒传》潘金莲演出一支”写成的《金瓶梅》，同样将武大郎称为“三寸丁谷树皮”。这两部小说中的“谷树皮”就是“穀树皮”，都同武大郎有关。

在阅读明清文献时，我一直留意民间书写“穀”字何时被“简写”成“谷”字的。民国姚灵犀著《瓶外卮言》提供了晚清学者李慈铭日记中的一个例句，可李的日记几千万字，如何查？就在去年底今年初的十来天时间里，由浙江地方志专家颜越虎老师牵线，编辑赵静老师帮我查到了出处，真是非常感谢她！李慈铭的原文是“今市肆书‘穀’作‘谷’……起于赵宋之世”（《荀学斋日记丙集上·光绪七年》，《李慈铭日记》，浙江大学出版社，2024年6月第1版，第3943页）。这也证实了，明代的《水浒传》等将“穀”字写成“谷”，不是“首创”，只是沿习而已，直至当代人仍继续这样使用。如《上海常用中草药》中列“楮实子”条，特别注明其土名“谷树卵子、谷树子”，介绍内容中还有“谷树叶、谷树浆、谷树根皮”（上海市出版革命组出版，1970年5月第1版，第458页）。《常用中药名与别名

手册》共记载 700 多种中药名及别名，其中“楮实子”条专门介绍楮树果实，各地中药名凡涉及“穀”字的都写作“谷”，如河北、山西、浙江、江西、福建等是“谷树子”，湖南是“谷树浆子”“大谷树子”，而广东则写成“谷木子”“谷皮树子”等。涉及上海的 3 种别名也全部“谷”字当头，它们是“谷木子、谷树子、谷树卵子”（谢宗万《常用中药名与别名手册》，人民卫生出版社，2001 年 10 月第 1 版）。自宋至明清，至民国，再到当代，“穀”树之“谷”字这种写法一直被沿用，可以说早已约定俗成了。

（2025 年 1 月 6 日）

（原载“文汇笔会”公众号，2025 年 10 月 26 日，
10 月 27 日《文汇报·笔会》，有删节）

榆树

《诗经·国风》中有 2 首诗写到了“榆树”，但名称各不相同。在《唐风·山有枢》中用的一是“枢”，二是“榆”：“山有枢，隰（xí）有榆”（山坡上有刺榆，洼地中长白榆）。在《陈风·东门之枌》中，称“榆”为“枌”：“东门之枌，宛丘之栩”（东门种的是白榆，宛丘种的是柞树）。“枢、榆、枌”三种不同的名称，也不都是指同一种榆树，按照程俊英先生《诗经译注》中的解读，枌是指白榆树，榆也是指白榆，而枢则是有刺的榆树，亦名刺榆。（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01、238 页）这些名称反映了古人对榆科植物形态观察的细致，也与它们的实用功能（如食用、建材）密切相关。

从百度提供的图片看，刺榆枝条上长有长长的尖刺，比柞树上的刺稍粗而长。我从未看到过这种树，在上海也是没有的，这可从《上海植物志》无词条得到证明，其他志书中也没有“刺榆”的记载。至于白榆，家乡莘庄当地原来也是没有的。我记得很清楚，那是 1958 年成立人民公社后从外地引进的（还有白杨）。白榆有个明显的特点是喜欢招虫子来，到了夏秋，每棵树上爬满了不大不小的虫子，叶子被啃得左残右缺，没有一张是完整的。那些虫还会吐丝，常常看到有虫子从树叶上掉下来，细长的虫丝让它们吊在空中晃来晃去。这种树

属速生型的，长得很快，但材质不结实，除了可做烧火的柴坯外，派不上其他用场。于是，它们很快被淘汰，几十年过去了，再也没有看见过，在当地断种了。

“榆”字在上海方言中的发音是“移”，因此“榆树”便要读成“移树”。上海本土的榆树有3种，最常见的那种植物名是“榉”，还有两种分别是榔榆和朴榆。但“榉（树）”在农村是被人称作“榉榆（树）”的，方言读音则是“纪移（树）”，拙著《上海西南方言词典》（2006年）中最早记载了这个内容。但也有写成“椐榆（树）”而读作“纪移（树）”的。明末清初的浦东周浦人姚廷遴，从其出生之明崇祯元年（1628年）起追溯，按年叙事，前后连贯七十年写成《历年记》一书，被华东师大终身教授王家范称为“一个平民的实话实说”中，他还记到家里有二伯留下来的10种家具，其中椐榆家具5种，它们是椐榆凉床、椐榆大椅、椐榆长书桌、椐榆书架、椐榆官桌等。1928年《民国宝山县续志》卷六“实业志·物产”也有“榉……俗称椐榆”（《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宝山县卷》下，第929页）的记载。榔榆，方言名狗矢榆树，《莘庄方言》设词条引用例句，记载是“小叶榆当地又叫狗矢榆，树皮会一小块一小块蜕下来，木材更

▷ 榔榆（狗矢榆树，
摄于2018年10月15日）



坚实却会翘裂”（第 103 页）。朴榆即是朴树，《诗经》中未涉及，本书《莘庄公园有朴树》有介绍。

在上海农村，每个村庄都会有这种树。老宅褚家塘是个 44 户（1951 年）人家的小村庄，生长着各种各样的乡土树种，但数量最多的是榉榆树，长得最高的是榉榆树，岁数最大的也是榉榆树，且都是野生的。这样的大树至少有六七棵，后面还有数不清的小榉榆树，排着队在等待长高。这是一种落叶乔木，高可达 30 米。因木材坚韧，花纹美观，主干挺拔而出材多，长料多，以前农村中做家具常用榉榆树，当然也可制成农船上用的橹等。用榉榆树做成的家具有大床、衣柜、箱子、八仙桌、杌子等，这被称作“硬头家生”。

我家里有大床、衣柜、梳妆台、春凳等几样榉榆树做的老家具，因全是榫卯结构而没用一根钉子，这是父母亲留下来的。小时候，听大人们常常在说，榉榆树做成家具要大弄阵场的，树段锯下来后，先要沉在河浜中让其浸透，至少一两年，而后拖上岸来，让树段自然风干，做成的家具可防止翘裂。宅上不止一位老人还曾告诉过我，你家房子旁那条杨树浦的河浜里，还有一棵榉榆树没有捞上来，是你们家的。只因父亲过世得早，我也无心思、无力量将其打捞上来，至今仍躺在河里的它，可能早已被河泥掩盖住了。1990 年代初城镇化开始，莘庄地区老宅基拆迁，集体土地被征用，村民陆续搬离了祖地祖居，农耕社会结束。同时，各家几乎把所有的农具、家具等老物事，卖的卖、扔的扔，处理干净后住进了动迁房。唯有我把它们悉数搬了进去，在一间房子里占了 30 年。其间有商人上门收购，我没有松手，一是对祖上留下来的东西有感情，舍不得，二是想到一旦松口，三钿不当两钿，且成套的家具必然会散开。2021 年底，我把这些榉榆树家具，以及我收集来拍照、存档，用来研究地方文化的其他实物，如

耕牛用轭头、家庭接生用高脚桶、豆腐簾（一种竹篮）等现在不用且已看不到的一批宝贝，一并捐赠给了区博物馆。

上海地区榉榆树常见于乡村环境，而在公园等公共绿地中较为罕见。以建园历史逾百年、具有五星级评定资质的莘庄公园为例，园区内便未见栽植该树种。据“申知沪志”公众号 2020 年 7 月 14 日推文介绍，上海现代行道树体系始于近代城市化进程，清同治四年（1865 年）12 月，工部局在苏州河口至洋泾浜口的外滩沿线实施规模化植树工程，这标志着上海首条真正意义上的行道树景观诞生，而上海地方政府辖区的行道树则始栽于光绪三十四年（1908 年）。又据《民国时期上海史料文献丛编》第九册记载，1928 年市政统计时，上海市区行道树总量达 9398 株，计 11 个树种，其中军工路两侧、仅占总数 0.78% 的 73 株榆树，成为该树种在城市道路绿化中的早期珍贵记录（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2009 年，第 63 页）。1958 年建成的



△ 莘庄莘沥路上的榉榆树（摄于 2025 年 5 月 7 日）

沪闵路作为上海首条高等级公路，最先采用四季常绿的香樟作为行道树，此举后引发全市绿化仿效热潮，以致香樟栽种太多，树种单一化等生态问题。二三十年前吧，开始有榉榆树做行道树了，莘凌路行道树出现了莘庄地区的第一批榉榆树，2007年开始建设的莘庄商务区，位于七莘路以西的秀文路行道树，种植的好像也是榉榆树。

榉榆树耐旱、耐寒，生长快、根系发达，树冠茂密，枝叶繁茂而树形美丽，可为行人提供良好的遮阳效果。春季翅果“榆钱”形似铜钱，又兼具观赏与文化寓意，非常适合担当做行道树的重任。

（原载 2025 年第九期《上海外滩》）

梓树

《诗经》中提到“梓”树的诗篇共有两处，分别出现在《小雅·小弁》和《鄘风·定之方中》。《小弁》中的诗句有“维桑与梓，必恭敬止”。诗中桑梓并提，承载孝亲思乡之情。朱熹《诗集传》释：“桑梓父母所植，尚且必加恭敬，况父母至尊至亲，宜莫不瞻依也。”《定之方中》的诗句是：“树之榛栗，椅桐梓漆，爰伐琴瑟。”描述的是建筑场景，这里的“梓”指的是梓树，因其木材优良而被选用。诗中提到种植榛树、栗树、椅树、桐树、梓树和漆树，目的是将来砍伐这些树木制作琴瑟，暗示了其在礼乐文化中的重要地位，也体现了古人因地制宜的智慧。

后来，“桑梓”一词经常被人们用来代称“故乡、乡下”。在古人心目中，桑树分枝再生能力极强，梓树生长快速、材质优良，都是生命之树，人们将它们视为灵木吧。汉代以降，“桑梓”频繁见于诗赋，如唐代诗人柳宗元的“乡禽何事亦来此，令我生心忆桑梓”（《闻黄鹂》），借异乡鸟鸣，抒写游子触景生情的乡愁，诗句延续了《小弁》的思乡主题。梓树因其可达数百年长寿特性，更成为家族延续的见证者，桑树和梓树就成了故乡的象征，“桑梓”也就成了故乡的代名词。这都是在教科书上看到的，然而在生活中，莘庄当地对这两种

树好像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关注，这可从数量上看出。桑树，同养蚕有关。可我们这里从不养蚕，至少在周围几十公里范围里，是不会不养蚕而专门种桑树的，要么就是野生的，但数量也不会多，能长成大树的更是少见。小时候养蚕，几个小鬼头为了采桑叶，常要跑到其他村庄上去。而梓树，同桑树相比，更要小众得多。老家褚家塘宅上总算有一棵，而附近其他宅基上我就没有听到也有的。“七宝通”陆益明兄，生前专门写过一篇《宅边树》的散文，提到他的老宅上有银杏、皂荚树、枫杨树、朴榆、乌柏等，就是没有梓树，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梓树比较少见。

褚家塘老宅上的那棵梓树是我家的，也是老宅唯一的一棵。我们家祖传的老房子坐落在杨树浦东岸，加上房子前面沿河原是自家的小菜地，这样，我家就有比较长的“河岸线”可供种树。我从小就看到，东岸几十米长的岸线上，一棵接一棵都是参天大树，也不知是哪一代老祖宗留下的，其中有榉榆树、狗矢榆树（榔榆）、皂结树（皂荚树）、霹拍子树（朴榆）、哑子核树（棟树）、元宝树（枫杨），还有乌柏、谷树（构树）等，在一棵大棟树下，还有两个大树桩做的平台，也不知原来是什么树。梓树长在水桥北面的竹园边上，它是一种落叶乔木，至少也有几十年树龄了，大概一抱也不止。因为离其他树有点远，加上下面又是河滩，它的树阴难以供人乘凉什么的，只能在那边自顾自生长，独吊吊地经历一年四季的轮回。我则每年看它爆青，看它放叶，看它开花，看它落叶。

当年听大人说起过，梓树材质优良、细致，适宜做家具，还可用来造船。又说树板很光滑，可以用来刻图章。这些都是听说而已，我也从未看到过有用梓树做的实木家具和农船。1970年代号召学习山西大寨大队经验，拟取消生产队这个核算单位，向生产大队所有制过

渡（简称“两级过渡”）。为此，我们生产队要整个儿搬迁到另一地方，同另一个生产队合并，老宅基陆续全部拆除。这样，我家的梓树，连同宅上其他许许多多珍贵的树、普通的树、中年树、幼儿树，几天之中统统倒下。后来，我把这棵倒下的梓树解成了板，现在还藏在床底下，权作一丝念想吧。

说到梓树，我还想到了七宝中学原校园内也有过一棵，是大有来头的老树、古树。陆益明兄在《七宝古树谈》一文中是这样记录的：我们七宝镇就有这么一棵梓树，据说还是上海地区树龄最高的一株古梓树。古梓树，在七宝西北房僧舍，大可三抱，高有数仞，大约明以前物也。“根据文献记载的七宝教寺兴建开拓历史来分析，此梓树极有可能是北宋时代的遗物，距今已有千年。即使把它的栽培年代推迟到元代，也至少有 600 年以上的树龄了。”（《古镇七宝》，学林出版社 2000 年 5 月第 1 版，第 215 页）民间素有七宝镇有七样“宝贝”的传说，七样宝贝中其中一样是神树，七宝文化名人金九牛先生的说法是，神树“一般均指七宝教寺中的千年梓树”（《古镇七宝》，第 4 页）。

这棵梓树栽种在塘北原七宝教寺。1957 年初中入学考试，试场设在塘南农校处的七宝中学内，到 9



▷ * 原七宝中学校园内的梓树

月开学，我报到入学，要到塘北那里刚刚成为与南洋模范中学合并后的七宝中学新校园了。我们的教室就在梓树北面，高大的梓树矗立在一幢平房后面，枝干虬劲如龙，直指苍穹，我和同学们天天可看到，时时可看到。益明兄的记载是“60年代初，它还以紫红的花朵点缀校园；70年代，它还以碧绿的掌状阔叶向人们招手致意；80年代初，它日趋衰竭，奄奄一息”（《古镇七宝》，第215页）。但后来没有了，准确地说，它死掉了。《七宝镇志》的记载是，梓树“20世纪80年代枯死”（第49页）。现在，长不出树叶的树干仍然矗立原处，仿佛在无声诉说，也承载着人们盼其起死回生的渺茫希冀，期冀它能再度爆青、展叶、吐艳。世纪之交，七宝镇开展老镇改造，作为“文化顾问小组”成员，我曾向“改造办”提过一个建议：在其旁边再种植一棵梓树，惜乎未被采纳。

（2025年8月2日）



七宝千年梓树

（摄于2025年11月17日）

柞树

柞木，在上海西南乡间名称是“柞树”（“柞”读沪语音“焦”），因为在方言中“树”和“木”是有严格区分的。据《上海植物志》记载，这种灌木在上海松江佘山、金山大金山岛有产，生于常绿落叶阔叶林中。上海植物园和上海师范大学有栽培，供观赏（上卷，第409页）。我“按图索树”，兴冲冲到上海师大植物园寻找，结果阎罗王戴孝——白跑（袍）。这是一种当地比较少见的灌木，我一生中只见到过一棵。四十多年前，自己老宅褚家塘有条叫东浜梢的小河，这棵柞树就长在河岸北面。那时的河岸杂草丛生，杂树点缀其间，植株都很矮小，其中有棵小树，枝条向外伸着，通体不过二三尺高吧，也不知是何年何月在此长出来的。这小树最引人注目的特点，是每根细枝上都生有尖刺，几乎是每片叶子旁必伴生一根。那刺细而长，约有四五厘米，犹如根钢针。在老宅上，身上长有尖刺的树只有两棵，另一棵是我家的皂角树（“皂荚树”的方言名称），但它是高大的乔木，树身上尖刺形状是簇生的，与柞树独根、细长的刺完全不同。正因如此，这两种树在我童年记忆中留下了格外鲜明的印记。

就是这种灌木，可能两千年前北方比较多见吧，在《诗经》的九首诗中都有记载，属于出现频率较高的一种植物，其中七首诗中名称

就叫“柞”。如《小雅·采菽》中有诗句“维柞之枝，其叶蓬蓬”，也许是为记述周天子接见诸侯的盛况作铺垫，诗句中的柞树枝桠四处伸展，枝繁叶茂，显得生命力格外旺盛。而“帝省其山，柞棫斯拔，松柏斯兑”（《大雅·皇矣》），则记载了周人开发岐山时砍伐柞棫、栽种松柏的历史场景。另外两首中用的是“栩”名，如《陈风·东门之枌》“东门之枌，宛丘之栩”，是说东门种的是白榆，宛丘种的是柞树。柞树在《诗经》中并非单一意象，而是随语境流转于自然、宗教、政治与民生之间，也是《诗经》“托物言志”传统的典型体现，通过草木之微，折射出周代社会的信仰、伦理与生存智慧。

从植物学角度看，柞树属于常绿灌木或小乔木，最显著的特征就是那些细长尖锐的棘刺。其叶片较大，呈椭圆形，薄革质，深绿色，叶柄短小。因为那条河、那个河岸，我几乎每天都要走过，无论是去小学上学，还是去生产队田里做生活，都要沿着这条小河行走，但我与柞树的缘分并非源于这些日常的往返。随着上海近郊农耕社会的结束带来的农村生态变化，老宅基被迁，东浜梢被填，那棵柞树就在此时毁掉了，我没能看到它继续长大，因此也没有留下长成“小乔木”的印象。

我熟悉它只因两件事，一是采柞树叶喂蚕宝宝。还是上小学时，每到春天，我和小伙伴们迷上了养蚕宝宝，记得有一年我养了好多，等它们长



▷ * 柞树

大，一只直径 50 厘米的竹筛子就是它们的世界，里面挨挨挤挤爬满了又白又大的胖家伙！那个时候，乡间的野生桑树也不是很多，蚕宝宝幼时问题不大，每天采几张桑叶就解决问题。随着蚕宝宝日长夜大，吃桑叶的胃口也越来越大。加上老宅上养蚕宝宝的小伙伴有好几个，桑叶很快就供不应求了！记得是大人告诉的，教我们用莴笋的嫩叶代替桑叶，后来还尝试过用柞树叶喂食。我至今记得，柞树叶虽不如桑叶柔软，但蚕宝宝似乎也能接受，这解了我们的一时之急，自然也增加了一项新知识。长大后从有关书籍上见到有柞树叶是可喂蚕的记载，但这知识我是从实践中得来的。

还有一件事是，柞树根能治病，能治癌症。老宅隔壁另一个生产队里，有位蒋姓壮年得了胃癌，到处求医问药，人却越来越瘦，医生认为吃药吃了，建议他在云南支边的小儿子回来见见面，准备后事。后来，在旁人的介绍下，家人挖来柞树根煎汤让他喝，也算是死马当作活马医。因这种树在当地极少，还得到外地去挖、去买其根，吃了柞树根汤的他，身体居然慢慢恢复了，多活了八九年吧，我还多次见过他，这是我身边流传极广的真人真事。

上海近郊农耕社会的结束，一些树一些草继续，一些树一些草远去，承载过众多乡土树种的土地上，现在种满了规定版的树种，新树也好，旧草也罢，只是再也不会允许柞树这类树的野蛮生长。如今想来，那株生长在东浜梢河边的柞树，不仅是我童年记忆中的一个特殊符号，更连接着《诗经》时代的古老记忆。它曾默默立在河岸，见证着季节更替、岁月流转，也见证了一个乡村孩子的成长历程。虽然老宅和小河早已消失，但那株柞树的形象，连同它细长的尖刺和深绿的叶片，依然清晰地留存在我的记忆深处，并化作了跨越时空的缕缕乡愁。

（2025年4月18日）

杨柳

《诗经》中带“杨柳”的诗句，最有名的莫过于《小雅·采薇》：“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意思是回想当初出征时，杨柳依依随风吹。如今回来路途中，大雪纷纷满天飞。这里通过杨柳和雪花的对比，表现出了战士们出征和归来时不同的季节景象，也暗示了时间的流逝和战争的漫长。战士们在离家出征的时候，杨柳的柔美仿佛衬托出他们内心的不舍和对家乡的眷恋，而归来时雨雪霏霏的场景又体现出征战的艰苦。

《上海植物志》(下册，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1999年10月版)罗列的毛白杨、垂柳、腺柳、棉花柳、旱柳和簸箕柳等全部6种“杨柳科”植物，其中4种是乔木，第4种、第6种是灌木。再阅读志书中的介绍，才发现家乡原来有的杨柳树种，志书中一样也没有记载。为什么不记或漏记？不知道。看似到处都有、十分平常的杨柳，要说清楚它，真还要费些口舌。

上海方言是将杨树、柳树统称为“杨柳”的。在我的记忆里，老宅上原来有的杨柳树，只有两种，一种是杨树，另一种叫枝杨。杨树是落叶乔木，叶子较大，又很嫩，我们小时候，常采它的叶子放在嘴里做叫子，能吹响。记得在后场头有一棵，是阿仁林家的，后来不见

了。什么时候不见的？也不知道，人家的树，没有人关心它的去向。我们是叫它杨树的，植物名是不是也叫杨树？这就不知道了。当地还有“杨树头”和“风吹杨树头”的熟语，意为没有主见的人。《上海植物志》（下）上有种叫毛白杨的，明显不是老早的杨树，连名字也差很远，再用其植物形态去对照等，更是没有办法对得上号的。还有一种叫枝杨的，它可以做绿篱，数量就多了。老宅上有几家人家就是用枝杨做枪篱，将自留地围起来的。我家自留地上的枪篱原来也是用枝杨做的，所以我熟悉这种树。再看看在地方旧志上，它们也是这样被记录的，如“枝杨，灌木，干臃肿，叶如柳而阔……至冬月用其干为篱之桩木，曲其枝条，杂以甘棵，编扎成篱……每岁四月，开小白花”（《民国上海县续志》卷八），“杨柳……一种名枝杨，居人种以结篱”（民国《法华乡志》卷三），和我过去看到的枝杨树完全一样。因为熟悉，我也知道志书上没有写到的其他情况，比方说，刺毛虫喜欢爬在枝杨的叶子上，经常有人被绊倒而奇痛难熬。这种树“老”了后，会出现“空心”现象，过了若干年后，需要重新栽种或扦插。而且每年到了冬天，还要用看棵来修补好枝杨枪篱上出现的漏洞，防止鸡鸭进入里面。就是这种枝杨，在《上海植物志》上居然也没有被记录，或者说，其中两种灌木介绍的植物形态等，没有一种是同枝杨相符合的。

其实，仅在收录志书有限的《上海地方志物产资料汇编》（中华书局，1961年3月第1版）一书中，就有五部旧志记载了枝杨，它们分别是《松江府志》《上海县续志》《川沙厅志》《嘉定县续志》和《崇明县志》。从编纂时间看，最早是清嘉庆二十二年（1817年）的《松江府志》，最晚是民国十五年（1926年）的《崇明县志》。从地域看，包括原松江府、老上海县，以及原属江苏省的川沙、嘉定以及崇

明等县，这也表明，枝杨这种植物在沪地时间不仅长，而且地域上有浦东、浦西，可以包括整个上海市了。如果以《上海府县旧志丛书》为采集对象，有枝杨记载的志书那就更多了。而且在我们莘庄地区，1960年代甚至1970年代，有的宅基上还能看到枝杨。即使从清嘉庆二十二年算起，到1970年止，枝杨也在上海地区种植超过150年了，可怎么在官修新编地方志中没有这个家族的身影了呢？或许也只有在我编修的《褚家塘志》和《东吴志》中，有它们的安身之地。

《上海植物志》中提到的“垂柳”，几十年以前在老宅及周边却是没有这种树的。我非常喜欢垂柳，喜欢它那细柔枝条，它们不像杨树那样，枝条是向上长的，而好似缕缕青丝垂悬着。尤其是种在河边的垂柳，风起时，枝条飘摇，枝梢尖轻轻在水面上拂过，那一圈圈细小的涟漪，仿佛在书写一些无人识得的字迹。大概是在读初中时，我想到了自己动手。种一棵？不知哪里有树苗。扦插一棵？也不知道到哪里折枝条。因为那时我还在扦插梧桐树、蔷薇花等，不知哪天突然冒出一个奇怪的想法，杨树也是用其枝条扦插繁殖的，如果将杨树枝条倒过来扦插，成活后，它的枝条不也是向下长了吗？枝条向下成活了，这不就是垂柳了吗？说干就干，我就将杨树枝条倒过来扦插了几棵。遗憾的是，我的试验最终没有成功，后来想想，可能扦插用的枝条太细了吧。几十年后参加地方志编纂工作，当我看到旧志上有杨柳“倒植者亦活，即垂柳也”（《民国南汇县志》卷十九“物产”上）此类话语时，不禁哑然失笑。再后来，垂柳在老宅周围多起来了，可以用“到处都是”来形容，不用“倒植”的方法也可以很方便地种植它们，只是此时老宅拆迁，住进小区，农耕社会结束，已不允许自己种树了。

（2025年6月12日）

竹

《诗经》中明确写到“竹”的诗篇有《卫风·淇奥》《卫风·竹竿》《小雅·斯干》和《大雅·韩奕》等四首。作为自然物象，它们以独特的身姿和气质入于《诗经》，或起兴，或作比，或明或暗地传递出自然之美与人文之思。

竹子是一种非常独特且重要的植物，有悠久的历史和广泛的用



◀ 竹子

▼ 竹笋



途。它们属于禾本科，这意味着竹子不是树木，而和草坪上的某些野草、田里的水稻、小麦、玉米等是“本家”。中国幅员辽阔，孕育出150余种形态各异的竹子，它们或高耸入云，或低矮丛生，或竿粗叶茂，或细瘦精致，展现着大自然的鬼斧神工。《上海植物志》在“园林植物”篇里设蓬莱竹、佛肚竹等11个词条。在“蔬菜果树”篇仅记载和介绍了乌哺鸡竹1种，从上海市场通常供应的竹笋角度，又记到了毛竹、花哺鸡竹、早竹和雷竹之名称。（下册，第418页）志书中所列词条，还经常会记载该词条“别名”，如蕹菜别名“空心菜”、菊芋别名“洋姜”、石刁柏别名“芦笋”等，这除了体现志书的“存史”功能外，还会极大地方便读者使用。但对竹类记载似乎例外，民众口中有称呼、历代地方志书有记载的燕竹、哺鸡竹、箬竹、篾竹、篱竹、毛筋竹等，植物志中都没有词条，也不见其他词条所附的“别名”是指它们。从记载内容看，除毛竹外，也全不符合这些竹子的实际，也就是说，它们在志书中缺失了。但当我们把目光投向更古老的地方志时，会惊讶地发现，竹子的生命力与多样性远超我们的想象。在被称为“此志为上海今存最古方志之一”的《弘治上海志》卷三“土产·竹类”中，就记载了520多年前上海地区的18种竹子，其中有哺鸡竹、方竹、篾竹、慈竹等，这些好听的名字在民众口口相传中有序流传，也在地方志的墨香里得以留存。在城镇化之前的上海农村，每个村庄上总有几户人家有竹园，不论面积大小、位置远近，它们都是乡村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据闵行区《东吴志》记载，当地竹园以种植燕竹和哺鸡竹为主。在褚家塘老宅及周边宅基上，竹子品种也只有燕竹、哺鸡竹等少数几种，都是常见和实用型的。我家在村庄动拆迁前有过个小竹园，一分左右的面积，位于西厢房外边，紧靠杨树浦，种的也是哺鸡竹，我从小接触而比较熟悉的还有箬竹、篾

竹、篱竹、毛筋竹等。

了解一下若干竹子的命名和它们的用途，是很有意思也是很有必要的。燕竹又叫早燕竹，因出笋较早，每年燕子归来时出笋而得名，竹笋可食用。哺鸡竹是当地优良竹种，名字也透着烟火气，春天哺小鸡时它就出笋。它又名护居竹，简单说，就是“护卫”宅基的。《乾隆上海县志》卷五“土产”竹之属中这样介绍：护居竹“人家多植屋后，故名”。哺鸡竹竹笋、竹芽（即鞭笋，秋天从地下挖出）均可食用，其成竹可在生活和生产中使用，竹竿可做晾衣裳竹，和铁鎋、锄头上用的柄竹。篾竹，从其名可得知主要用于劈成竹篾后制作竹器，因其竹竿节疏，肉厚，质坚，可劈出上好的篾青和篾黄，是制作竹器的好材料。《光绪嘉定县志》卷八“风土志·土产”记载，嘉定城南因有制作竹制品而称“篾竹乡”的：“篾竹，质细而厚，多产南乡。城南有篾竹乡，村人以制筛筐之属。”（《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嘉定县卷》三，第2003页）1996年3月出版的《上海植物志》记载：七宝镇北有一村庄名油箍弄，清代至民国时期，全村农户家家种植篾竹，用来制作油车里榨油用的油箍，村庄也由此得名。（第291页）又有箬竹，为观赏竹，身姿娇小，丛生之美惹人怜爱，竿高50~100厘米，茎细，叶长而大。“箬”在方言中是指用来裹粽子的某种叶子，如芦苇叶子不称“芦叶”而称“芦箬”。既称“箬”竹，其叶自然可以裹粽子，但比起“芦箬”来，粽香气不足。还有一种慈竹，也叫孝娘竹，丛生，细长，生长习性独特，竹笋“春冬生竹外，夏秋生竹内，故名”。（《光绪嘉定县志》，同上，第2003页）因竹笋生“竹外”或“竹内”，似乎是为了保护自己的母亲，古人以此喻孝道。它也常出现在古代诗词里，承载着对父母的敬爱与感恩。

生产上每年都要用到的另外两种竹子当地都不出产，一是篱竹，

▷ 柄竹和铁鎗

▽ 篱竹



手指那么粗细，两米左右高，好像特地是为植物搭棚架而生的，如搭小寒豆棚、生产队有蔬菜种植任务时，要用篱竹搭番茄棚，需要量很大，都是去公社生产资料站买回来的，一次买回后可连用多年。还有毛筋竹，竹竿颀长，上下粗细均匀，大人的手能一把握住它，正适合做捻网竹或船篙等，它是农人劳作和装运的得力伙伴。

竹子生长速度惊人，堪称植物界的“短跑冠军”，尤其在春天，竹笋破土而出时，仿佛能听到它生长的拔节声。上昼还是泥土中探出的小尖头，下昼便已蹿高一二十厘米，这得益于其独特的“节间生长”方式，每个节间底部的分生组织同时发力，赋予竹子惊人的向上力量。它的根系更是错综复杂，竹鞭在地下肆意蔓延，生长不受约束，我家的竹子就经常把竹鞭偷偷地伸到家里来，等发现时，笋已经

长出来了，这种竹笋肯定不能留，要垦掉它的。

竹子，还总是能勾起人们无尽的联想。苏东坡与文与可谈画竹的“胸有成竹”已成了后世传颂的佳句。苏东坡还曾在《仇池笔记》中记述竹子分雌雄之事，“竹有雌雄，雌者多笋，故种竹，当种雌”，并给出识别方法：“自根以上至梢一节发者为雌”，这在《东坡志林》中也有类似记载。苏东坡的记载来自民间，来自实践，这是一定的，这同他历来关心民生有关。明代大科学家徐光启也关心竹子，他的伟大著作《农政全书》卷三十九中，一节专写竹子，一节专写竹笋。他在书中汇总了各地 39 类共 42 种竹子，它们的产地、特点，一一予以记录；而对它们的移植、管理等方面的要求，徐光启除了不厌其烦地从各种农书汇辑有关资料外，还不时插入他本人的经验记录，可见竹子在农书及他心目中的地位是何等的重要。苏东坡竹子分雌雄的这段记载，被徐光启收录其中的文字采自《东坡志林》，但据《农政全书》岳麓书社版注释者云，“《志林》：此书托名为苏轼所作，其中多牵强附会处，不可尽信”（第 639 页）。其实，《本草纲目》木部第三十七卷也有“根下之枝，一为雄，二为雌，雌者生笋”的记载。后来，我又在清苏州人袁景澜著《吴郡岁华纪丽》卷四“四月”中看到这样的记载：“凡竹第一节有歧者，为雌竹，多笋。视竹头所向，掘之即得。”这一说法在明清以来的农书、笔记中广泛流传，成为传统经验，我想“竹子分雌雄”的经验之谈，应不在“不可尽信”之中吧。

这看似有点玄的事，对农民是具体的，是有意义并很重要的。雌竹多，意味着竹笋多，竹笋多，不只是可以多上市，还意味着繁殖快，竹园扩展快，农民赖以生存的资本多。如同果树种植户都希望种植的果树多结果一样，竹子种植户的希望也都寄托在雌竹上的。只是不知为什么，住在农村老宅时，我却从未听到过这种说法，也没有哪一家特地为此多种“雌竹”的。

蒲草

《诗经》中有四首诗提到“蒲”这种植物，如《陈风·泽陂》中的“彼泽之陂，有蒲与荷”（池塘四周有堤坝，塘中蒲草伴荷花）。程俊英先生《诗经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认为，《王风·扬之水》中的“蒲”是指蒲柳，而《陈风·泽陂》《小雅·鱼藻》和《大雅·韩奕》几首中的“蒲”都是指蒲草，是同一种植物。

“蒲”又称香蒲，属香蒲科多年生水生植物，因地下茎的缘故，它们喜欢挤在一起。叶子长条形，可与成人比高。叶面光滑无毛，摸上去的厚重感，足以支撑它们在水中站立不倒。“蒲”在上海西南方言中称“水蜡烛”。因为它的花很有意思，雌花穗和雄花穗紧密排列在一根穗轴上，中间一段“柱头状圆形”，土红色，特征明显，形状看上去就像根蜡烛一样，所以才有这个美称。我是从小听大人这样称呼而知道的，那时候，在老宅及周围河道岸边会看到它们，但数量不是很多。

香蒲价值丰富，花粉及雄蕊部分可供药用，药材名称分别为蒲黄和草蒲黄。科普书上还称其嫩芽叫蒲菜，其味鲜美，可食用，为有名的水生蔬菜，《上海植物志》更是称其为“是我国名贵的特产蔬菜之一”（1999年版，下卷，第420页）。“水蜡烛”本来属“稀有植物”，

那时不可能想到要吃它的嫩芽，当年也没有哪个生产队会将它们作为副业去开发种植。菜场供应的蔬菜现今增加了不少新品种，但似乎也没有看到有销售蒲菜的。事实上，上海农村人的“吃口”偏保守，好多植物以前都不作食用来的，如农村称为“小寒”的豌豆，生产队里每年种植，也只是为市区居民供应豆荚，从未有人说它的嫩头可以食用。一直到改革开放后，其他省市来上海的生意人最先售卖，这才知道了是一种叶菜。而后种植的小寒，不仅卖豆荚，还卖豆苗，自己也炒来吃，吃口嫩而味道蛮好。

蒲草这种野生植物从视线中消失时间已太久了，除了植株上“蜡烛”这一段我还有记忆外，它们的整体模样也已记不真切了。野生的“水蜡烛”或许已经没有了，种植的有吗？我想在电脑资料库里给它们留存照片。为拍到“水蜡烛”照片，我一直在想，它们会躲在上海哪个角落呢？一次，看到一朋友在群里发的九宫格照片中有一张，连忙咨询，回答是在松江区广富林某个高档小区里，但不是现在拍的。我为此特地去了一次，发现现场非常凌乱，无法取景，且拍摄时间也早过了，只能随手拍几张，虽然聊胜于无，也一直心心念记着这件事。又过了一年，差不多又到拍“水蜡烛”的时间了，正在考虑到什么地

▷ 水蜡烛



方去找它们时，我突然想到了“七宝通”陆益明兄，问他看到过这种草没有。这下巧了，问对人了，他马上回复我，离你家一箭之远的闵行体育公园就有。我赶快过去，长在池塘边的水蜡烛草是找到了，但离开花时间还早呢。接下来又去过几次，直到6月中旬才真正拍摄到完整的“水蜡烛”，了却心愿。

《说文解字·艸部》中对“蒲”的解释是：“水草也。可以作席。”说是一种可以用来编织席子的水草。但在浦东陈行地区（今属闵行区），历史上却有制成“蒲包”出售，让人们用来装棉花的习俗，出产的蒲包俗称“陈家行蒲包”。而自清代起，陈行便是棉花集散地，光绪年间更以棉花贸易兴盛著称。民国《陈行乡土志》记载的蒲包是“产陈行乡间者，工坚料实，异于它地。岁七八月间，远近争购”。民国十四年（1925年），陈行老街商户丁秉章在西方场开办蒲包集市，收购出售陈行蒲包，交易日盛，“场无隙地”（2019版《陈行志》，第583页）。棉花体积蓬松，运输时需压缩并防潮，蒲包的透气性和柔韧性恰好满足这一需求。那里地处周浦塘附近，河网密布，蒲草资源丰富，为制作蒲包提供了天然材料。

据新编《陈行志》介绍，“蒲包”全靠手作，通常采用经纬交织的编织法，先以粗蒲条为经线，细蒲叶为纬线，压两片穿两片，编织成的袋面呈“人”字形斜纹结构，开口处用麻绳或蒲条收口加固。做蒲包的工具有蒲榔头、敲蒲石、扎蒲绳、夹蒲竹（俗称蒲压脚）。敲蒲草需三人合作，两人坐在石头两边用蒲榔头敲草，一人在前面匀速拖蒲草把，使每寸蒲草都敲到柔软爽滑。敲一把蒲草用时约40分钟。蒲包编织工艺流程：选草—压草—编底—收腔—收口。因蒲草柔软，织蒲包难度比编竹箩筐大。一般每人每天能做10多只蒲包，一只蒲包按大小能卖到3角至5角。蒲草还可加工成盐包、菜包、蟹包、饭

▷ * 蒲包和棉花打包工具

包、凉席、御寒用“芦花靴”（用芦花做鞋面，蒲草作鞋底的蒲鞋）等，但以花包和盐包为主。

上海地方旧志中，多部县志中有用“蒲”来制作“蒲包”的记载。如民国时，今属闵行区浦东的“闸港至杜行一带，居民多种蒲草，至秋曝干，男女坐地编成包。包口中贯稻草，供农民包棉之用，俗呼花包”（《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南汇县续志》卷二十“风俗志三·物产下”，第1360页）。花包长约1.2米，“以蒲草编成，底方口圆”（同上，第1346页），装棉花的方法是“两包对合，盛棉百斤”（《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光绪嘉定县志》卷八“土产”，第2003页）。即打包时需将棉花踩实，再将两个花包对合后捆扎。陈行人胡祖德著《沪谚》还收有“蒲包”的谚语：“七月初三月下云，十万蒲包九万陈。蒲包，以蒲织成，为装棉之用”（卷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第37页）。这是因为“七月初三月边有云，主棉减收，蒲包搁置不用，以待来年用陈货”。直至农业生产集体化后，生产队的棉花产量大增，逐渐改用机器特制的麻袋花包，蒲包才退出棉花生产领域。



（2025年5月1日）

（原载2025年第九期《上海外滩》）

红蓼

《诗经》中称作“游龙”的植物，现今的名称是“红蓼”。它出现在《郑风·山有扶苏》中，诗句是“山有桥松，隰有游龙，不见子充，乃见狡童”。“隰”指湿地，是说山顶上松树高又大，低洼地里开着茏花。不见子充好男儿，遇见个滑头小冤家。诗中“龙”通“茏”，《辞源》云，茏即荭草，红蓼的一个名字。程俊英《诗经译注》中对此诗的题解是：这是写一位女子找不到如意对象而发牢骚的诗。也有人说，是女子对爱人的俏骂，也通。而对《诗经》称红蓼为“游龙”，DeepSeek 介绍其出处是：南宋时的学者、文献学家罗愿，在他考证《尔雅》草木鸟兽名物的《尔雅翼》中，认为是因“枝叶放纵如龙游”而名，“游”字点明其柔韧飘摇之态，“龙”字则赋予其神异色彩，强化了视觉冲击力。这一名称既源于细致的自然观察，也承载了先民对生物的浪漫想象，体现了《诗经》“托物取喻”的语言艺术。

野草红蓼在全国分布范围很广，各地的别名有荭草、红草、大红蓼、东方蓼、大毛蓼等。它在上海西南方言中却称做“鸡脚骨草”，这样的土名听起来有点奇怪，却非常确切，因为红蓼枝梗的每个筋节处都会向外鼓出，样子像鸡脚骨关节而得名。这种命名方法官话里也有，如也有穗状花序的野草“牛膝”，就是因其茎节膨大像牛的膝关

▷ 鸡脚骨草·红蓼



节得名的。

红蓼是蓼科蓼属一年生高大草本植物，茎直立粗壮，且多分枝，密生绒毛。叶片宽大披散。它的花为总状花序呈穗状，顶生或腋生，花穗呈条状，长可达10厘米。它的每个分枝上都能开出花来，与其他野草花相比，红蓼花也比较特别。在花序生长过程中，一粒粒的花蕾先密集地排列在花序轴上，形成花穗，即像稻谷一粒挨一粒，密密地长在稻穗上那样。花蕾外观呈小颗粒状，质地也较硬，它们是红蓼花朵未开放前的幼小形态。随着植物的生长和发育，在时间给予的这个最合适的环境条件下，这些花蕾会逐渐膨大，花瓣展开，最终成为盛开的花朵，展现出红蓼花美丽而与众不同的花姿。花冠一般呈淡红色、玫瑰红色，适宜做观赏植物。它们喜欢群居在低洼地，开起花来就缀成一片了。盛开时期，枝叶低垂，花穗弯曲，绿叶红花，随风轻摇，临水照影，婀娜多姿，更显出“数枝红蓼醉清秋”（陆游诗）的视觉冲击。



△ 莘庄商务区建造中的大虹桥商务楼（2015年9月26日拍摄）

十几年前，我曾在莘庄七莘路沪杭高速公路北侧荒地里看到过几棵红蓼，它们长得比成人还高，一条又一条浅紫红色穗状花像成熟的稻穗，都呈弯弯状，跟着枝条随风摇曳，我抓住难得机会拍了好几张照片。十年前，离小区不远的莘庄商务区建设启动，我时不时过去拍照记录进程。一次在人工湖东侧看到长有好几棵红蓼，心想，真是天助我也。后来多次去拍摄时，我选择这种具有季节特征、地方特征的红蓼作前景，拍下了施工中的大虹桥国际商务楼的雄姿，留下了珍贵的资料。当年我时时留心，也只是看到三两棵，在已经城市化的农村，现在不要说大片的红蓼，连一棵两棵也见不到了，绿化地里偶有长出，也要被当作“杂草”处理掉的。诗人朋友郭在精老友看到我的红蓼照片后，曾整理出历代诗人歌咏红蓼花的诗并在群里，还将红

蓼称作“诗里最美的花”。四年前的十月二十二日早晨，他在虹桥绿地竹林十大功劳边上，忽见红蓼一片，真是惊喜莫名。他说在此园散步，十年来未曾见过一次，又对好友（按：指我）郊野里特意追拍红蓼的照片神往已久，亦拍下照片。第二天，他带着相机，拟拍几张好看一点的照片，谁料遍寻不着。再看边上一堆堆都被铲倒在地的杂草，就明白了。在这里，他与红蓼告别了！为此，他写下两首五绝记述此事：“思接千年遥，今晨得识娇。碧波红蓼水，金桂秋枫谣。”“昨晨方识珍，今却刈为尘。人世常如此，怅然坐失神。”两首诗紧扣“红蓼”，前写惊艳之美，后叹凋零之憾，形成对比，如实记录。这种极为扫兴的事我也碰到过，前年某天早晨，我外出散步，偶然看到某小区外路边荒地长出了一大片《诗经》植物“薇”（野豌豆）的幼苗，惊喜连连，去拍了几次，还想着等它们开花时好好拍一下。谁料连“女头”（花蕾）都不让长出，它们就被铲除干净，真正是应了句方言俗语：“铲去（读沪语音‘起’）杜瓜根”（义为彻底完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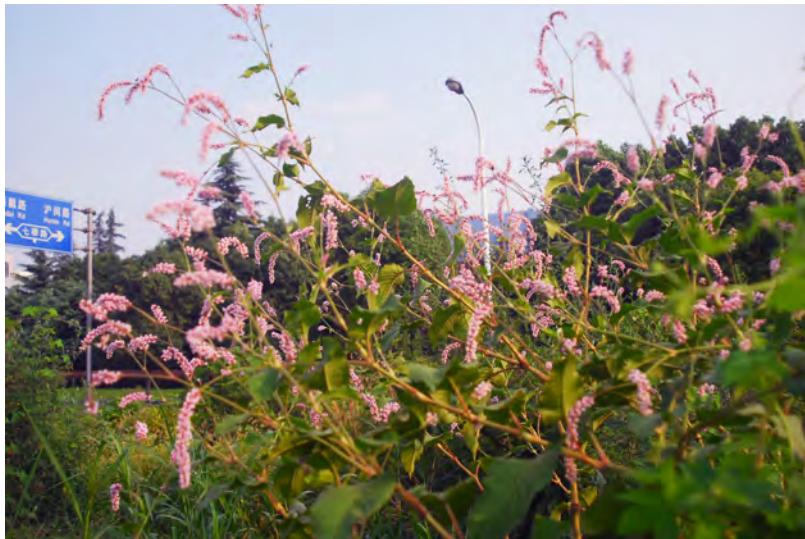
《诗经·颂·小毖》诗中也写到了“蓼”，原诗是“未堪家多难，予又集于蓼”（家国多难受不了，今陷困境更难熬）。（程俊英《诗经译注》，第645页）此“蓼”今称“水蓼”，蓼科植物中的一种，亦为一年生草本植物。因其生于浅水流中，故名水蓼。与红蓼相比，虽然茎节处也有膨大等相同点，但它更有许多不同之处，如叶子小而尖，花淡红或淡绿色，花穗明显比红蓼短小等，观赏价值也弱于红蓼。我在莘庄地区河边多次拍摄到过水蓼，总觉着花、枝、叶聚成的画面没有红蓼的美，就像给某人拍了几次小照，就是不“上照”。水蓼茎叶味辛辣，《小毖》篇所云“予又集于蓼”，即表示辛苦之意，也呼应了前句“未堪家多难”之“多难”二字。

据药书介绍，红蓼是一种常见中药材，具有祛风除湿、清热解

毒、活血止痛等作用，外用可缓解皮肤炎症或毒虫叮咬，种子可治胃痛。文献中还有蓼花可做酒药的记载，有了酒药，才可以做酒，做酒酿。我的一位金山文友源源也告诉过我，她的奶奶在世时，每年都用蓼花做酒药的，这些地方将这种野草称为“酒药草”。这种习俗其他地方肯定也有，只是我的老宅上从未有人家这样做过，我现在也就无法详细追记，只能留下了永远的遗憾。

（2025年5月30日）

（原载2025年11月2日“文汇笔会”公众号，
11月4日《文汇报·笔会》，有删节）



△ 七莘路路边的红蓼（2009年10月2日拍摄）

落葵

《诗经·豳风·七月》这首诗，如一幅徐徐展开的豳地农耕社会长卷，将先民们的生活图景娓娓道来，真切反映了农民一年到头无休止的劳动和他们的生活情况。其中第六章开头是“六月食郁及薁，七月亨葵及菽……”诗句写到了他们六七月间采集、烹煮的4种植物，其中“郁”“薁”“菽”3种食材，分别是指现在的郁李、野葡萄和大豆，而“葵”为何种植物，历来众说纷纭，程俊英的《诗经译注》仅注为“葵：菜名。”（1985年版，第271页）与朱熹《诗集传》释义相同：“葵，菜名”（向熹《诗经词典》[修订本]，第355页）。《毛诗名物图说》认为指的就是落葵科的“落葵”。也有不同意见，潘富俊著《诗经植物图鉴》认为，落葵“原产于亚洲热带地区，引进中国的时间很早，但在《诗经》时代，中国北方应无分布”（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年1月版，第207页）。“中国南方”有没有分布，潘书没有涉及。据《上海植物志》下卷介绍，落葵“原种产我国和印度”（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1999年10月版，第365页），明确了不存在“引进”的问题，度娘也告诉我们，落葵“在中国已有2000多年的栽种历史”，这就更不能轻易排除那时北方南方都有落葵的可能。本文不为“论证”，就是从“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的角度，也有写一写

它的必要了。

落葵古称葵葵、繁露，更有“胭脂菜”之雅号。《辞源》称其“茎叶柔软，多汁；果实圆小，熟时紫黑色”，“古时榨取其果实的红汁，用作面脂，所以又称胭脂菜”（商务印书馆1988年7月版，第1453页），字里行间犹带胭脂朱痕，想见当年妙龄女子对镜点唇施朱，用的正是这天然胭脂。

读者对“落葵”可能比较陌生，如说起它是一种蔬菜，名称是“紫果叶”（民间讹为“紫角叶”）时，大家一定会恍然大悟：原来是它呀！《上海植物志》的记载是，“上海最早栽培见于清《嘉定县志》（1880年），仅在宅前屋后少量栽培，近年成为市民喜食的商品蔬菜”（下卷，第365页）。我核查过《光绪嘉定县志》，并无“落葵”记载，倒是《民国嘉定县续志》卷五“风土志·土产”中有记载如下：



“燕支菜，《本草》名天葵。

三月种，五月蔓延。叶似杏而肥厚软滑，作蔬和肉皆宜。八九月开细紫花，结实累累，熟则紫黑色，揉取汁红如燕支。女子取以饰面点唇；或染布物，但久则易变，于法未善”（《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嘉定县卷》四，第2835页）。

落葵是缠绕一年生肉质草本植物，茎淡紫或绿色，叶互生，

◀ 胭脂壤（落葵）

绿或紫红色，肥厚，光滑。叶腋处生出穗状花序，开着一串串小花，白或紫红色。果实为圆形或卵圆形，没有果柄，一粒粒直接生在枝茎上，颜色由红、深红至黑色。每颗果实饱含紫红色汁液，指染即红，恰似李时珍所言“其子累累如珠，汁赤如胭脂”（《本草纲目·菜部·落葵》）。“落葵”在各地有多个名称，如“木耳菜”“豆腐菜”等，而在当地的方言名字叫“胭脂娘”，也许就是“汁赤如胭脂”的缘故吧。

我从记事起就种植胭脂娘，老宅上也只有我们一家每年种植，也许是父母亲要我这样做的，主要是要它的紫红色汁液，派它的用场。几十年前的事了，在老宅几户本家合住的绞圈房子里，门牌 26 号的我家这边有个小庭心。爱花的父亲种了牡丹和月季花，我在墙角边种了几棵胭脂娘。当这种缠绕植物出苗后不久，我就及时给它们插上长竹竿，长高的嫩苗就会自动地一圈一圈绕着竹竿向上爬，可长到三四米高。每天看藤蔓在晨露中舒展，紫茎在夕照里泛光，有的嫩头还会探过小庭心的围墙，好让人家知道今年又种胭脂娘了。我们莘庄地区的农村，每年春节前，家家户户都会用糯米春粉（后改用机器轧粉）后发糕，每一蒸方糕上用印格分出 16 小块。方糕出锅后的第一件事，是在蒸腾的热气里，盖上 16 个紫红色的印，盖印颜料用的就是胭脂娘汁液。为了春节这件家庭大事，每年八九月份吧，我会采下一颗颗果实，放在碗里碾碎，多找几块干净的棉絮或布头放在里面，让胭脂娘汁液浸透其中，颜色全部变成紫红色，而后晒干收藏备用。待到发糕需要时，将这些棉絮、布头用开水或加上白酒化开，这就成了自制的“天然印泥”。再用事先晒干的野麻皮圆形、轮状果实作印章，蘸上印色敲上去，每小块洁白的糕面上便绽开一圈紫红，图样就是一朵花。这自制的印章印色虽质朴，却别有一番天然意趣。与此同时，众

◀ 胭脂娘（落葵）



乡邻有需要的也会上门来讨取，我都会满足大家的要求。而每年夏天时，就开始有爱漂亮的小姑娘来讨“胭脂娘”，我为她们采集后，看她们欢欢喜喜涂在指甲上玩，只是当年还不“行”涂口红。

尽管我种过那么多年的落葵，但从来没有吃过它，不是不想吃，而是根本不知道叶子还是餐桌上的美味呢。清楚地记得，第一次吃它是1990年代初，单位领导班子在虹桥开会，午餐有一道没见过的蔬菜，很滑爽，吃口有点像菠菜，味道有点“气子”而我味蕾不适应，问服务员，说是“紫角叶”。后来在菜场里也见到了，我第一个反应是，这不是“胭脂娘”叶子吗？区别只在我种的是红梗葵（也可食用），菜场卖的是绿梗葵，这与《上海植物志》中的记载相吻合：“近年成为市民喜食的商品蔬菜”。据说落葵的叶子中含有多种维生素和钙、铁，但这么多年过去了，把“落葵”叫成了“紫角叶”，仍然未能成为主流食材，销量也似乎没有蓊菜好。而我，除了在食堂里偶尔吃趟把外，自家从未买过。

（2025年4月11日）

（原载2025年8月28日“文汇笔会”公众号，
9月9日《文汇报·笔会》）

萝卜

《诗经》中的萝卜出现在《邶风·谷风》中，名称叫“菲”：“采葑采菲，无以下体？德音莫违，及尔同死”，是说你采摘蔓菁（大头菜）和萝卜，难道要叶不要根？往日良言休抛弃：到死与你不离分。《谷风》是一首弃妇诉苦的诗，她的丈夫原也是一个贫苦的农民，由于两口子努力劳动，生活慢慢好起来，可男的却变心了。《谷风》的葑、菲之喻以平凡根茎象征弃妇被忽视的内在价值，通过日常农事批判丈夫的浅薄与不义，既贴合人物身份，又深化了诗歌的道德批判。这一意象将自然之物与人性伦理巧妙联结，体现了《诗经》“托物言志”的经典笔法。

“菲”这种植物现在的名称叫萝卜，也是现代白萝卜的祖先。萝卜后来一直被称为“芦菔”“莱菔”，这在上海地方旧志中都可找到记载，如“芦菔。……又一种暮春生，形细长而味脆美，名曰杨花芦菔”（《康熙上海县志》卷五，《上海府县旧志丛书·补遗卷》二，上海古籍出版社，2022年11月第1版，第1030页）。《康熙松江府志》卷四“土产”中也称“芦菔”（《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四，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10月第1版，第104页）。查资料，明李时珍《本草纲目》中已经记载到了“萝卜”之名：“莱菔乃根名，上古

谓之芦菔，中古转为莱菔，后世讹为萝卜。”（《本草纲目校注》，辽海出版社，2001年2月第1版，第976页）而在上海地方旧志中，要到清《乾隆金山县志》编纂时才开始用“萝卜”之名，原文是“萝卜，一名莱菔”（卷十七物产，《上海府县旧志丛书·金山县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12月第1版，第281页）。

萝卜是一年生或两年生草本，也是上海食根类蔬菜中栽培面积最大的根菜，栽培历史悠久。它的直根为肥大的肉质根，以白皮者为多，有的长圆形，有的球形，表皮颜色也有红、青等，它的名称也因块根、颜色不同而名称不一。在上海农村，一般来说，以种植长圆筒形的白皮萝卜为主，称为白萝卜，又因其水分多，也称水萝卜。莘庄地区因历来是粮棉种植区，没有蔬菜上市供应任务，生产队里不准种植萝卜，包括其他如胡萝卜、青头萝卜等作物，只能种植在各家自留田里，数量能满足各家食用需要，当然也有个别人家居然还能上菜场售卖萝卜。

白萝卜富含维生素，是当地人经常食用的常菜。白萝卜可熟食或生食，并有多种吃法，如炒来吃时，可切片、切条，又可擦成丝，饁

▷ 地里的白萝卜



子里放油后煸熟。不管哪一种烧法，待快要熟时，都会撒一些切碎的大蒜叶，可增加香味。白萝卜更是红烧肉最佳的“和头菜”。在上海农村，鸡、鸭、鱼、猪肉等食材称为荤腥，在烧这些食材时，往往会添加些其他次要食材，这“添加进去”，方言中就称“和”，它是个动词，如添加萝卜，就称“和萝卜”，这添加进去、次要的食材也就称“和头”“和头菜”。烧猪肉时，可以“和”进去的次要食材很多，如洋芋艿、芋艿，或豆制品等，“和萝卜”也是很好的选择。这些萝卜与猪肉同煮于一镬，不仅肉的鲜味会渗入萝卜中，“和头菜”还会吸取肥肉中的一些油脂，让猪肉变得更可口。又因它被切成同猪肉差不多大小的块头，还可以冒充成“红烧肉”“装碗头”（看上去肉很多）。“和”不是现在才有的方言动词，明清文献中屡见，如“法制藕粉，前朝露香园有之，主人用为服饵，等于丹药。……（顺治）十二三年之际，得法者甚多，沿街列卖，每斤不过六七分，而半和伪物，味亦大不如前矣”（清叶梦珠《阅世编》卷六，中华书局，2007年9月第1版，第184页）。原来产的正宗藕粉吃后等于“丹药”，现在那些不法之人出售的藕粉，里面“和”了一半其他东西（伪物），味道自然“大不如前”了。

生食白萝卜，是指盐（腌）后当吃粥菜，也有多种吃法。三四十年以前，农村习俗一天早晚两顿是吃粥，所用的下饭小菜称吃粥菜，都是腌制类萝卜、咸菜等，消耗量很大。如临时起意，只要将萝卜先切成段，再切成薄片，暴盐时用手指多捏几下，沥干水分就可吃了。也可用酱油浸一会，味道更鲜。暴盐后有个天生的毛病，带皮的萝卜吃起来有辣的味道，小孩不喜欢。如把白萝卜切成条，盐后晒干，而后在萝卜干里拌上咖喱粉、胡椒粉等，放入陶甏中，可吃一年。

萝卜还是好多条上海方言熟语的载体，稍微整理一下，就有八九

条之多。一种植物上能生成这么多的方言熟语，在其他植物上未见。现举几条：“萝卜头”，形容人矮小；“空心萝卜”，指人的肚内空空如也；“花心萝卜”，刺用情不专。另有至今常用的俗语好几条，如“烂泥萝卜揩一段吃一段”，指缺乏远见而做事被动，也指遇事临时抱佛脚之意。“要吃三年萝卜干饭”，指过去徒弟学艺，拜师后要学三年才算满师。“萝卜干饭”是指其间只能就萝卜干吃饭，泛指学徒期间条件很艰苦，但这苦头你不但必须要吃，还要吃三年，意为要有长期艰苦环境的历练经过，也有不经彻骨寒，哪来明年香之意。另一条俗语是“辣夹夹，要吃三亩萝卜菜”，是指如果他不看时势，那么就让他吃三亩喂猪的萝卜缨子（形容数量多）。最厉害的是这条：“冰胶辣响，萝卜泥里长”，冬天时，好多植物因天气寒冷而停止生长，或放慢生长，但萝卜这种植物不怕冻。“冰胶”指结冰，紧跟的“辣响”形容冰冻特别厉害，非常寒冷，后一句是说即使这样恶劣的天气，泥地里的萝卜还能继续生长。真正是勇敢、有为的“菲”“莱服”——白萝卜！



◀ 白萝卜

荠菜

《诗经》中的《邶风·谷风》，是唯一一首明确提到“荠”的诗篇，诗句是：“行道迟迟，中心有违。不远伊迩，薄送我畿。谁谓荼苦？其甘如荠。宴尔新昏，如兄如弟。”（迈步出门慢腾腾，脚儿移动心不忍。不求送远求送近，哪知仅送到房门。你们新婚多快乐，亲兄亲妹不能比）《诗经词典》对“荠”的释义是“荠菜，一年生或二年生草本植物，嫩叶可食，全草可入药”（向熹编，四川人民出版社1997年7月第2版，第278页）。《谷风》是一首典型的“弃妇诗”，描述了一位女性被丈夫抛弃后的哀痛，谁说苦菜味最苦，在我看来甜如荠。她回忆昔日与丈夫共患难的时光，用食荼如荠、以苦为甜，来反衬人物在见了丈夫新婚时内心的苦涩程度，远在荼菜的苦味之上。其中诗句中的“荠”作为核心意象，通过对比手法深刻强化了弃妇的悲苦心境。两千多年过去了，名字既没变，荠菜还是叫荠菜，只是现代人不会这样来比喻弃妇之苦了。

《诗经》中有一百三十五篇提及植物，总数达一百几十种，但据《诗经植物图鉴》（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年11月第1版）统计，“诗经植物”共达286种，其中野菜类植物“至少有三十种以上”。我看了列出的野菜名，感到其实里面有些“野菜”是不能食用的，而有

的则是药材类的，如蓼蓼、栝楼、苍耳等。当然，从“荒政”“救饥”角度，将《诗经》中这些植物全都列为“食用”也未尝不可。当年徐光启著的《农政全书》就记入了可供食用的“草本野菜共四百一十四种”（其中见于旧本草的 138 种，新增的 276 种），先人把凡是能“吃”的绿色植物，都列为了“食用野菜”。

我想知道《诗经》植物中究竟有多少种是“野菜”？便将问题抛给了“Kimi 智能助手”，它很快就作出了回答，共 41 种，稍稍一看，发现很多是重复的。我告诉它“刚才提供的诗经中的野菜，有不少是重复的，重新提供”。这会只提供了 10 种，却把第一次中没有出现的菲（萝卜）、葑（芜菁）两种蔬菜也列为野菜，而真正的野菜如杞（枸杞）、苕（紫云英）等都不在内。“智能助手”显示出它浏览了几十个网页，说明它“肚子”里有货，但不会归纳，不会分类，明显缺少智能，至少在野菜这领域，或者是它学会了应付读者？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59 年出版过《上海的野生植物》的小册子，附录表 1《上海地区常见的食用野菜》中列有 27 种，仔细分析一下，其实“常见”的野菜不过是荠菜、马兰等极少数几种。还有些虽列入表中，却不“常见”，分布范围也不大，如水芹，我们小时候，在老宅有的水沟里偶然看到过，要想吃一顿也不容易。《诗经》中的荇菜，一种水生植物，是野菜，上海也有，可在《上海的野生植物》中就没有列入，可能也是少见吧。荠菜自古以来都被列为“野菜”，甚至这也是它独享的“别名”。它有最明显的特点是分布范围极广，几乎全国各地都有吧。二是因分布广而数量多，容易得到。只要在其生长期内，不管是路边、沟旁、田间，都能见到其身影，往往如农村小学生放学回家路上，走着走着，就会发现路边有荠菜的。

荠菜，在上海农村称“茹（沪语音‘树’）菜”，在过去都是野生

的。因为野生，这些荠菜都是散落在路边田头的一个个“个体”，它们的生长也不受环境限制，每一棵都能放开叶子，摊手摊脚躺着，茎叶的颜色也不全是绿色的，有的中心部分呈暗红色。而种植的荠菜因是散播的，属于每棵荠菜的生长空间有限，只能挤在一起，茎和叶就变得细而长，且基因里规定好的，它们的颜色统一为绿色。

19世纪初期，为适应市场需要，上海虹桥地区有农民开始收集野生荠菜种子，进行人工栽培试验，经逐步摸索、选择，培育成能在大田栽培的两种荠菜品种：板叶荠菜和散叶荠菜。二者区别仅在前者叶为羽状深裂，后者是羽状全裂，翻译过来就是，前者的叶子缺刻较浅，后者缺刻至茎，看上去完全是碎叶。上海郊区种植荠菜，主要集中在闵行区虹桥镇的部分村、队，1960年代每年播种面积在2500余亩，年上市3500~5000吨，相当大的规模了，满足了居民需求。我们是“村民”，不需要上菜场购买，想着要吃了，到田野里挑回来即可。

至于荠菜的味道，我个人的体会是，并不像书本上讲的那么美妙，不过如此而已，如果是从菜场上买回来的种植荠菜，其鲜味要等而下之。荠菜一般是用来做馅头料，如裹馄饨、包百叶结、嵌油墩子等时用，要先将其入开水掠过，再沥干斩细，拌入肉糜。烧汤，如做豆腐汤，鲜粉汤时，也可将其作和头换入，再着腻（芡），这比用青菜等其他菜的味道要好得多。至于单独来个“炒荠菜”什么的，好像没有人这样做过。

我曾将识别荠菜作为外孙女幼年空闲时间的必修课。面对形状差不多的两种、三种野草，她常会错认为荠菜，但她兴趣很浓，乐此不疲，这就好，离认识正确也就近了。有一次还挑回了一小篮，她母亲就用野荠菜炒了鸡蛋，她吃得津津有味，还写了篇小作文。沈从文先

生把小时候爬树、捉虫、游泳都称作是在读“一本大书”，那么，孩子身边的野草野菜，等等，特别是容易见到的荠菜，都是印在这本大书上的“字”，乍落空时可让他们认识认识的，用孔夫子的话来说，就是“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耶。

◀ 荠菜和荠菜花



葫芦

葫芦是世界上最古老的作物之一，我国考古人员在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发现了 7000 年前的葫芦及种子，这是世界上关于葫芦的最早发现。上古时候物资相对匮乏，先民的食物主要来自野生及早期的栽培作物。葫芦是古代的一种多用途作物，嫩果可供烹饪，能为先人们提供食物来源，葫芦藤和叶子可作饲料。葫芦壳可以做水壶、勺子等；有的还可入药，有散结、消肿、驱虫等功效。

《诗经》在《邶风·匏有苦叶》《卫风·硕人》《豳风·七月》和《小雅·瓠叶》等四篇中都有葫芦记载。作为普通作物或自然资源入诗，这反映了它们在当时人们生活中的重要作用，如嫩葫芦（瓠）是重要的蔬菜（《七月》《瓠叶》），老熟的“匏”壳系于腰间，便是渡水保命的“腰舟”，也是古人常备的旅行工具（《匏有苦叶》），葫芦籽（瓠犀）因其洁白整齐被用作比喻美人的牙齿（《硕人》），葫芦叶的生长、枯萎状态被用来指示季节（《七月》《匏有苦叶》）。《诗经》多次写到葫芦，反复咏叹，这绝非偶然，表明它们融入先民日常生活，在当时的社会生活和文学表达中都是一个相当重要的元素。

上海地方志对葫芦的记载亦源远流长，如编纂于 520 多年前并被

称为“此志为上海今存最古方志之一”的《弘治上海志》卷三“土产·蔬类”中，共记有40种蔬菜，其中第18种就是“葫芦”（《上海府县旧志丛书·上海县卷》一，第41页）。以后又见于《万历上海县志》卷三、《乾隆上海县志》卷五、《同治上海县志》卷八、《民国上海县志》卷四等的记载。有趣的是，其名几经流转，“葫芦”二字写法有所不同，除写作“葫芦”外，还有写作“壺芦”“壺卢”等，《同治上海县志》《民国上海县志》才统一写作为今日熟知的“葫芦”。

葫芦是攀援一年生草本植物，我国各地都有栽培。清明前育苗，终霜后移栽。夏秋开花，花纯白色，果实因品种不同而形状多样。在我的记忆里，几十年前老家附近的莘庄、七宝、颛桥等菜场里，售卖的蔬菜中是难觅葫芦其踪的。七宝地区一直列为蔬菜种植区，但在《七宝镇志》“蔬菜生产”一节，“花果类”中记载了花菜、黄瓜、丝瓜等20种，没有葫芦，这表明他们没有种植。1959年9月出版的《上海蔬菜品种志》系统地介绍了全市320个蔬菜品种，其中“瓜类”共10类41个品种，也没有葫芦，但记载了葫芦科的“瓠瓜”，志书

注明这是“夜开花”，志书提供的照片，其身形是狭长、条形的，不是通常意义上的葫芦。1996年3月出版的《上海农业志》中，第四编“蔬菜”第二章“食果类蔬菜”共列番茄、辣椒、茄子等12节，即



△ 葫芦

介绍了 12 种食果类蔬菜，同样也没有葫芦，连开篇小叙中也未提到（第 227—233 页）。这说明，在上海的菜场，即使偶有葫芦，也是小众蔬菜，小到可以忽略不计的程度。事实上，直到现在，我也从来没有看到周边菜场里有卖葫芦的。

虽然我在很小时就知道了葫芦，但从未看到过实物。而知道它竟还是一种美味蔬菜，那是 1962 年去当兵后的事了。部队驻地在厦门同安乡下，那里有很多上海没有的蔬菜，令人难忘的一是空心菜（彼时上海菜场里也没有售卖的），二便是葫芦。切成薄片的嫩葫芦，经煸炒后，吃口脆嫩、爽滑，所散发出的清淡而芬芳的气味，给人一种清新、自然的感觉，不会有过重的油腻味或者其他异味，让人食欲大增。退役回来过了若干年，在买到种子后，我在自留田里种上空心菜，成了老宅上第一个种植的勇敢者。这种不用打药水的绿色蔬菜，全家每年吃得不亦乐乎。一直想种植葫芦而不得，原因是没有种子，加上种植热情已过，终成心底一大憾事。

说到葫芦，便不能不提那堪称鬼斧神工的浦东“套板葫芦”，民国《陈行乡土志》中记载了这种神奇的工艺品。浦东秦家种植葫芦种出了花样经，将其提升至艺术境界，让人看了脑洞大开，叹为观止。套板葫芦起源于清代晚期，主要在上海闵行区陈行地区（今属浦江镇）流传，由秦氏家族的秦始道（字贯卿）和儿子秦再增开创并发展。其历史背景与江南文化、葫芦工艺及非遗传承密切相关。清代陈行地区文化大名人、秦始道之侄秦荣光，博学能文，殚心书史，在其《上海县竹枝词》（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年 5 月版，第 103 页）中专咏此事：“长柄葫芦鹤颈同，古传此种出江东。我家套板翻新式，篆隶书精花鸟工。”并注云：“套板葫芦，有四角、六角、八角，长扁诸式，板刻人物花鸟，或篆、隶、行、楷，人巧一如天生，可作烟盒及



△ * 套板葫芦模具

▷ * 套板葫芦模具



草虫笼。家贯卿叔擅此技。”《陈行乡土志》“第二十六课物产二”的记载更详述其法：“套板葫芦……当葫芦初结时，套之以板，霜降实坚，摘下去皮，色如象牙。式则四方长方、六角八角，纹则篆隶花鸟，细若刻镂。贵游子弟购置书斋，珍逾拱璧。陈行陈贯卿擅其长。”（《上海乡镇旧志丛书》13，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年1月第1版，第12页）

“套板葫芦”工艺精髓在于“先天禁锢，后天加工”。具体做法分两阶段，先是在模具上刻好“人物花鸟，或篆、隶、行、楷”等不同纹饰，再选择一种模具套在幼嫩的小葫芦上。葫芦随着生长，慢慢充盈模具每一寸空间；待秋深霜降，果实成熟坚硬后脱模去皮，一件颜如象牙色泽、纹饰宛若精雕细琢、形状或“四方长方”或“六角八角”的艺术品便告诞生。因工艺极其繁复，瑕疵难避，故有“千模难出一精品”之说，历史上仅在江南偶现。2008年5月，这项凝聚着智慧与美感的套板葫芦制作技艺，被列入闵行区非物质文化遗产。

名录。

近年，有关部门正通过多方努力，试图唤醒这一沉睡的独特传统工艺传奇，让葫芦的千年诗性在现代重绽光华。



△ * 套板葫芦



△ * 套板葫芦

(“葫芦”为作者拍摄，其余图片均为陈公益老师提供)

稻

在《诗经》和《上海植物志》中，“水稻”是只称“稻”的，仔细体会，这两个概念确有不尽相同之处。稻是中国最古老的栽培作物之一，浙江余姚市河姆渡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稻谷，经鉴定距今已有 7000 年左右的历史；而在上海青浦崧泽遗址出土的籼型和粳型稻米，距今也有 6000 多年了。晚于河姆渡遗址三四千年编集的《诗经》，出现带“稻”字的诗句，这就不足为奇了。《诗经》共在五首诗歌中出现“稻”字，另有《周颂·丰年》中有“丰年多黍多稌”的诗句，其中“稌”(tú) 字经考证是指糯稻。在《唐风·鸨羽》中，“王事靡盬，不能艺稻粱。父母何尝？”诗中“稻粱”(粱指高粱)并提，说明稻在唐地(今山西翼城)已是重要口粮，突显其民生意义。而《豳风·七月》的诗句：“八月剥枣，十月获稻。为此春酒，以介眉寿。”诗句记录周代农事历法，十月收割稻谷后酿制春酒，用于进行祈求长寿的祭祀活动，说明稻在北方(今陕西栒邑、邠县一带)也有种植，且用于酿酒。

上海地区现存最早的府志、成于明正德七年(1512 年)的《正德松江府志》卷五“土产”，开卷即是“五谷之属五十二”，首记之“稻”的品种就多达 40 种，其余为麦类、豆类等。作者说“土产

莫重于五谷，故以为首。”（《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一，第67页）《崇祯松江府志》也说：“物莫贵于五谷。”（同上，第149页）在以后的志书中，沿袭地方志书传统的分类原则，也都把五谷中的“稻”放在首位记述。“民以食为天”，用现在的话说，人生在世，吃饭第一，重要性决定其排列位置。志书从物产与人的生存和生活所依赖的密切程度为着眼点，依照自然物品和非自然物品顺序排列，植物类、动物类在先，植物类中又以谷物领头，这深刻说明稻米在传统农耕社会生存链条中的核心地位，这不仅仅是物产记录，更是生存哲学的体现。

我因父亲中年病故，自1958年初二辍学后参加生产队劳动寻眼小工分，就此，脚印走遍了队里的各田块，汗水流遍了队里的各田块，从做一般的耕地、全地等轻生活，到研稻、挑稻等重生活，与

松江府志卷六		疆域志		物產	
之屬		之屬		之屬	
紅	謂爭熟及一皮八粒小熟高作	公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香	詩味者尤收年數升別通
黃	赤場名九六穗赤月白而麻	江	書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杭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三早	赤色許三赤穿月名米望荷	府	及閑松竹香最熟於之又一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種	水赤紅以月米赤熟每晚白熟白	志	成編謂稻之月于香熟於之又一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利	農性產種白稻烏又者四晚香		不編此之誠上熟便郡芳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一	小遺硬剝六一三六名月香		稻種日日熟品色珠珠薄可曰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丈	赤靠即此月名月十烏早種白人熟		七最帶運白稻相香至安香米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紅	七三歲金種熟緊稻日口中八稻不東		八貴紅農一然子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收五月莫城早熟稻六稻稻秋月蘆九能熟		十計通西紅箭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能月熟種稻與農望月色三叶色又熟花月廣德		道子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新種不也農有白月黑黑名名白熟植之		稻日布種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水	水八大畏農人本三赤種冷晚閃中松者是		紫芒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八	利齒圓甚力朝名五水熟西秋江名		稻五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種可四熟者齊帶月結耐風稻謂晚早		白花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八晚當熟其先熟草熟稻水之白白		熟五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月熟鹹松利利秀下回水之熟早大又稻		紫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熟四浦江少之馬小下寒烏白名月乾		熟九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大粒月易看品今稻初赤		甚經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暑圓可浮荔江日深月月秋八白		穀香五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刈黃枝赤麥赤水熟稻月五		收烈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數種進而日熟續立福十紅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收烈數種進而日熟續立福十紅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性月白九香熟進記性閱輕芒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性月白九香熟進記性閱輕芒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柔種輕月月庭支義稻編他苦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物不九羸赤箭有粒編他苦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產點片瓜葉吳子早大近米之		稻熟近甘美教藝亦士農

△ 《松江府志》书影

稻有关的生活年年都做，加上有“那三年”吃不饱饭的经历，对种好“稻”的重要性体会更深。从我记事起，莘庄地区一直是粮食、棉花、油菜种植区，又因粮食种植涉及完成国家下达的征购任务，以及各家大小人口全年口粮供给的吃饭问题，各生产队坚决贯彻“以粮为纲”方针，把它当作头等大事而不敢懈怠马虎。粮食作物，在当地包括麦子和水稻，又以水稻为主产。当地种稻，先是熟次上的变化，在1950年代农业合作化之前，每年是麦子收割后种一熟稻，即“麦-稻”，此稻后来也被称单季稻。1956年开始生产队试种早稻，1968年以后加速推广粮田一年三熟制，即由原来的“麦-稻”，变成一年种三熟的“麦-稻-稻”，中间增加出来的一熟，便是早稻。多种了一熟早稻，粮食总产量当然会提高，完成国家的征购任务自然也多。只是因为生长期短，早稻谷产的是籼米，米的质量相对较差。这样，分到各家的口粮中，自然会有一部分是籼谷。同时各个生产队都重视种植优良品种，标准要求是抗倒伏、防病虫害、产量要高、质量要好，即米质优。那些年中，早稻有矮脚南特、矮南早等，一听这名字，就知道早稻因生长期短，适合种植矮稊品种。后季稻的品种有农垦58号、加农14号、双丰一号、上梗1号、桂农1100号等，具有高产、稳产、抗病力强等特点。单季稻最有名的品种自然是老来青，这是隔壁松江县的劳动模范陈永康，还是在1950年代培育出来的。1986年取消三熟制，恢复种植单季稻，主栽品种是“8204”“寒优湘晴”等。

熟次的增加使原有的每年“三夏”“三秋”两个大忙季节中间增加了新的大忙——“三抢”，时间在每年7月下旬至8月上旬，廿天左右。这一阶段是全年天气最炎热的季节，三十五度是常态。“三抢”“抢”什么？简单说是抢收、抢种、抢管（有的地方称“双抢”，即略去了“抢管”棉花），都与抢季节有关，前“两抢”又都同水稻

有关。“抢收”是将上一熟的早稻收割脱粒好，“抢种”是将收好早稻的土地翻耕、平田后立即种上后季稻秧，当年的流行语是“上午一片黄，下午一片白，夜快一片绿”，“黄”是指成熟早稻呈黄色，“白”指早稻收割完毕变成水田，看上去一茫白，“绿”指水田已经种好秧了，速度有多快呀！而这一切，除了灌水不用人工，耕地可用拖拉机外，斫稻、挑稻、拔秧、种秧等全靠每个劳动者的体力。与季节“抢”时间，是说后季稻秧必须在8月7日（或8日）“立秋”之前“抢”种完，当年也有流行语，说种秧“只脱时辰，不脱日脚”。哪一个“日脚”？“立秋”之日！为什么？因为过“立秋”后种的秧，会严重影响水稻产量，每个生产队都把“不种立秋秧”当作政治任务完成。“忙”加上“抢”，再加天气“高温”，“三抢”中的每一个“抢”都要花出极繁重的原始体力劳动，这就是要“大干+苦干”了。以1974年为例，生产队全年种植小麦109亩，早稻143亩，后季稻184亩，棉花63亩，时有全（半）劳动力约110人，“三抢”涉及收割早稻和种植后季稻的任务，就有327亩！那么重的任务，每天四点多钟起床开早工是必须的，九、十点钟开完夜工后才收工回家也是必须的！

插秧，方言中称种秧。其时，已经开始试用插秧机，只是机种的秧质量一时不过关而不受待见，各队仍然重复几百年前人工种秧的老办法。种秧都是妇女干的活，她们力气小，挑担不行，但种起秧来，个个是行家里手。尤其在“三抢”的日子里，她们头顶烈日，背朝黄土，佝腰曲背，每天无数次地重复同一个简单动作，将手里的稻秧一棵棵种到水田里。烈日下的稻田水烫手烫脚，不少人的手指、脚指由此生了“盐枣”（甲沟炎）而红肿，但没有一个人退出“三抢”！为了提高速度，加快进度，各个生产队还必用“小包工”的计酬方法，即按每个人实际种秧的行数结算工分，就是说，种得多，工分就多。种



△ 从秧苗到稻谷

秧本是桩艰苦生活，现在为了多得工分，腰再佝，背再曲，手指再肿，还得拼命种秧。“小包工”还将赋闲的家人从家里拖出来一起种秧。我那时在学校，“三抢”正是放暑假的时候，每天出来，从早晨的拔秧，到种秧，帮妻子做，也为自己的家庭做，可多得好多工分。

家乡有“一粒谷，七担水”的农谚，道尽了种田辛劳，米粮来之不易，和生命面对土地最朴素的敬畏与坚韧。那古老的“稻”，走出《诗经》，历经千年风雨，见证着岁月的变迁，让土地充满了生机与希望，承载着无数人的记忆与情感。在结束了农耕社会的莘庄地区，我们已经远离了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劳作，但稻米的故事仍在继续，并时时提醒着我们不忘回望，无论走多远，都要铭记土地的恩情，珍惜这平凡而又伟大的稻米，珍惜这每一份来之不易的收获。而这份记忆，如过去的稻田，将永远扎根在我的心底，伴我走过未来的日子。

麦

同“稻”是中土原生农作物不一样，“麦”是外来植物。距今约5000年的甘肃民乐东灰山遗址中发现碳化小麦、大麦籽粒，证明距今4000—5000年前麦类已传入中国西北。三千年前的商代甲骨文中也已有“来”（小麦）和“牟”（大麦）的象形字，如“来”的字形似麦穗，印证了麦作历史的悠久。《诗经》中有七首诗写到“麦”，“麦”属于使用频率比较高的植物之一。另在《周颂·思文》和《周颂·臣工》诗句中则使用了“来”“牟”二字，这正是麦子的古称。《诗经》的这种用法，可在上海现存最早的府志明《正德松江府志》得到印证和解释，其志卷五的介绍：“大麦。古谓之牟。小麦。古谓之来。”（《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一，第67页）稍晚的宋应星著《天工开物》中也有记录：“小麦曰来，麦之长物也；大麦曰牟，曰穧。”（小麦叫“来”，是麦类中最好的；大麦叫“牟”，也有叫“穧”的）（广东人民出版社，1976年10月第1版，第32页）“麦”这一意象在《诗经》中有着丰富的内涵，读者较熟悉的是《硕鼠》，其中第二章诗句有“硕鼠硕鼠，无食我麦！”字面上骂老鼠偷吃粮食，实则尖锐讽刺统治者剥削百姓，突出了剥削者的贪婪和劳动者的悲苦处境。

“麦”在莘庄地区，一直称为“三麦”，因为麦有三种，分别是小麦、元麦和大麦。三种麦粒外形上有区别，小麦和元麦颗粒差不了太多，只是小麦的棕红色要深一些，大麦粒颜色是淡黄色的，形状偏长。成熟期也不在一起。最早的是大麦，5月头就可收割了，俗语有“麦熟过顶桥”，指的就是大麦，形容季节一到就一下子成熟了，也表示每年的第一个大忙季节“三夏”开始了。元麦要晚一点，小麦最晚，要拖到5月底、6月头才成熟。虽同为粮食作物，但三种麦的用途不完全一样。当地人历来以米食为主，不喜面食，但种植的小麦在有的年份里要当主粮分给各家，这是要占用各家口粮定量标准的。而后大家自己去轧面粉，面条都是用手工擀成，称“吊面”，1970年代中期大队办的加工厂才有轧面条机器，也可轧馄饨皮子后裹馄饨吃。普遍的现象是，当地人不会做馒头和包子，更不会手工擀饺子皮和包饺子。现在“包”的情况有好转，但仍不会擀饺子皮，因为能买到现成的后不需要手工擀了。元麦可以当粮食，一般都用石磨磨成较粗的颗粒，称“麦头”，掺在饭或粥中烧成“麦头饭”“麦头粥”来吃，缺粮户常会这样做，至今还记得，我帮母亲多次牵过这种磨的。大麦是喂猪用的精饲料，我曾用大麦粉摊了面饼吃，味道是苦的，不适合食用。但在缺粮的“那三年”日子里，小麦、大麦也都轧成麦片，当



△ 大麦



△ 小麦

主粮吃。1962年6月我去当兵时，家里没有糯米，母亲特地用麦片给我裹粽子吃，为我送行。

比起水稻来，“三麦”的产量一直提不高，口头上流行的新俗语是“三麦三麦，难超三百”，即每亩产量很难超过300斤。2020年出版的《东吴志》上的记录就可说明问题。1964年，东吴大队9个生产队共种植“三麦”550亩，亩产289斤，而这个产量，竟然位居莘庄公社第一名！以后的产量有提高了。1976年，全大队“三麦”面积887亩，亩产536斤，不但超过了“三百”的标准，还是历史最高的亩产量。1980年，东吴大队的“三麦”亩产476斤，位列公社第二，其中吉家巷、沈家塘、吴家塘三个生产队的亩产都超过500斤！这当然得益于良种的推广和田间管理措施的加强等。

麦子生长有个与其他作物不同的特点，即在幼苗时就不怕“压”。社员们为它常做的生活是，在它们刚出苗不久，就要拉(lá)麦泥，先用牛将麦田的沟“抄”一下，再派女社员用铁鎋将沟里的碎泥拉起来，盖在麦苗上。还有一桩生活叫“捻泥浇泥浆”，这既是技术活，又是重生活，是男人家做的。他们两人一船，用捻网将河底的泥浆捻上来，再用滑抄“滑”到浜滩的泥浆潭里，其他男人用粪桶一担担挑到麦田里，均匀地泼盖在麦苗上。我在16岁那年冬天就被生产队长派去，不止一次浇泥浆了，为此我得挑起比我体重更重的泥浆担子，走向麦田，完成任务，也寻到了较高的工分，其中甘苦，唯己自知。我将做这种重生活视作我的“成人礼”，写进了散文《成人路上》。浇到田里的泥浆，如同一床棉被，给凛冽寒风下的麦苗送去了温暖，待春回大地，它们才争先恐后钻破泥浆，拔节生长，傲然挺立于田野之中。至于我，为它们抄过沟、盖过麦泥、浇过泥浆，在成人路上要继续向前。

脱粒后剩下的麦柴，除了当柴烧外，还可以做手工艺品，一是做麦升罗，二是做麦波罗。收麦时，正值蚕豆上市时间，升罗是四方形搨（音晦）米工具，我们用麦柴管仿制，押成升罗，用来装煮熟的蚕豆，权当农忙时的点心和零食。比较难的是做麦波罗，将两根剪短的麦柴管“十”字排好，再将五根麦柴管小头插入“十”字管，其中一根中要插两根，然后一根压一根，向上盘旋编织，逐渐收小，到最后上部成尖顶，其形状有点像海螺，故称麦波罗。那麦波罗的形状，恰似我们生命的轨迹，从麦柴管的简单排列开始，每一步都精心盘旋，虽有曲折，却始终向着那尖顶，向着那希望的方向。

从《诗经》中“无食我麦”的呼告到莘庄乡间摇曳的“三麦”，这株古老的作物，早已超越了单纯的粮食意义。它是一条穿越时空的纽带，一头系着先民对丰饶的祈愿与对不公的控诉，另一头则紧紧维系着土地上的耕耘者及其世代相传的生存智慧与生活记忆。麦，不仅滋养了身体，更沉淀为一种坚韧的文化符号——它深植泥土，历经风霜，在每一次破土拔节中，都无声诉说着生命的力量与土地的馈赠。

当古老的麦穗意象与现代的田野记忆在时光中交汇，我们看到的，不仅是一种作物的迁徙史，更是一部由汗水、智慧与情感共同书写的，生生不息的农耕文明篇章。



△ 麦波罗

(2025年7月5日)



草

莘

木

庄

记

草木人文

“莘”字与“细莘”有关吗？

莘庄是上海西南一个重镇，镇名在《崇祯松江府志》(1630年版)卷三中就有记载：“莘庄镇。一名莘溪。”这是说，明代，莘庄是以河流名为镇名的，或者说，它有两个镇名。这是上海现存地方旧志中，我看到最早关于“莘庄镇”名的记载。乐于助人的市地方志办公室杨杨博士帮我查到比“府志”早62年的资料，即郑若曾撰、初刻于明隆庆二年(1568年)的《江南经略》，此书中也有上海镇“西南至莘庄镇华亭县界三十六里”的记载。即使从1568年算起，莘庄镇名至



△ 1964年底起填塞莘溪后修建的莘浜路

今也已有 456 年，而实际出现的时间肯定还要更加久远，这有待于以后继续查证。

莘溪是一条市河，由西向东贯穿莘庄镇中部，老镇各色店铺、居民住宅分布在市河两岸。据《莘庄镇志》记载，1960 年 3 月 15 日，上海县委、上海县政府从闵行迁至莘庄镇莘建路。为适应市政发展需要，1964 年 11 月起莘溪填河，一年后完工并建成一条路，就是现在的莘浜路。以后莘庄镇区内修筑的道路，均为“莘”字头，或带“莘”字，这些个“莘”字，与植物“细莘（辛）”有关吗？这先要从“莘”字的读音说起。

“莘”字读音引起关注

前不久，闵行区莘庄地区路名中带“莘”字的读音，成了一个议论热点，起因是这些路名在车载导航中出现了两个完全不同的读音，一读 xīn 音，一读 shēn 音。上海电视台新闻坊记者为此采访、制作、播放了一条专题新闻，这更引起了市民们的普遍关注。

带“莘”字路名的读音问题，三四十年前就出现了，主要是在新上海人、新莘庄人中间。当然，现在的他们融入上海已久，加上地铁、公交日常“莘（xīn）庄”的准确报站，这个字的读音已经不成问题了，他们也不会读错音。只是这些地名现在进入导航后，因为主事者不了解地名读音特殊情况，播报时有的路名中的“莘”读 xīn，有的却读成 shēn 音，如“前方红绿灯路口右转进入莘（xīn）松路，左转进入莘（shēn）北路”。而在另一条语音中，“莘（shēn）北路”又读成“莘（xīn）北路”。“正在前往莘（shēn）凌路莘（xīn）北路，右转进入莘（xīn）北路”。而在莘庄镇区南面，还恰恰真有一条



△ 莘庄地区带“莘”字的路名牌

申北路呢。导航使用者需要准确的信息，“莘”字读音问题就这样突显了出来，还上了热搜榜。

中央电视台主持人康辉在“央视频”“咬文嚼字”小课堂视频中继续盘点全国易错难读的地名，他从上海开始，第一个便是闵行区和莘庄镇，他说“上海有一个闵行区，不要读成闵 xíng 区……闵行区有一个地方是莘庄镇，这个字就是‘莘莘学子’的‘莘’，可是在这里要读‘莘（xīn）庄镇’”。镇名“莘”不能读成 shēn 音，路名也不能读错。莘庄地区带“莘”字的路名共有 18 条，其中“莘”字头的有 16 条，如莘北路、莘南路、莘沥路、莘凌路、莘潭路等，路名带“莘”字的 2 条，是七莘路、虹莘路。这 18 条路名中的“莘”字，无一例外都要读成 xīn 的。

镇名与“细莘”无关

这些带“莘”字的路名自然同“莘庄镇”地名有关。宋代按照汉

字字音分韵编排的音韵学著作《集韵》中有“莘”字，义项之一是“音辛，细莘，药草”，“莘”是个形声字，按照形旁+声旁的造字原则，草字头“艸”表示它是一种植物，“辛”是它的读音，“莘”字应读xīn。“莘”是一种药草，亦即细莘，亦可写作细辛。乍看“莘庄”之名似乎同药草“细莘”有关，有的研究者进而认为因莘溪两岸长满了“莘”这种植物，所以称“莘庄”的。我在阅读明清文献时一直留意着，但并没有看到有关文献特别是地方旧志中有这类记载。

据权威的《上海植物志》(1999年版)介绍，细辛“主要分布于欧洲……上海有1种”“佘山有分布，生于杂木林下”(上卷第217页)。而下卷“经济植物”中则是一字未提。原来“细辛(莘)”在上海是种少见的“稀有植物”，也不是生长在河岸边的，怪不得我从未见过其“真容”。1970年5月版《上海常用中草药》一书，是特地为农村赤脚医生编写的，共收录了480多种药草。在介绍其他很多药草时，既有文字介绍，也有精细的插图，每种介绍的篇幅都要占两至三页，连大家十分熟悉的马兰头，都配有插图，而对细辛(莘)的介绍，只有区区5行60来个字，连学名也未列出，自然也不可能有插图，这也反证了它在上海并不是“常用中草药”。我认识当地许多种药用的野生植物，既知道它们的植物名，也知道它们的方言土名，还拍到过大量的照片，但我从未看到过“细辛(莘)”，就是说，“细辛(莘)”放在我眼前，我也不认识。

1980年代开始的上海第一轮修志中，老莘庄镇编修的《莘庄镇志》(1986年8月内部印刷)，有“莘庄镇因跨莘溪而得名”的记载，新编《上海县志》(1993年版)也是这样介绍的，都是先有“莘溪”之名，后来才名“莘庄”的，都同《崇祯松江府志》的记载相一致，也都没有将莘庄镇名的来源同药草“细莘”之名联系起来的记载。如

此看来，莘庄的“莘”字来自植物“细辛（莘）”的可能性可以排除掉了。

“莘（xīn）”音的来源

“莘”字的 xīn 音是怎么来的？不久前，闵行区融媒体中心记者符强来我办公室采访，要我谈谈这个问题。我的回答是，这个读音是老祖宗一代代传下来的，只要没有人为干涉，不可能一会儿读这个音一会儿改读那个音的，以前没有普通话，外部对这个读音的干预可以讲是没有的。当然，从什么时候的老祖宗开始传下来的，这要做深入的考证工作，也可能根本找不到其源头出处，但这不影响这个字的使用，“莘”（xīn）音还要一代代传下去。

“莘”字的 xīn 音，除了与“辛”字相通外，文献上没有过多的记载，从《集韵》记载推测，最晚在宋代就已出现 xīn 的读音。这个“莘”字读的“辛（xīn）”音，就是通过口口相传，一直传承至今的。方言词语的古音都是这种方法保留下来的，例子很多，举一个大家熟悉的例子，浦东有条河流，历史上一直称“王家浜”，五六十岁以上的原住民也都知道这个“王”不读 wáng，而读 yáng 音，“王家浜”要读“yáng 家浜”，这也是老祖宗一代代传下来的古音。宋初徐铉校定《说文解字》时，为“王”添加的反切是雨方切，亦即 yáng，就是说，这个通过众人之口流传下来的读音至今至少有一千多年历史了。只是在当代出现变异，“王家浜”连名字都已被改为“姚家浜”了。

“莘”字另一个读音 shēn，起源更早，早在两千多年前的《诗经·小雅》中就已经有书证了：“鱼在在藻，有莘其尾”（水藻丛中鱼

儿藏，长长尾巴左右摇），《诗经》研究专家程俊英对“有莘”二字的释义为“有莘（shēn），莘莘，尾巴长长的样子”（程俊英著《诗经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460页）。山东古代有个莘县，现在是山东省聊城市辖县，春秋时它是卫国的莘邑之地，以后名称多变，隋代时改为莘县，而“莘县”的“莘”就是要读shēn音的。我们熟知的“莘莘学子”中的“莘莘”二字，读音都是shēn音，它出自《国语·晋语四》：“周诗曰：‘莘莘征夫，每怀靡及。’”其中“莘莘”二字，读音都是shēn，《辞源》对“莘莘”的释义是“众多貌”。这让我们知道了一个现实，“莘”字在北方是读shēn音的，熟悉shēn音的他们来到上海后，很自然地把shēn音带过来了，这样就出现上文提到的把“莘庄（xīn）”读成了“莘庄（shēn）”的例子。其实，我们到了外地，也经常有因不知道当地读音而读错的，如浙江的台州、安徽的六安等。知道陌生的地名自己读错了，这就很好，如知道并改正，那就更好了。

附记：闵行区融媒体中心2024年11月3日“今日闵行”以《因为这个问题，莘庄又上热搜了……》为题推送此文后，“美丽莘庄”“上观新闻”“澎湃新闻”“语言文字周报”公众号迅速转发，至11月9日，总阅读量攀升至4万+。

棉花上生成的沪语词

上海地区种植棉花，最早记录出现在明《正德松江府志》（1512年）卷五中，原文是木棉“宋时乡人始传其种于乌泥泾，今沿海高乡多植之”。（《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一，第73页）在以后的志书中，要么仅列“木棉（绵）”之名，要么介绍简单。徐光启《农政全书》曾这样记载：“海上官民军灶，垦田凡二百万亩。大半种棉，当不止百万亩。”（岳麓书社，2002年10月版，第562页）这一比例也可看作整个明代上海县棉花种植面积的基本情况。清代前期，松江府及上海县植棉面积持续扩大，销售亦趋繁盛。所谓“不蚕而绵，不麻而布，利被天下，其益大哉”（《农政全书》，第558页），棉花种植作为上海历史上划时代的大事，深刻影响了当地的生产与生活，催生了专著编纂（如农书）、方志记载、经验总结与诗词歌赋。这些文字不仅具有鲜明的区域文化特征，也为吴语宝库增添了珍贵的语言资料。

清嘉庆年间的上海县人褚华编著的《木棉谱》，是记述上海地区棉花种植和棉纺织业发展历史的第一部专著，全书内容丰富，叙述翔实。全文约八千字，虽用文言写成，但因作者实时记录当时的棉花种植与加工流程，行文中必然会保留大量生产环节中形成的独特沪语词

汇，亦即农民行用的方言词。这些词汇可谓是从沪地泥土里长出来的新词，生动反映了当时当地棉花生产的实际操作与文化特色，也为今人了解两百年前的民间沪语提供了宝贵资料。值得注意的是，1949年后，上海农村的棉花种植方法多承袭旧志记载，相应的方言词汇亦得以延续，至今仍保存在六七十岁以上长者的口语中。整理这些流传有序的沪语词汇是件很有意义的事。

棉花在沪语中专称为“花”，此称沿用至今。《木棉谱》开头部分就有“邑人止谓花而不谓棉”的记录，这表明至少在清嘉庆之前，上海农民已普遍将“棉花”简称为“花”。笔者所见最早的文献记载见于明《崇祯松江府志》卷六“物产”：“按台张公敬吾，出按云间，过海上，手书种棉花法云：百姓田间之利，惟花为大。此中虽亦种花，尚未得法。”（《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二，第154页）。引文中的“花”即指棉花，是说按台（对御史的尊称）张敬吾在巡视云间（今上海松江地区）时，路过上海，看到当地百姓没掌握正确方法，于是手书种“花”法。清末官员、浦东文化名人秦荣光在其《上



△ 棉田

海县竹枝词》中，将沪人称棉花为“花”与洛阳人称牡丹为“花”类比，赞其“功堪衣被苍生，实胜牡丹远矣”，棉花被誉为“独饶衣被苍生利，第一人间有用花”（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5月第1版，第102页）。

《嘉庆上海县志》（1814年）最早大量引用《木棉谱》，关于棉花的记述长达3700余字，其中引《木棉谱》原文约3000字；三年后的《嘉庆松江府志》亦引用了等量篇幅（可能转引自县志）。这些引文中记录了至少45个（不计重复）当时行用的沪语词，如花铃子、僵囊、翻稻、大撥、白地、豆饼、生泥、叠地花、脱花等，还有如湿灰、叠地花、十许日、翻种、草裹花、桁、还性、花衣、熟花衣、皮弦、浆纱、经车等，这些沪语词涵盖了棉花种植、管理、加工等各环节。其中，“花”（棉花）出现35次，“生泥”5次，“花衣”5次，“捉花”4次，“条子”2次等（《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六，第202—204页）。

棉花引种的成功影响了中国农耕社会，上海县文人亦以诗歌实时记录。如张春华著《沪城岁事衢歌》，其中专为棉花创作23首，自称“自散种及成布，各缀一咏”（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5月第1版，第15页）。使用的沪语词包括花核、苗母、脱花、草没花、花盘、花铃子、捉花钱、捉花、晒花、花包、花市、满担、双担、捉落花、拔花莫、僵囊、拣花、轧车、弹花锤、弹花凳、弹花衣、搓条子、棚子、搓花盖、纺车、锭子、纺纱、经车、筒子、布机、七宝尖等31个。还有一位就是秦荣光，他创作的《上海县竹枝词》中也有23首专写棉花，使用的沪语词有早花、收麦、种花、豆饼、生泥、草裹花、脱花、时里、膏头、横丫枝、横丫、花盘、花铃、捉花、桁、晒花、蒲包、捉落花、拔花莫、一潮、拣花、轧花等22个（其中“脱

花、花盘、花铃、捉花、晒花、捉落花、拔花萁、拣花”8个沪语词，张与秦互相重复)(1989年5月第1版，第102页)。如今重温这么多的沪语词，感到十分亲切。我不仅从小看到过母亲的纺纱、经布、织布，后来在生产队里还种过花、揭过花、捉过花、晒过花，还拔过花萁，作为亲历者，这些方言词语是我生活语言中的一部分，至今烂熟于心，而倍感欣慰。

棉花出苗后，除草是关键环节，有的野草比棉苗还兴，要及时锄掉，要三番五次地锄，《木棉谱》则说棉田锄草“须七次以上”。涉及相关的沪语词有草裹花、草没花、脱花等，前两个词语形容棉田里杂草很多、很兴，脱花是指为棉苗锄草(有的书上也写作挽花、揭花)。关于采摘棉花的词汇也值得分析。“采摘”是官话，但沪语中没有这个词语，这个动作称“捉花”，《木棉谱》这样记载：“花熟时，人携一袋取之，曰‘捉花’。”“前捉后白”是指天气连续晴朗时，前面的人把花“捉”了，后面成熟的棉铃随即开裂绽放，又现一片“白色”，以至“捉花”不及。“捉落花”的事发生在冬季。这时，田里的“花”已经捉光了，但花萁上仍有零星“花”絮，有的人会过来“捉”这种花，如本家人不让，有时还会产生纠纷，《木棉谱》称“至有斗殴成讼者”。沪语中的“捉”字使用很有特点，它不仅仅是简单的“取”，它更强调动作的快速，词语体现了吴语区农民在长期的棉花种植过程中形成的对棉花特性的认知以及采摘技巧的总结，相较于北方“采摘”“摘棉花”等说法，“捉花”更凸显了江南地区棉花采摘动词的分工精细。

围绕棉花一种植物，能生成这么多的沪语词，这在其他植物上未见。而几百年中使用过的这些沪语词，以上述《木棉谱》45个词语为例，进入《明清吴语词典》的仅12个(包括释义错的)，占

26.67%。另有以下 32 个方言词语未进入词典：僵囊、早花、晚花、霜黄花、来年、翻稻、放水、墩、豆饼、生泥、叠地花、十许日、翻种、草裹花、垭、捉花、前捉后白、花莫、莫、子、桁、还性、花衣、熟花衣、搓条子、皮弦、浆纱、扣布、稀布、飞花布、斜文、正文等。《明清吴语词典》有“捉落花”却漏了“捉花”词条，而“捉花”是主词条，有了捉花，才有捉落花、捉野花、前捉后白等词汇。而《沪城岁事衢歌》《上海县竹枝词》中与《木棉谱》不重复的吴语词，也有很多个未进入《明清吴语词典》。

棉花上生成并流传至今的那么多词语，都是农耕社会特点明显、屡见文献记录而未进入研究者视线的方言传统词语。随着上海农耕社会的结束，了解它们的人会越来越少，这类词语会陆续消失，甚至面临永远消失的危险。特别是上海地方旧志中的方言研究，除了复旦大学许宝华、游汝杰教授发表 1 篇论文和本人曾发表 3 篇学术论文外，未见其他学者关注。方言研究需要有个整体视界，那就是突出农耕社会特色。将这类传统词语记录下来（现在还有音频、视频手段），或者直接记入词典，这是保护方言、保护语言资源最好的方法。

〔附〕

与棉花有关的沪语难词 19 例解

墩：读沪语音“拔”，《耒耜经》中指耕地时犁头翻起的大块泥。

《嘉庆松江府志》指大的泥块。“墩”现写成“拔”。

翻稻：翻为改种，志书中指改种水稻。

豆饼：亦称大豆饼，大豆榨油后的渣，压榨成圆形的饼（直径

五六十厘米)，做肥料(油菜籽渣压榨成的称菜饼)。

作油：将大豆、油菜籽送油车(作坊)里榨出油，渣可制成豆饼、菜饼，做肥料。

生泥：河泥，多指用铁鎚从河浜滩涂吊上来的大堰河泥。

叠地花：今年的棉花种在上年种过棉花的地里，即种植在没有轮作田里的棉花。

脱花：为棉苗锄地。也写作挽花，又称揭花。

横丫枝：也称横丫，棉株上横向长出的分枝，花铃都结在横丫上。
(见图)

花盘：棉花谢后结出的嫩花铃，继续生长即花铃子。

花铃子：棉桃的同义词。棉花花朵经过授粉受精后，它的子房就逐渐膨大成为幼铃，而后渐渐增大，并成熟吐絮。

僵囊：棉铃因受雨、虫害等影响，致使棉花纤维不成熟或僵结。

桁：由木架子、竹竿和芦帘搭成，用来晒棉花。(见图)

还性：未晒干的棉花返潮。

花衣：碾去花核的棉花，亦称生花衣，有白花衣、黄花衣之分。黄



△ 横丫、花铃、花盘



△ 搁桁晒棉花

花衣为质量次、颜色带黄色的棉絮。

熟花衣：用弹花弓击弦作响，使生花衣呈蓬松状，即称熟花衣。后用机器轧过呈蓬松状的亦称熟花衣。

棚子：用竹削如箭，干细长二尺余，将熟花衣卷于上，用搓花盖搓成条子，再抽出。

搓条子：将加工的熟花衣搓成条状，纺纱用。

浇花布：蓝印花布。

刷纱：刷纱用刷子是特制的，长度大于老布门幅宽度（用自家老布测量，门幅分别为42、48厘米）。刷子“毛”用细竹丝做成，细而长。使用时两把刷子上下将布好的经纱夹住，两边的男人使劲推着刷子向前走，刷子便将附着在纱上的多余东西（如纱上毛毛头等）刷去，并使纱线粗细均匀。要来回刷多次（《木棉谱》原文“以竹帚痛刷候干”），是为上布机织布做准备的。《明清吴语词典》释义是“用刷子洗刷棉纱”，之所以错，是多了个“洗”字，因整个过程不涉及“洗”。

“浜瓜”和上海方言

西瓜中的优良品种——三林“浜瓜”有望回归市民餐桌的消息，十几前就开始有报道了。媒体一经报道，大家充满着期待。然而，紧随其后，因报纸赫然出现把“浜瓜”写成“崩瓜”，又引起了市民质疑，如同石子投入平静的湖面，当时就激起了阵阵涟漪。有市民问：是写错了？还是另有其瓜？而我，也一直关注着方言词“浜瓜”的写法。

报道提及，三林浜瓜在清同治年间的《上海县志》卷八中已有记载。考之原文，县志确有西瓜出“三林塘者为上……俗称雪瓢蝴蝶子，最佳”等文字记载，但此段文字只是记载了三林塘西瓜的品质卓然，并记录到了“雪瓢蝴蝶子”这个美称，却并未点出“浜瓜”之名，就是说，没有肯定“雪瓢蝴蝶子”一定是“浜瓜”，且遍寻志书，亦不见“浜瓜”字样。1980年代第一轮编修地方志时，时任《上海县志》编辑的朱士充老师是三林人，也是位三林本土的学者。他考证后写成的《三林崩瓜》一文中也没有把这“雪瓢瓜”和“浜瓜”合为一种，只是指出：“不久，又有味香更胜的崩瓜异军突起，独标一帜。”但他写成“崩瓜”，新编《上海县志》亦沿用了此记载。

其实，当年浜瓜种植区域是很广的。1950年代初，上海西南农

村就有好多家庭种植，莘庄地区也有“浜瓜”。父亲在一塘叫“长四亩”的田里种过“浜瓜”，我当然也吃过父亲种植的“浜瓜”。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这种西瓜又叫“马铃瓜”，长圆形，个头不大，其瓤澄黄，甜度极高，仿佛是各种瓜的“甜”都凝聚到它的瓜瓢里了。它最大特点是瓜皮极薄脆，稍一震动即开裂，堪称“吹弹可破”。当地人都亲眼看到过，夏日炸响的惊雷，也能震裂瓜田里的浜瓜；连点子粗的阵头雨落下来，雨滴敲打在瓜皮上，亦足以使瓜皮开裂。这种奇特的“开裂”现象，在上海方言中，是称作“浜”，或叫“浜开”的。因此，“浜瓜”一名，实在是极其精准地捕捉并刻画了此瓜最显著的物理特性，准确地反映了这种西瓜瓜皮的特点。

上海历代地方旧志中有没有“浜瓜”的记载呢？有的。在笔者的阅读范围里，至少找到四处记载，其中三处明确写作“浜瓜”，一处为“泐瓜”。写作“浜瓜”的，一是修纂于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的《青浦县续志》卷二：“又一种名浜瓜，形椭圆，皮甚薄脆，小者



△ * 浜瓜

只一二斤。”二也是修纂于民国时的《杨行（今属宝山区）乡志》卷九：“又一种较小皮薄，曰浜瓜，又称马铃瓜。”还有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编纂的《奉贤县志稿》“册十一之九”的记载是：“浜瓜及其他蔬菜如白菜……均有少量生产。”（《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奉贤县卷》，第672页）另一处写作“弸瓜”，出自修纂于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的《上海县志》卷四：西瓜“向以三林塘产雪瓤蝴蝶子为最佳……又有弸瓜，长如枕。均极甜。”虽然记载了“雪瓤蝴蝶子”的瓜名，但没有肯定它一定是“浜瓜”，且志书中也没有出现“浜瓜”字样。“弸”字字形有异，可“长如枕”的形态描述和“极甜”的品质，与“浜瓜”特征暗合，可推测这或许也是“浜瓜”。后来，我又在清道光年间顾禄所撰《清嘉录》中看到有记载，苏州地区“有等乡人，小艇载瓜，往来于河港叫卖者，俗呼叫浜瓜”（《清嘉录》，江苏古籍出版社，1999年8月第1版，第148页）。以上这些记载告诉我们，从青浦、宝山、上海（县），到江苏苏州都种植过“浜瓜”，这也再次表明，“浜瓜”并非三林塘所独有。

从上面例句可看出，这种西瓜有浜瓜、崩瓜、弸瓜3种不同的写法，但“浜瓜”的叫法多于其他两种。三种写法都是记其发音而已，这是口语中有音有义的音节缺乏通用写法造成的。上海方言中好多字词能发出它的音，但无法写出本字或根本没有本字，只能用同音字或近音字代替（有的连近音字都无法找到）。“浜瓜”运道好，还能用“河浜”的“浜”字替代。所以这样说，因“河浜”的“浜”发四声，而“浜瓜”的“浜”则发二声，二者还是有些差别的。

苏州研究吴方言的同道蔡侯先生《西瓜探名：“崩瓜”还是“浜瓜”？》（2025年6月27日“语言文字周报”公众号）一文详尽分析“浜瓜”名称的由来，他也引用了我关于“浜瓜”的观点及资料，文

中又介绍说：“检索清末民国时期《申报》数据库，我们发现约有近百处‘浜瓜’记录，却没有一例‘崩瓜’。”“有近百处‘浜瓜’记录，却没有一例‘崩瓜’”这一句非常重要，这表明了“浜瓜”在普通民众及书写者中的接受程度。重要内容说三遍，光《申报》就说一百多遍了，现在有人对“崩瓜”这类异形词提出质疑，是应该的、正常的。

上海方言中的动词与普通话相比，分工更细密、职责更明确，词义更精确。但凡现实生活中有一动作，方言中就会有一个相对应的动词。而当你知道含义后，就会感到非它不可，无法替代，我把它称作“特色动词”，这在上海方言中有很多。这个词义下的“浜”，在普通话中可称“裂”，但你能用“裂瓜”来代替“浜瓜”吗？以前到了冬天，有的人（特别是小孩）脸上会因皱而开裂，裂开的细纹像网状，这在方言中就叫“浜”或“浜坼”，这是它的本义。其实，“河浜”之“浜”，不就是地面上的裂纹吗？

上海方言中另有一个“绷”字，读音与“浜”相同，如“挑绷



△ * 裂开的浜瓜

绷”，但其词义与裂开稍有不同，地方旧志和《申报》文章中那么多例句，所以没有把“浜瓜”写成“绷瓜”，其原因可能就在此吧。现在媒体上常将“浜瓜”写作“崩瓜”，但“崩”字音“奔”，如“崩溃”“崩塌”，它们能读成“浜溃”“浜塌”吗？不能的，因此，它也是不能用作“浜瓜”之“浜”字的。开裂在上海方言中还有一个动词：guà，也是一个有音无字之字，可组成如“guà开”“guà拆”等词语。它们现在上海方言中都属老派方言了，但这些读音和义项，它们所承载的精确动作描述，至今依然鲜活地保存在松江府原住民（如上海郊区及周边吴语区）的口语深处。一个“浜”字，一个“浜瓜”告诉我们，上海方言不是可有可无的。顺便带说一句，老浜瓜早已断种，现在的种是从日本引种并改造的。

“菜剑”和上海方言

每年交过立春之后，青菜类蔬菜的菜心蠢蠢欲动，开始向上拔节，准备抽薹了，惊蛰前后更是进入抽薹旺季。届时，农民们会把往上长的菜薹摘掉炒来吃或上市供应。菜薹，只要是种植这类蔬菜的地方都有，但各地称呼不一样，如有的地方叫菜心，有的地方就叫菜薹。在上海方言中的名称是什么呢？是菜 jiàn。这带来一个问题，jiàn字怎么写？按照形旁+声旁的造字原则，jiàn应该写成“苋”的，不是吗？草字头“艸”表示它是一种植物，“见”是它的读音，字、形、音一致，应是非常和谐的“配对”。可“苋”字自古以来就被“委以重任”，成了“苋菜”专用字，读音也早定为 xiàan 了。

菜 jiàn 不能用“菜苋”二字表示了，我们的祖先面对现实，根据菜薹形状写成“菜剑”。说是“剑”，也讲得通，二者倒有相像之处，那一节一节向上拔的“薹”还真有点像“剑”呢，最主要的是读音也对，这个名称也就一代一代传下来了，各种书中也屡有记载，我们可从清代文献中先看两个例句，分别是浦东和嘉定的：“一种乌菘，俗呼油菜，春撷其苔为菜剑……”（秦荣光《上海县竹枝词》，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9 年 5 月版，第 102 页）“菜，以芸薹之为用最广……春初摘其茎以为食，名曰菜剑”。（《望仙桥乡志续稿》卷五第 27 页，

《上海乡镇旧志丛书》第2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4年1月版，第27页）就是菜剑，方言中还有不同说法，第一次摘的又称“头剑”，摘后再长出来的称“二（音ní）剑”。而“二剑”这个方言词，居然在地方旧志中也能找到书证，清代《月浦志》中有例句：“（油菜）春初生薹……摘后再发者曰二剑”。（卷九，《上海乡镇旧志丛书》第10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年1月版，第205页）头剑粗而长，品质明显优于二剑。当然，摘了二剑后还会长出三剑、四剑，只是与头剑比，可说是一剑不如一剑，且此时已到开花季，这些“剑”都不去食用了。

浦东陈行文化大名人秦荣光学识渊博，著述甚丰，自然知道“莧”在《说文解字》中就是“莧菜也”（中华书局，1963年12月版，第16页），读音也不对，他便写作“菜剑”。本文所引书证及我电脑库里里的例句，全都是“剑”字当头。收词17000多条的《明清吴语词典》（石汝杰、宫田一郎主编，上海辞书出版社，2005年1月版）中，收了不少同一方言词的异形词，但“菜剑”仅此一条。在我阅读范围里，也还未看到历史文献中“菜莧”书证，这或许说明它本来就应该写作“菜剑”也未可知。

菜剑是一种很好的食材，吃口甚至比原菜还要好。在上

▷ 长满二剑的菜剑



- ▷ 青菜和菜剑
▽ 本地油菜



海，这类十字花科的植物，届时都会长出菜剑，但不是所有的菜剑都能摘来吃的，最具食用价值的有两种：藏菜和油菜。藏菜是青菜的原名，每年菜场上、小贩处都能看到其菜剑。需要解释的是油菜，顾名思义，它是榨油用品种。彼种油菜同现在农村普遍种植的油菜名字相同，但不是同一种菜，万不可混淆。现在的油菜是 1950 年代初引进新品种后不断改良定型的，当年称“胜利油菜”，其菜籽供榨油用，优点是出油率高，缺点是此种油菜不能食用。为区别这两种菜，彼种油菜通常称本地油菜，是食用、榨油两用型蔬菜，上面 3 条书证中的油菜都是指这种。本地油菜的菜籽出油率低，淘汰后现只在自留地上当作蔬菜少量种植。菜剑除了炒来吃外，还可腌藏（方言称“盐菜”）。青菜和本地油菜的菜剑都可腌后吃，尤以本地油菜的菜剑为佳。菜剑盐后的卤水稍作加工，即成菜卤，极香而鲜，将鸡蛋、鸭蛋白焯后，再和菜卤同煮成菜卤蛋，其鲜香味远胜于茶叶蛋。

最近几年，我多次看到媒体上菜剑被写成“菜苋”了，最新例句如刚上新的青浦商榻地区报道中的民谣：“一杯阿婆茶，两棵咸菜苋，三根萝卜干，四个蜜枣青……”（《一杯流传了 700 多年的上海乡

村版非遗“下午茶”》，2022年1月25日“沪乡文化”微信公众号）使用者一般考虑不到“苋”字已作他用，只因形旁+声旁造字特点明显，“菜苋”二字极容易被书写者接受。这种书写还会继续，只要查一下百度，就可知道有成千上万的人这样使用。长此以往，按照约定俗成原则，它会成为上海方言中新的异形词，最后成为一种语言现象，即只有一个读音的“苋”，将在上海方言中成为多音字，一个用于“米苋（xiàn）”，一个用于“菜苋（jiàn）”。

（原载2022年3月7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芦粟和方言动词

年年都读芦粟散文，今年感想有点不一样。在拜读杨月英美文《芦粟的怀旧气息》（载2022年8月18日《文汇报·笔会》）时，自然让我想起从小种芦粟、吃芦粟的农村往事，还有回味到久违了的乡下气息。但等我读完全文，头脑里最先跳出的竟是“上海方言动词”这几个字。当然，这是有原因的，一是在农作物中，芦粟因其特殊性，一生中可能是涉及方言动词最多的植物；二是由文中这句话引出的：“芦粟比甘蔗纤细，茎节也不像甘蔗那样坚硬，不需要削皮，直接咬开就能品尝茎秆中的嫩芯。”

说它是“一生涉及方言动词最多的植物”并非夸张，以同样是高秆植物、外形有点相似的玉米为例来说，一生中也许只要用到两个动词。把成熟的玉米棒从秆上取下来，普通话中称掰，方言称“拍”（读沪语音“啪”或“伯”），过程称“拍八节米”（玉米的方言名，也有叫珍珠米的）。还有就是最后把玉米秆“割”掉，要出田种其他庄稼了，方言动词用“斫”，俗写常作“捉”字。芦粟就不一样了，不同时段都有不同动词。它的穗一般用来做扫帚，当它们抽穗不久就要一一“截”下来，方法是一手抓住最上面一张叶子，另一手抓住芦粟籽后向下一拉，它就断了，因动作与掰玉米有点相似，用的动词也

是“拍”，称“拍芦粟籽”。农民走过芦粟旁边想吃一根时，他们另有一种本事，可以不借助工具，只用双手抓住芦粟上部，一下一下往身边用力，三下五除二，能迅速将其连根拔起或拔断，这个动作称“攀芦粟”。而清末民初时已有浦东作者这样用了：“崇明芦粟攀来吃一饱，不输是（仔）青皮甘蔗甜。”（胡祖德《沪谚外编·十二月吃经》）当然，也可用刀，那叫“斩芦粟”。而将一根长芦粟按节截断，如需要用刀来分割，这不算本事，他们有手劲，还有巧劲，看清芦粟节骱后，能用双手一节一节“×”下来。但这个动词我还没有看到本字，只好用“×”代替，沪语读音是“额”，也就是空手能把芦粟一节一节“×断、×开来”。如果算上用芦粟籽做扫帚，还得增加一个动词“押”（读沪语音“鸭”）：“押扫帚”。在老宅上时，我每年都要动手“押”几把芦粟扫帚，供全年使用。至此，用在芦粟身上的动词已有5个了。

接着是最重要且最有特色的动词了。一小节细长的芦粟拿在手



△ 芦粟

里，吃之前要去掉它的皮，该用什么动词？《芦粟的怀旧气息》作者想到的是“削”“咬”，这肯定是不对的，我也看到另有作者用过“剥”字，也是错的。甘蔗秆比较粗，皮是能用刀“削”下来的，芦粟太细，无法“削”其皮。而用“咬”字更是对不上号，芦粟皮那么硬，根本无法下嘴。芦粟的皮既不可“削”，也无法“咬”，更不能“剥”，那应该用什么动词呢？其实，去掉芦粟皮的动作，在上海方言中一直有一个专用动词：撕。动作程序是，拿一节芦粟，用牙齿咬住芦粟上端口沿后，向外用力，芦粟皮就会向下“撕”裂成细条状。一条“撕”好后，再重复几次，芦粟周围的皮就全部去掉了，手中剩下的就是芦粟的“肉”，就可以吃甘蔗一样地吃了。

我自打懂事吃芦粟，一直是用老祖宗传下来的“撕”字。其实，老早就有作者在用这个字了，我看到的比较早的书证，是9年前8月18日《新民晚报》“夜光杯”上的《甜芦粟》一文，作者是写农村小说的上海作家彭瑞高，原文是“芦粟去皮，我们叫撕”。彭瑞高会这

样用，拜当年插队落户所赐，他在原上海县有较长农村生活经历。在我的阅读范围里，其他报刊文章中用到“撕”芦粟皮的作者，还有江苏人、浙江人，上海人中有松江人、闵行人、崇明人等。如打开百度，上面有更多的例子，文长不引。这表明，它还是个古老的



△ 当年用芦粟籽押的扫帚

吴语词，同其他方言词一起，民间一直在使用并有序流传着。

方言中的特色动词，实在是一个语言宝库，我一直关注着。好多无法用普通话词语，或用后表达不清的地方，在方言中都有特定的动词，且都是早已有之的。而当你知道它的准确词义后，就会感到非它不可，不能改动，“攀”“×”“撕”等只是其中几个。只是可能到了我们手里却让它失传呀。

婆婆纳和上海方言

何频先生发表在4月24日笔会上的大作，专写河南的两种野草，其中的婆婆纳引起了我的兴趣，因为它同上海方言有关。

我是从福建霞浦归来才看到何文的，那里也有婆婆纳，因我对野草野花一直有兴趣，还特地拍回了照片。从河南到福建，相距数千里而有同一种野草，这表明婆婆纳是一种地域范围适应极广的野草。它在上海自然也有，与何文记述有点不同的是，上海的婆婆纳是跨年生长的，属二年生野草，《上海植物志》也是这样记载的。隔年秋天开始，它们陆续出现在田头路边，茎下面匍匐地面并分枝，使它们平摊在地上。春天开小花，淡蓝色或浅紫色，单朵生于叶腋间，四瓣，

上有深色条纹。每年三四月间，呈摊状的野草上均匀地铺满了朵朵小花，看上去是一幅素雅的被面。因此，婆婆纳在上海方



◀ 婆婆纳

言中有个名副其实的名称：花被头草。

对田头路边的各种野草野花，农民们会用老祖宗传下来的土名，一般不会称呼其植物名，原因自然是少有人懂。而方言名称，因多用常见事物命名而形象好记，如花被头。二是土名反而确切，有种农村称水花生的野草，因其叶像花生，又爱长在水里而名，明明喜“水”，可书上名称却是喜旱莲子草。三是流传有序，从历史文献记载可知道，有些名称几百年前就是这样称呼的。何文中还提到的卷耳、繁缕、蛇莓等，在上海方言中则分别被称为馒头草、猪油筋草和蛇卵子草。上面那些野草，还有野小寒、小薊姆、苦草（有三种）等，天生具有的顽强生命力能使它们茁壮生长，且花形独特，色彩艳丽。在我居住的小区里是你方开罢我登场，一年到头都能看到它们的身影。可很少有人会对野草野花瞄上一眼的，看这些还不如去顾村看樱花呢。

其实，野草野花的当地名称是一种方言资源，也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研究对象。可大量流传有序的植物类词语，或尚未进入研究者视



△ 花被头草
(婆婆纳)

线，或研究者欠接地气，以至认知明显断层，差错不少。简单如以往沪剧、越剧、评弹、山歌等中屡屡出现的俗语“羊吃看棵没奈何”，其中的“看棵”就被错释成灌木，更为夸张的说它“枝干带刺”。看棵二字虽有干戈、干棵等不同写法，也有像芦苇差不多的茎秆，但因其含有的木质极少，又属禾本科植物，自然归草本。它的叶边锐如快刀，极易割破手，小时我的手被它无数次割破过，故有羊吃看棵“没奈何”之说。如是“枝干带刺”，手只会是被触痛。再如我们每天吃的青菜，有作者曾刊文抱怨“包括许多类书，都没有见到关于青菜的记载”，从而“怀疑青菜的历史并不怎么悠久”。这种感慨是必然的，因为现有的沪（吴）语词典，除《上海西南方言词典》和《莘庄方言》外，其他都未记载。实际上它在方言中长期叫“藏菜”，词典中有“藏菜”词条，可惜释义是错的，这当然就让人摸不着头脑了。其实这个名称至少明朝时就有了，一直流传、使用至今。当然，它保留在农村的方言中。

时至今日，方言赖以生存的背景、条件完全变了。就沪语来说，从语音、词汇等都发生了极大变化，有的还是颠覆性的，以至有人担心会消亡而呼吁要立法保护等。消亡还不至于，而对传统词语（不限于植物类）的理解，屡屡出错却是事实，包括常识性错误，有的甚至一错再错，到了糟粕清爽的地步。如果我们这代人再不做或再不做好收集、整理传统词语这桩事体，那么，包括“看棵”“藏菜”等众多在文献中出现过的老词，总有一天要成疑似甲骨文，后人考证、辨识就不是那么容易了。这也给人以思考，在方言上有很多工作要做，不只是要会讲。

2014年5月6日（原载2014年7月9日《文汇报·笔会》）

“穿穿活”之名和上海方言

春季是栽树种花的季节，方法之一是播撒种子，让其出芽、长大。其实，还有一种方法常用，即将木本植物的枝条剪下来，插进泥土中，让它生根成活。这种方法在上海方言中叫什么呢？我曾看到有篇美文写到过，说上海崇明有一种名为“穿穿活”的树种，这位作者说“所谓穿穿活，是地方方言，即插入土里就可种活之意，是否有其他芳名，不得而知”。作者认为“穿穿活”是方言，说对了，它又同扦插有关。看似简单的“穿穿活”三个字，理解起来也必需要用方言知识，只是各种方言词典中都不列这个义项下的“穿”字词条，致使很多后生读者都不知其意了。

“穿穿活”在崇明“农家的房前屋后常见”，浦西农村中原来也都有，名称又叫“伤筋草”。这种植物不仅是用作绿化，也可用它来“消肿治伤治痛”。后在城镇化中老宅基被大批量拆迁，“穿穿活”和其他众多乡土树种，因无法搬迁而全都消失了。作为地方物产，“穿穿活”在《上海府县旧志丛书》各卷中屡有记载，如“穿穿活，煎洗跌损骨骱”（《嘉庆上海县志》卷一，《上海县志》二，第846页），“穿穿活。灌木，叶似梧桐稍狭，插枝即活，故名。煎洗跌损骨骱”（《民国上海县续志》卷八，《上海县志》四，第2435页）。

单从字面上看，估计好多读者可能会对“穿穿活”中的“穿”字不甚理解，它涉及方言读音及词义，在这里只是“借音记字”。这里的“穿”，要发老派沪语“川”音，或者说它是“扦”字的方言读音，词义即“扦插”，就是将剪下的植物枝条，插进泥里，这个动作就称“穿”，而后等它生根，如枝条慢慢能爆出嫩芽，就是“穿”活了。“穿穿活”之名，表示这种植物枝条扦插沾泥后极易生根，一“穿”就活。小时候，我在自家的自留地里“穿”过蔷薇，“穿”过杨柳，也“穿”过梧桐，有成活的，比如我“穿”活过两棵蔷薇，多数是没有“穿”活。那时候，农村中只有杨柳树而看不到垂柳。大概在七宝中学读初中时，为了想有棵垂柳，我曾经既是想当然，又是别出心裁地将杨柳枝条倒过来“穿”，心想如果“穿”活长大了，它的枝条不就垂下来成垂柳了吗？可惜最终没有“穿”活，也不知什么原因。令人倍感有趣的是，几十年后我看到《民国上海县续志》卷八“物产”中居然有这种记录：“杨柳……倒植者即垂柳，俗呼倒穿杨柳。”（《上海府县旧志丛书·上海县卷》四，第2429页）



△ 伤筋草



△ 伤筋草

“倒穿”就是“倒扦”，就是将杨柳枝条上下颠倒过来扦插在土中，就是我几十年前做过的动作。就是说，我做的“倒穿”之事，老祖宗也早就做过，只是我没有做成功的事，老祖宗做成了。不过，此记载的真实性无法考证，也只能存而备忘。

1970年5月出版的《上海常用中草药》一书中，收有这种植物的条目，并附插图（第208页），不过书中用的名称是“扦扦活”，从内容介绍来看，就是上面说的“穿穿活”，这表明“扦扦活”是正式的药用植物名。而在1999年版《上海植物志》中的植物词条名称是“接骨木”（下册第305页），文中注明“扦扦活”是药材名。一种树木名的3种写法中，地方旧志的记载是方言发音的民间俗写，与两种专业书的记载有互补作用。这么说，“扦”的上海方言读音是“穿”吗？是的，这个语境下的“扦”字读“穿”音。请看清末民初浦东人胡祖德《沪谚》中的书证：“扦，俗读穿，杨树不须移栽，扦插土中即活。”（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5月版，第43页）我较早关注到

这些正在渐行渐远的方言老词语，平时也收集了很多。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6 年 6 月出版的拙著《上海西南方言词典》，收词时注重突出吴地农耕社会和松江府县地域特色，并根据方言使用实际，特列词条“扦①”，释义是“扦插。扦，音穿”（第 77 页）。这也是唯一记录“穿”这个义项的方言书。

（原载 2024 年 6 月 27 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徐光启“尝吃”野菜

约莫廿年前，我从旧书网上买了本《上海的野生植物》，这是 20 世纪 50 年代出版的。让我感到惊讶的是，书中介绍上海常见的可食用野菜竟达 27 种之多，除了人们常吃的荠菜、马兰等外，还有鹅儿肠、鼠曲草等，也有的野菜实在不敢轻易认可，如扁蓄。这是一种茎枝很硬的野草，书上说它的嫩茎叶可食用，还可“晒干供冬用”等。正当我对这 27 种野菜大惊小怪之时，却又从明代大科学家徐光启的《农政全书》看到，他把记叙更多野菜的《救荒本草》和《野菜谱》收入书里，上海的各种野菜自然也在其中，他还记录了“尝吃”野菜的事实。

《农政全书》是徐光启农政思想的总结性著作，也是中国古代农业科学史上最完备的一部农学百科全书。全书分“农本”“农事”等 12 目，共 60 卷，约 50 万字。而“荒政”一目有 18 卷之多，占了全书的三分之一，其中有 14 卷的篇幅记载、编辑了朱橚的《救荒本草》，另用 1 卷介绍王磐的《野菜谱》，着眼点都是为老百姓的救荒度饥活命。这让我了解了，彼时的“野菜”不是今日之“野菜”，先人把凡是可用于“救荒”能“吃”的绿色植物，包括很多木本植物的叶枝果，都列为“野菜”。吃过一些野菜的后人如我，不能想象先人的



△ *《农政全书》书影

食谱竟然和牛羊等牲畜的大同小异，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可那是几百年前的事实。

光启先生对前人所记载的野菜，以极认真的态度对待之。《救荒本草》中的四百多种植物，原作者都有“救饥”提示，即可用哪个部分，怎样煮食，等等。光启先生又以“玄扈先生曰”的形式加注，亦即补充说明。我统计了一下，他对其中 55 种植物加了注，注明亲自“尝过”的有 31 种之多，而注明“难食”的植物也有好几种。有一种上海农村方言叫“落帚”的野草，它可长到一人来高，分枝极多，千头万绪，细小繁密。到秋天等其枝杆木质化后，砍下做扫帚，专扫场地用。老宅上挨家挨户都种过，我也每年都种，可从来没有想到它也是一种“野菜”。它在《救荒本草》上的名称叫“独扫苗”，朱橚说其嫩苗可用油盐调食，晒干后炸食，其味尤佳。光启先生特地注明，这种“野菜”“可作恒蔬，南人名落帚”，而且他还“尝过”。小桃红（一名夹竹桃）也是野菜，你信吗？《救荒本草》中这样记载：“叶苦



△ 落帚



△ 落帚做的扫帚

微涩。救饥：采苗叶炸熟，水浸一宿做菜，油盐调食。”光启先生加了四个字：“尝过。难食。”芦苇如笋嫩根也可食用，光启先生又特地注明：“其笋，则北方者可食，南产不可食。”另有 17 种植物，光启先生加注的是“嘉蔬”“恒蔬”，表明是可作日常食用蔬菜的，如“马兰头”“马齿苋”“水芹”。

许慎在《说文解字》中说：“菜，艸之可食者，从艸，采声。”我们现在常吃的野菜，也是先人在广食各种野草后逐渐锁定的目标，有的还被培育成“菜”。时到如今，大量的野草已退出了“野菜”序列，回到了野草的行列，恢复了本来的属性，“野菜”的内涵外延都变了，功能自然也完全改变了。到现在，吃野菜又要成为一种时尚了，《农政全书》等古书上的不少记载至今仍有实用参考价值，尤其是被注明“嘉蔬”“恒蔬”的那些野草。自然，现在去考证谁是第一个吃野菜的

人已没有意义了，先人敢吃野菜和敢吃螃蟹也没有可比性，他们同样是勇士。而且，第一个吃螃蟹的人也一定是先吃过野菜，是吃野菜的勇气奠定了他吃螃蟹的勇气。

光启先生的如实记录，有的也已成为珍贵的方言书证资料，上文中的“落帚”就是。一种北方称“孛孛丁菜”的野菜，他的加注是“南俗名黄花郎，《本草》蒲公英”。几百年过去了，在上海农村，蒲公英至今称“黄花郎”。在其他卷中，我也摘录到了不少流传至今的方言词语，这是另一个可研究的领域。

（原载2023年4月9日《新民晚报·夜光杯》）

彼时的野菜

我对野菜产生感情，那已是遥远年代的事了。正在长身体时，粮食突然变得十分紧张，各种可以填饱肚皮的东西，包括野菜，都被迅速调离了原来的功能序列。野菜们也充分调动了它们的积极性，替人排忧解难，居然也发挥了像粮食一样的作用。我的胃在野菜的热情下，也妥协了，接受了。在那个年月里，我吃过属于野菜的野草，也吃过不属于野菜的野草。它们救过命，救过那么多人的命，怎能忘得

▷ 马兰头





了它们呢？

野菜，从属性上讲，是野草，是有人在铺天盖地的野草中发现了其中一些野草的特殊功能，才这样称呼的。而它们至今浑然不知，并不因为人们喜欢而年年来个丰收，仍按它们固有的生物钟长叶、开花、繁殖，永远受宠不惊。老宅周围有多少种野菜？扳着指头算起来，也不过有数的几种。如荠菜，如马兰，如枸杞，就是在让它们充分发挥作用的年代里，也只增加了鹅儿肠等几种替补的，其他众多的野草没有进入到野菜的行列，毕竟是鱼米之乡，还没有到什么都非吃不可的地步。

大概在去年，我看了一本记述野生植物的小册子，是上世纪 50 年代出版的，从中了解到，上海常见的可食用野菜竟达 27 种之多，除了人们常吃的那几种外，还有鹅儿肠、鼠曲草等，也有些能吃的野菜实在是不敢轻易认可，如扁蓄。我知道这是一种茎枝很硬的野草，红色的细小花蕾簇生于叶腋间，书上说它的嫩茎叶可食用，还可“碎

后与面混食，晒干供冬用”；还有野蔷薇的“新生粗壮苗芽”也可食用；等等。

正当我对这 27 种野菜大惊小怪之时，却又从徐光启著的《农政全书》中了解到，记入此书可供食用的“草本野菜共四百一十四种”（其中见于旧本草的 138 种，新增的 276 种）。真是乖乖龙的冬！我们的祖先为了吃“野菜”，做了大量的工作，从识别、分类到亲自试吃，还编成书，其精神实在可嘉，读来令人感慨不已。

光启先生所记载的那么多“野菜”都是转录的，全部转录自朱橚所著《救荒本草》一书。朱橚是朱元璋的第五个儿子，他在被封周王于河南开封时，广泛搜集“可佐饥馑者”植物四百余种，植于园中。亲自观察，“俟其滋长成熟”，从中选出可食用品种，叫画工依照实物逐一绘图，并将所产之地，同异之名，寒热之性，甘苦之味，可吃部位，有无毒性，如何去掉苦味，怎样调食，一一辨认记载，附以说明，而编成此书。尽管灾民们在吃了上顿无下顿时，也绝不可能会拿书对照着去挖野菜吃的（何况有无此书、识不识字也是问题），但一个有皇帝佬儿的天潢贵胄，不去尽享他的荣华富贵，却实地研究，写下了一部食用植物图录性质的专著，而且是专为灾年救荒用的，怎么说也是值得称道的。

我们的先人对“野菜”如此重视，对“野菜”的研究也可谓前赴后继，从中实在是透出了种种无奈。出生于高邮的明代散曲大家王磐，在创作之余，通过“目验、亲尝、自题、手绘”，先于徐光启也编了本《野菜谱》，在序言中他这样说：在饥馑的年月里，饥民们“率皆采摘野菜以充食，赖之活者甚众”。可由于野菜“其间形类相似，美恶不同，误食之或至伤生”。他“田居朝夕，历览详询，前后仅得六十余种，取其象而图之，俾人人易识，不至误食而伤生”。他

的“散曲”在这里也派到了用场，即给每种“野菜”配上一首，以备“流传”。目的很明确，也是使饥民们在为填肚子而采野菜时不要误采有毒的，以免误食伤身。一种叫猪殃殃的野草，我从小就认识的，它可以蔓生，也可以攀援于麦子或其他直立状植物，摸它的茎，有细小刺毛感。据说猪吃了后会得病，故叫它“殃殃”。就是这种野草也列入了《野菜谱》中，王磐为它配的“曲”是：“猪殃殃，胡不祥。猪不食，遗道旁；我食之，充糇粮。”这“我”，自然是指灾民、饥民了。读着这样的“曲”，比读他的“曲儿小腔儿大”更觉凄惨。徐光启先生博采前人农书资料，对野菜也以极认真的态度对待。一种我们叫“落帚”的野草，它可长到一人来高，分枝极多，千头万绪，细小繁密。到秋天等其枝杆老后，砍下来整株做扫帚用，刚柔合度，轻巧方便，每户每年还可以省去一笔购买扫帚的费用，老宅上挨家挨户都种过。我种过那么多年的落帚，可从来没有想到它也是一种“野菜”。它在《救荒本草》上的名称叫“独扫苗”，说其嫩苗可用油盐调食，晒干后炸食，其味尤佳。光启先生特地注明，这种“野菜”，“南人名落帚”，“可作恒蔬”，他“尝过”。凤仙花也是野菜，你信吗？《救荒本草》中就有这样的记载：凤仙花“叶苦微涩。救饥：采苗叶炸熟，水浸一宿做菜，油盐调食”。光启先生加了四个字：“尝过。难食。”芦苇如笋嫩根也可食用，光启先生又特地注明：“其笋，则北方者可食，南产不可食。”粗略算一下，光启先生食用体验过的“野菜”也有四五十种。在《农政全书》中，光启先生用十五章的篇幅记载、编辑这类内容，着眼点也在救荒。我们的先人把“野菜”功能定位于“救饥”，在灾荒的年月里，“野菜”是穷人赖以活命的最佳依靠。朱橚他们不厌其烦，教灾民识别、食用方法，用心良苦，其“现实意义”不是我们现代人所能感受和理解的。自然，身处富贵之尊的

朱櫟，他对“野菜”的食用方法也明显带有富贵人家的作派。在食不果腹、能不能活得下去都成问题时，饥民吃野菜是不会计较要不要用油盐调食的。对此，我除了理解，没有任何责备之意。

大多数的中国人，几千年来就是在饥饿半饥饿中绵延生息过来的。中国历史上，能吃饱饭的“盛世”少于“易子而食，析骨为爨”的灾荒岁月，我们的先人是经常以吃“野菜”为生的。对先人吃“野菜”，我一直有个疑问，感到“野菜”就这么几种，量也那么少，真的遇到灾荒，怎么够吃呢？现在知道了，彼时的“野菜”不是今日之“野菜”，记入古书中的就有四百多种，编外的呢？就是这四百多种，也已几乎囊括了常见的各个植物品种，还包括了很多木本植物。噢，我们先人把凡是能“吃”的绿色植物，都列为“野菜”。吃过一些野菜的后人如我，不能想象先人的食谱竟然和牛、羊、兔的食谱大同小



△ 灰苋头（藜）



△ 猪油筋草（繁缕）

异，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但那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时到如今，大量的野草已退出了“野菜”的序列，回到了野草的行列，恢复了本来的属性，“野菜”的内涵外延都变了，“野菜”的功能自然也完全改变了。到现在，吃野菜又快要成为一种时尚了，有的地方还在开发新的“野菜”品种，也许，先人在“野菜”上做的工作不会白费，《救荒本草》等古书上的不少记载至今仍有实用参考价值，尤其是被注明“可作恒蔬”的那些野草。我们现在常吃的野菜，一定也是先人在广食各种野草后逐渐锁定的目标。自然，现在去考证谁是第一个吃野菜的人已没有意义了，先人敢吃野菜和敢吃螃蟹也没有可比性。他们同样是勇士。而且，第一个吃螃蟹的人也一定是先吃过野菜，是吃野菜的勇气奠定了他吃螃蟹的勇气。至少在我，对有关书上已有定论的非常规“野菜”心存疑虑，也不敢贸然去食用。我想到明年春季时，我一定去吃吃藜呀、扁蓄呀这些“野菜”，不是想做事后的勇士，只是想体验下勇气。

面对这些绿色，忽然，我觉得我其实懂得太少了，野草这支庞大的绿色队伍，以及其中那些具有神奇功能的“野菜”队伍，我知道了多少呢？我们的生活中可能没有野菜，可以没有野菜，但无论如何是不能没有野草的。

（原载 2003 年第 3 期《电视·电影·文学》）

黄金瓜纪事

黄金瓜，家乡的一种特色甜瓜。每年3月育苗，4月移栽，7月采摘。瓜身椭圆形，成熟后上有十条黄白相间的“筋”，故又名“十条筋”。据新编《上海县志》(1992年版)说，明朝时当地就有种植了，但我至今未见到文献上的确切记载，只是我从小就看到家乡莘庄东吴地区每年都有出产。大人说，他们的大大(祖父)个(的)大大手里时就种黄金瓜了，如此推算，至少有六七代人种植过了。我种过黄金瓜，吃过黄金瓜，还曾把黄金瓜卖到过上海城隍庙边上的小菜场。在我前半生中，与黄金瓜有关的重要事情倒有四五桩，提起它，有时我会怀有一种无比亲切的感情，有时却是难以言说、五味杂陈的感受。

1962年的黄金瓜

1962年初夏，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一档新闻广播，让我知道了退守在台湾的蒋介石欲反攻大陆，大陆随即进入紧急战备，随时准备打仗。此年的我，离18岁还差几个月，听到征兵消息后，立即响应政府号召，应征入伍。这次征兵，从动员、报名、体检、批准，到

出发，前后不到两个星期，速度之快从未有过，而且以往征兵都在下半年，这次提前了足足半年，征兵人数全公社又有 43 人之多，可见当年战备形势非常之紧张，急需补充大量兵员。当然，我和那些已批准入伍的同伴，根本不知道当兵会去哪里，也没有想到要去问问看，只是在动员和家庭访问时，公社和大队干部常会有意无意地问，当兵要打仗，你们怕不怕之类的问题。我的回答是不怕，当兵就是去打仗，等等，这些话都是记录在当年日记里的。只是谁也没有想到，我们这些新兵，一入伍，还真的来到了当年的最前线，与金门岛一海之隔的厦门同安，从此和老兵们一起，随时准备反击入侵者。

7月1日我将正式离家踏上征程。前两日，生产队干部突然将半篮黄金瓜当作礼物，送到我家里，说是给我吃的，这让我感动不已。队里每年种黄金瓜，我也每年吃，一点也不稀奇。但这半篮黄金瓜太不容易了，因为季节还未全到。此时离小暑采摘期还有个把礼拜，黄金瓜正在成熟中，可能一畦上一个黄金瓜也采不到，而队里硬是派人从几塘田的瓜田里寻寻觅觅，采回了这些早熟的黄金瓜。如果早半个月，队里就是有这个心意，也是采不到的。而如果晚半个月，到处都是黄金瓜了，把它当礼品送，情意虽有，毕竟时间有点过了。黄金瓜与我有缘，乡亲们与我有情，由此可见一斑。

队里选择将黄金瓜当礼物，真的是“典型环境中的典型细节”。那些年头里，大家刚从吃不饱饭的“三年自然灾害”中过来，日子都过得紧巴巴的。现在有人要去当兵了，况且还是实行兵役制后老宅上第一次有人当兵合格，总要表个心意，而送黄金瓜是最佳选择，把此刻不容易得到的、却是生于家乡土地上的东西送给我，真正的礼轻情意重，我体会得到乡亲们的一片心意。也可能干部们早已经知道我是

要到前线去的，要去准备打仗的。而仗一打起来，什么情况都可能发生。在特定的时段、特定的形势面前，就这样，黄金瓜跟鼓励我当兵、支持我上前线，跟保家卫国联系在一起了。

昔我往矣，金瓜黄耶。当兵的目的地厦门同安没有黄金瓜，但有龙眼，有菠萝，有比家乡多得多的水果，这些都是他们那里的“黄金瓜”。我带着家乡社员送的黄金瓜心意，来到前线，来保卫他们，保卫他们那里的“黄金瓜”，自然也是在保卫自己家乡的黄金瓜。

1968 年的黄金瓜

1968 年 3 月底，我在前线野战部队某尖刀连超期服役三年后复员了。离开家乡近六年，生产队和我的家庭都发生了很大变化。出去时，戴上大红花，敲锣打鼓，簇拥着送到了公社的欢送会场。回来是静悄悄的，按规定，军列要开到上海北火车站后，我们才能下车的。巧不巧，火车因交会让车在莘庄火车站停了下来，乘此机会，我们都提前下了火车。

离开部队时就告知，复员政策是“哪里来回哪里去”。我是农村户口，是从生产队出去的，这次自然回生产队去。实事求是地说，在部队我就坦然作好了回家种田的打算，还作了些准备，如带回了一把福建锄头，还有锄头柄。家乡的锄头只能锄地用，可福建的锄头既能锄地，又能垦地用，蛮好的嘛。收纳装杂物，战友们用箱子，我却买了两条麻袋。回家当农民麻袋还可装稻谷、麦子呢。

一点胡思乱想也没有，铁定的，回家仍当农民。几年前家庭遭遇突变情况，一下子把我打入另册而将所有选择的可能性全都关闭了，我的生命也就完全交付给了诡异的命运，根本不允许你胡思乱想，想

要改变还真无从说起呢，我得面对现实，你不接受也得接受。回来后，走亲访友什么的，足足休息了一个月，其间还重新添置了扁担、铁鎔等农具，做好了参加劳动的充分准备，4月底正式参加回到生产队后的第一次劳动了。

4月底，田里什么生活最忙，也最重要？种黄金瓜。在一个月前，黄金瓜就排好了秧头，小麦麦垄里的白地也早已翻好，基肥施足，就等移栽黄金瓜秧苗了。我上工做的头一桩生活就是和大家一起种植黄金瓜。其实男人的活儿主要是将黄金瓜秧从秧板田里搬出来，挑到麦垄里，让女社员种植。接着就是要为秧苗浇清水粪了。所谓清水粪，即水粪比例大概是9：1，所以在那么多水中加这么一点粪，就是要让粪水里有咸味，浇上去后泥土不会很快干掉，很有利于秧苗成活。如加粪的比例太多了，会咸死秧苗的，农民都懂太肥了会死苗的道理。

这时的农村田野里，麦子已经抽穗，油菜已经抽薹开花，小寒棚上挂满了将要成熟的小寒豆，“黑良心”的蚕豆花也结出了豆荚，它们欢快地走在成熟的路上。我站在齐腰深的麦垄里，望出去四周都是不同颜色的绿，这同一个月前在部队训练时看到的完全不一样了。这里是生我养我的家乡，厦门同安是部队的驻地，是我的临时家乡，有山有水有风景。而做农活和部队训练，虽说都是体力活，但又是完全不同的，俗话说，调一样生活换一身骨头。我得重新换回农村的“骨头”，这辈子只能做农民了，从这一天起，是要重操六年前的旧业了。以后的路在哪里？是不是每年都要这样了？不知道，也没有去多想。不过，即使年年种黄金瓜也好，黄金瓜本身有股清香，种瓜人知道，吃瓜人也知道。

1972 年的黄金瓜

印象最深的事是 1972 年 5 月，身披金黄富贵色彩、还有着甜蜜心肠的黄金瓜居然有毒，与走资本主义道路搭上了界，被公社、大队的干部定为“资本主义尾巴”，而号召要坚决割掉。

事情也不能全怪两级干部，这同“农业学大寨”运动有关，与不断提出的新口号有关。学大寨原本只是一场与天斗、与地斗的运动，强调的是战天斗地，平整土地，建设大寨田、高产田。上海郊区没有山好移，且土地本来都很平整，在这上面没有多少事好做。上头就提出新的口号，叫“土地格子化”，即把土地重新分割成一块块面积大小基本一样的“格子”。不久，又有新的口号，学大寨人，走大寨路。而大寨那边也不停生产新口号，这个时候的口号叫“堵不住资本主义的路，迈不开社会主义的步”。从太行山小山村里发出的口号，能左右中国农村的走向，他们的口号，很快就会成全国农民行动的指导思想。他们的行动，又很快就会变成全国农民行动的榜样，会让全国农民步调一致地做大寨人正在做的事。这次也一样。

大寨人坚定认为，自留地分给每户社员自由种植，自由买卖，这不是资本主义的尾巴是什么？他们坚决割掉（即“取消”）了这条尾巴，好让大家一心一意搞社会主义，这叫“堵不住资本主义的路，迈不开社会主义的步”，还把“经验”推广到了全国农村。想不到这件事在我们这里竟遇到了前所未有的阻力：不同意！而且不同意的人中居然还有生产队干部、贫下中农和共产党员。大队也没办法，就把收上来的自留地重新分了下去，只是面积减少了一半。但“割资本主义尾巴”的风，到 1972 年 5 月时还在刮，这回的目标是自留地上种植的黄金瓜，当时还有个响亮口号“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



△ * 宝南乡农民采摘黄金瓜（1950 年代中期）

的苗”。就是说，黄金瓜里也有资本主义的苗。

5月时的黄金瓜秧苗摊枝铺叶，都已长得很大，瓜蔓日夜不停向外伸展，为结瓜做好准备。自留地上的黄金瓜苗，是为上自由市场销售准备的，铁定是属于资本主义的。当地农民每年都有在自留地上种植黄金瓜后上自由市场销售的习惯，这也可补贴一部分家用，也从未见有哪家靠有限的黄金瓜走上“资本主义”的。所以长期以来，大家相安无事，没有口号来管辖、制约。

这次来真的了，是公社党委统一部署，各大队分头执行的。时间是中旬的一天。大队干部、驻大队工作组成员、各生产队民兵排长组成的“拔苗队”分头深入到各家的自留地上。他们认认真真地一家家、一棵棵点数，规定数字以内的黄金瓜苗是“社会主义”的苗，超过的就是“资本主义”的苗，而且凡是超过的必须“格杀勿论”。大

队干部按大户、小户规定了每家种植的数字，记得大户是 50 潭（即穴，每穴 4 棵苗），小户是 30 潭。同一畦上的黄金瓜苗，本都是同一家的兄弟姐妹，此时一下子要分出两种完全敌对的“主义苗”，并即将上演生离死别。动真格的这股风刮过来的时候，谁都无法抵挡。东青园生产队队长历来天不怕，地不怕，是有名的“抽筋”，即发起火来，脖子上的青筋会高高突起来的，这次咋咋呼呼了半天，还是眼睁睁地看着自家绿色瓜藤被“拔苗队”坚决地拔掉，甩在地上，很快在太阳底下蔫了，死了。

在已过往的岁月里，我不止一次地种过黄金瓜，不止一次地吃过黄金瓜，不止一次地卖过黄金瓜，但都不能一一记下。我记下的这些，多是发生在我的青春岁月，发生在我人生有纪念意义的时间节点。说是黄金瓜纪事，其实是在回顾我的青春，纪念我的那些特殊经历，说到底，是我的人生纪事。

生命并痛苦的树

梁实秋先生引用美国一位诗人的话说，树与人早晚是同一命运，都要倒下去。只有一点不同，树担心的是外在的险厄，人烦虑的是内心的风波。梁老先生把树当作树，当作同人一样有生命的树，才写出蚂蚁在树干上爬，它会知道痒痒这样的句子，才认同了老外的看法。我们却常常把树当作“材料”“物件”，“大树小树是我栽，任我砍来任我斩”，树便不停地遭到外在的险厄。

皂荚树，这是我幼年看到的最高大的树，它长在一座石桥前，树干之粗，需要我们几个小孩子手连手才能围起来。喜欢爬树的我们始终也没有能爬上去过，因为它的枝桠在很高的树干上才分叉，细枝叉上还有刺。皂荚树树叶是什么模样的已记不真切了，似乎有点像刺槐叶，不过肯定要比它大。它结的果实像一把细长的刀，农村妇女都用它来洗衣服。最让我们心动的是这棵树上有一两个鸟窝，每年都要从里面飞出一群花喜鹊。这棵皂荚树后来被主人卖了。自然，鸟窝也随之毁了。大树倒下之日，便是喜鹊远走他乡之时。从这以后，我再也没有在家乡见到过这么高大的树，也再也没有在家乡见到过喜鹊窝和喜鹊，至今没有。我家也曾有过一棵皂荚树，从年龄上讲，要小得多，从树形上看，也要小得多。大皂荚树倒下之后，我一直在盼望它

和我一起快快成长，还把喜鹊筑巢的希望寄托在我家的皂荚树上，心里美滋滋的。“天有不测风云，树有旦夕祸福”。在那“大跃进”的日子里，初建的人民公社为了早日进入共产主义，开展了一场声势浩大、轰轰烈烈的大搞车子化运动——欲用独轮车、两轮车代替扁担。彼时，大炼钢铁运动还未发动，没有那么多造车用金属，那么就地取材，就用树料代替。上面一声令下之后，凡被相中的大树都得献出自己的生命。皂荚树质地坚硬，用来做轮子、车辐、车架子自然是最佳选择。我家的这棵皂荚树就在一片欢呼声中被执行了死刑。它倒下去了，枝干上鲜嫩的叶子马上失去了往日青葱般的颜色，树干里那充沛的水分也开始慢慢耗散。它躺在地上，像毫无表情的枯萎的老人，只是它那无言的躯干保持着坚硬的本色。从此，地球上少了一棵大树，我美好的希望也就此破灭。自那次以后，在家乡及附近，我再也没有见到过皂荚树，想必都在那次统一行动中终止了生命，连家乡的地方志也记载着这一年“全县树木急剧减少”。而能工巧匠赶制的那些大大小小的车辆，终因不适合乡情而被弃置一旁，也终止了生命。

皂荚树浑身是宝，皂荚可洗丝绸及贵重家具而不损光泽。果可入药，主治痰多咳嗽、中风口噤、癫痫等症。它的材质坚硬，是做家具的好木料，连皂角刺也能治痈肿毒疮等。它对人的好处多多，而人却不能善待它。如果说皂荚树是家乡诸多树种中的佼佼者，那么谷树绝对是家乡树中的布衣黔首，最底层者。

谷树的学名叫什么，我没有去查。我曾向一位资深的中学语文老师请教过，他说水浒中武大郎因其矮小被称为“三寸丁谷树皮”，这谷树同我们这里的谷树是同一树种。你看，把谷树同武大郎这样一个可怜的小人物连在一起，可见其贱了。其实它的生命力是很强的，农村竹园边、水桥旁、浜滩头都能见它的身影。我还看到过环龙桥石头

缝里长出的谷树。施耐庵先生把武大郎称作“三寸丁谷树皮”不知依据的是什么。如果是因武大郎生得矮小而称之，那是风马牛不相及的，因为谷树长得高高大大。我家也曾有过一棵谷树，树干之粗需大人一抱。它长在水桥头，到夏天时便时时觉察到它的好处来。亭亭如盖的树冠挡住了烈日，乡亲们可在树下乘凉，在树荫下洗衣、洗菜、钓鱼。谷树叶片厚厚的，叶面毛毛的。这叶子另有一种特殊功能，可以用它来洗尽油腻。农民们在夏天多有到河中洗涤的习惯。待吃过中饭、晚饭，大人小孩把一家人吃过的碗筷装进竹篮，拎到水桥边，在河里洗之净之。可偏偏有些碗、盆滑腻腻的，用揩布怎么也洗不干净。这时，你只要随手摘几片谷树叶为揩布，三下五除二，什么脏的碗、油的盆，统统洗干净了。谷树材质较松，而且容易被蛀空，似乎没有用它派大用场的。农民对它挺宽容的，长在那里总是一条命嘛，倒也不见有人随便将它砍伐的。但我家的这棵谷树嘛……怎么说呢？它不是被人锯掉的，而是由生产队组织的人在它身上捆上多道钢丝绳，用大力士推土机连根拔起来的。当推土机喘着黑烟，向前跑了几次，才把它的根从泥土里拔出来。它是多么舍不得离开给它生命、给它营养的这方土地啊。树干倒下了，它那挂满泥块的根又好似举起的一只只愤怒的拳头，无声地伸向空中。那是还不算遥远的事，家乡大批资本主义，大干社会主义，取消生产队这个核算单位，向生产大队所有制过渡。为此，我们生产队要整个儿搬迁到另一地方，同另一个生产队合并。我家的这棵谷树连同生产队其他许许多多珍贵的树、普通的树、老年树、中年树、幼儿树，几天之中，统统倒下。从此地球上又少了一大批树。

树是有生命的，这个看似常识性的命题常常被中国人忘记或忽视。多少年来，我们常以征服者的面目对待树，使其不断遭到人给

予的“外在险厄”。“蜀山兀，阿房出”，这也许是记载的最大一次“外在险厄”吧。为做弃置不用的车子砍大树是“外在险厄”，为两级所有制的穷过渡而把大树、小树全部砍光更是“外在险厄”。直到新世纪到来之际，大树小树遭到“外在险厄”的消息仍常有所闻。黎巴嫩著名作家、诗人纪伯伦说过这样一句话：“如果一棵树也写自传的话，它不会不像一个民族的历史。”你信不信？反正我是实话实说，也感到这话很有哲理意味。

（原载 2001 年 9 月 20 日《文学报》）

待见路边野草花

可能是出身乡下，从小务农的缘故，我喜欢路边的野草野花。我识其形，知其名，知道它们千奇百怪的土名，如泽泻叫五袋头草，落葵叫胭脂娘，等等。我也知其性，懂得哪些可以用来治病，如脱力草可治体虚乏力，灰苋头有止泻止痒作用，等等。在城镇化进程中，四周围的农田消失了，代之以住宅小区；沃野中的田岸消失了，代之以柏油马路。野草野花也比以前少得多了，但它们毕竟是“野”字当头的，永不改变祖宗传下来的脾气，到处落脚，四处生根，在路边头，在小区里，一年四季用它们的顽强提醒着人们，世界是广阔的，生物是多样的；也用多彩多姿的美丽，装扮着世界，吸引着人们的目光，不管我们有没有注意到它们。有些野草被科学家发现是宝贝，从其提取物中制成药剂，进而造福人类，如屠呦呦，就是因从黄花蒿中提取青蒿素获得2015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的。黄花蒿在全国分布很广，在上海郊区也每年都生长，到处有身影，只是大伙不熟悉它，不了解它而已。

《诗经》中记录到的野草花

《诗经》是中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歌作者或譬喻象征，或借物

起兴，吟成的素朴诗句，意境却十分悠远。而他们熟悉的植物，便成了经常选择作诗的对象。有人统计过，《诗经》三百零五篇中有一百三十五篇提及植物，其中不少是路边、河边、山边的野草野花。

《诗经》出现在北方，可《诗经》里记录到的那些包括野草花在内的植物，一二千年前就把根扎在闵行这块土地上了，一代一代，生生不息。它们至今仍蓬蓬勃勃地生长着，尽管地盘比过去小了好多，种类也少了好多。

在我居住的小区里，我注意到有种野草今年长在这个地方，明年还是长在这个地方，它就是《诗经》中称“薇”的野草。初春时，它们开始不时冒出细小的绿色，慢慢地，它们长高了，顶叶长成卷须了。再过一段时间，它们长得更兴（方言，茂盛也）了，原来分散的一墩墩的草都连成一片了。薇经历了《诗经》中提到的“作”“柔”和“刚”三个阶段，开始陆续开出了紫红色的花，花形跟蚕豆花、豌豆花相同，颜色却要艳丽得多，只是花形要小一点。三月上旬开始，薇进入盛花期，朋友如在野外时，请不要忘记观赏它们哦。

薇的植物名大巢菜，方言名叫野小寒。小寒也就是豌豆，野小寒，自然也可称野豌豆，一个好像能引起食欲的名字。薇的果实确实像豌豆，只是稍微小一点。历史上，它是常被当作救荒本草，枝叶能食，果实也可食，《史记》中就有伯夷“隐于首阳山，采薇而食”的记载。

《诗经》中记到的野草花，闵行区内还有不少，如鸡脚骨草，名字来历是因为这种野草枝梗的每个筋节处都会向外鼓出，如同鸡脚骨而名。它在《诗经》中的名称是游龙：“山有桥松，隰有游龙”。它们欢喜群居在河湖岸边，开起花来就缀成一片了。这些年我在莘庄地区看到的却只是一株两株，很少能看到大片的了。它的茎直立且多分

枝，每个分枝上都能开花，圆锥穗状，浅紫红色或白色。还有一种叫“兰花”的野草，现在的植物名叫萝藦，在吴语中却有个奇怪的名字：麻将棺材。这都是记入地方志的名称。它的果实形状、大小是有点像麻将（雀），这可能就是它得名的原因吧。这是种攀缘植物，长得很高很长，折断它的叶或枝，会流出白色的乳汁。它的花白色，众多小花朵集聚在顶部，呈球状。在上海郊区，我们的祖辈父辈，一直将它的根视作滋补用品的。

叫花被头草的野草花

花被头草的植物名叫婆婆纳，又一种不起眼的野草，在路边、河边都可见到它们，甚至在高档住宅区的绿化带或河边，我也看到过它们。婆婆纳属玄参科，一年或二年生草本，叶对生，卵形或圆形。茎下部匍匐在地面并分枝，使它们平摊在地上。春天开小花，单朵生于叶腋。花冠淡蓝色或浅红色，有四片花瓣，花瓣上带着放射状深蓝色条纹，这让它显得更好看了。每年三月中旬，摊伏在地上的野草均匀地缀满了朵朵小花，看上去就像一幅素雅的被面，特别好看。婆婆纳因此有个方言名称，就叫作“花被头草”。呵呵，真的很像呀。

这是现在的我们有了闲情逸致时的感受。有生以来，它就是野草。不仅是野草，在历史上，它还曾充当过救灾的重任，饿得发慌的人们常用它来填饱肚子。明朝时的上海人徐光启在《农政全书》中把它列为“救荒本草”。出生于江苏高邮的明代大散曲家王磐，不仅把它写进《野菜谱》，还为婆婆纳写了曲子，全文如下：“破破（同‘婆婆’）纳，不堪补，寒且饥，聊作脯，饱暖时，不忘汝。”另有一段话是“腊月便生，正二月采，熟食，三月老不堪食。”两人都着眼于荒

年救灾。

对为穷苦人做点实事的古人，我一直充满着敬意。十几年我曾创作散文《彼时的野菜》并发表于《电视·电影·文学》杂志，其中特



△ 野胡萝卜（蛇床）

◁ 益母草



△ 蛇莓（蛇卵子草）



△ 紫苏

别写到了徐光启和王磐二位关心民众疾苦之事。花被头草从人的食谱退出后，回归到野草系列。这又出现另一个问题，它们的生命力强，野性十足，经常在田间蔓延成较难防除的杂草，威胁小麦之类的作物生长。那些年月里，它并不受人欢迎，人们千方百计地要消灭它，这自然也没有错。

今天的我们，已不需要再将它们当作填饱肚子的代用品了，它们要是长在田里也是不碍事的。而当我们把它们当作观赏植物时，反倒很能展现出小花小草之美了。我们在记住徐光启、王磐们的同时，也要记住曾在历史上为人类救荒作出过贡献的婆婆纳，“饱暖时，不忘汝”。

（原载 2017 年第 1 期《浦江文学》）

极艳却有毒的野草花

这种花叫蟑螂花，多年生草本，植物名叫石蒜，可能跟它地下有像大蒜那样的球形鳞茎有关，但它们同大蒜不是一个科，却同水仙花有亲眷关系，同属石蒜科。它们多生于竹园、沟边等处。记得小时候看到它们在竹园里一夜之中冒出了长长的花茎，独吊吊像一根蒜苗那样的东西，旁边一张叶子都没有，顶端却是极漂亮的花，感到很惊奇。各家竹园里都是这种红花，让人有种喜气的感觉。人们常说“红花还得绿叶扶”，可蟑螂花不需要绿叶，那花鲜红如血，开得如此招摇、张扬，凡看到过的人，没有人不说它漂亮的。它的花有6朵小花排成伞形，花瓣呈倒披针形，向后展开而蜷曲，造型很美丽。每朵小花中长出7根细长有点向上弯曲的花心，远伸于花冠之外，使整个花朵看上去很大，奔放的花形也增加了美感。花被红色，颜色又极艳，很有欣赏价值。但大人会告诉小孩，不要采它，有毒的。我们村庄各家的竹园中每年开过那么多的蟑螂花，的确是从没有人去碰过它，都让它们自生自灭。

去年，我在博客《褚半农闲话沪语——路边的野花和方言（9）》中，介绍了这种美丽的花和奇怪的花名。博文刚挂出，朋友们就被它如此的艳丽折服了，有的说从来没有看到过，也有的说，看到过，但

不知其名。也有朋友介绍了其他花名，如彼岸花、龙爪花等，还有一个带有外国式气的花名：曼莎珠华。朋友们的说法是对的。说它叫彼岸花，是因为它每年总是先开花，等花谢过后好久，才长出叶子。就是说，同一株植物的花和叶，一生中双方却永远见不到面，就好像一个在此岸，一个在彼岸。这个名字有点悲伤。曼莎珠华的花名来自梵语，意思是天上之花、大红花。原想通过介绍野花来提供上海方言资料的，不料从中也学到了不少其他知识。

也很快有朋友问了，这么美丽的野花应该有个好听的名字呀，怎么会和蟑螂搭上界？是呀，但这个名字是老祖宗传下来的，我们从小就是这样称呼的，且江苏那边也是这样称呼，历代地方志上也是这样记载的。网友们提出了疑问，我有义务作答。我找到 1934 年编纂的上海《青浦县续志》，上面这样写道：它们“多生野田冢墓间，又以其能辟蟑螂，故又名蟑螂花”。这大概就是花名的来历吧。2013 年出版的《上海地区高等植物名录》“石蒜”条下，也记有“蟑螂花”的别名（第 195 页）。

写到这里，我自然而然想到了鲁迅先生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那小小园子里的野草野花，还有那些野虫，对幼小的迅哥儿吸引多大呀，他在那里率性而为，无拘无束，获得快乐，以致他念念不忘，时时回忆，还为我们留下了描绘妙趣横生童心世界的名篇。

比起绍兴的百草园，我们的周围，我们的路边，那是大百草园。其实，不仅是孩童需要百草园，大人也需要百草园。每天劳作之余，徜徉其中，听听鸟语，闻闻花香，缓解疲劳，不胜惬意。而让孩子们从繁重的学业中解脱出来，接触自然，融入自然，热爱自然，认识那些课本上没有的花花草草，激发他们的好奇心，有百利而无一害。遮天蔽日的密密森林，一望无际的茫茫草原，沃野千里的麦浪稻海，对

居住在水泥森林中的我们来说，看到它们也实属不易。那么，就先关心关心路边的野草野花吧，它们每时每刻都在我们身边，而且还不用买票。



△ 有毒的蟑螂花（石蒜）

恶草水花生

水花生是一种多年生匍匐草本植物，叶对生，茎光滑，中间还空心。它的学名是什么，我没有去查，只在一本学生课外读物里看到叫它喜旱莲子草。这名字表明这种野草“喜旱”，而实际上它却偏偏“喜水”，不然我们就不叫它“水花生”了。它是一种水陆两栖的野草。这种野草生长迅速，藤蔓极易蔓延，在地里，一不留神，它就能把作物掩到在由它织成的“网”下而置其于死地；在水中，它可以长得不顾一切而让河道拥塞。

据说这是一种外来植物，竟和日本侵略者有关。老人们说，这种野草是日本鬼子打到上海后带过来的，是他们专门用来喂军马的，所以我们这里很多人至今仍把这种草叫作“东洋草”——东洋鬼子带来的草。至于这种草是否原产于日本并不重要，反正



◀ 水花生

是他们的人带到我们这里的。这种草还有一个名字叫鱼窠草——做鱼窠用的草。这当然是四五十年前的事了。那时一到深秋，摇着网船来到当地的渔民们会在河边放些枯树枝，再将这种草成堆成堆地放在上面，用竹竿固定后做成鱼窠。一到冬天，河面上结冰，水温降低，那鱼也怕冷，它们会自觉不自觉地往草堆下聚集，草堆也成名副其实的鱼窠了。捕鱼时，渔民们在草堆外面用丝网一围，再搅动草堆，并配以声响，鱼窠里的鱼拼命向外逃去，结果都中计了，一条条撞在丝网眼里，进也进不得，退又不能退，最后都到了渔民的渔簏里。这种可以让鱼误认为自己家的草不就是鱼窠草吗？至于叫它水花生草，是因为它的叶子很像花生叶，又喜欢长在水里，故名。

如果东洋草的说法成立，那么，这种草的脾气也太像小鬼子了。它只要一有落脚之地，就千方百计想爬到别人的地域去。很快，那一根又一根的藤蔓迅速向外伸去，一边伸出去一边立即将根扎下去，它天生懂得只有扎住了根才可以把藤蔓伸出去，因此，它向外伸和向下扎是同步进行的。只要有适当的水土条件，它的每根藤蔓可以 10 米 20 米、无限制地伸出去。到了这时，你即使把它的总根砍掉也太晚了，也无济于事了，它就是靠那些细细的小根照样能长得壮壮实实，藤蔓仍然一天不停地向外伸出去。这种草实在太厉害了。如果你把它们扔到河里去，那真是来得正好，它就在河里发起威来了，只要无人干涉，不用半个月，它可以把整条河面铺满。为了多吸取养料，河里的水花生长出的根竟是一蓬一蓬的。这里的农民抓住这个特点，让它为我所用，索性把它们养在河里，需要了，把它们捞起来，轧轧碎，用来做喂猪的青饲料。东洋人可以用它来喂马，我们为什么不可以用来喂猪？到了冬天，河面上的草叶都被浓霜打蔫了，那些长在水中的长长短短的藤蔓仍然可以捞起来做冬天喂猪的青饲料。



◁ 水花生

这种草在水里死不了，在陆地上要它死也要费点神。其他的草把它们锄掉后，稍经太阳一晒就死掉了。东洋草不，虽然也会在太阳底下蔫好几天，但只要让它留在地上，用不了多少天，它又悄悄地在节骱上长出细细的、白白的小根来，根稍一扎牢，它就向外扩张了。农民都有懂得怎样处理的经验，他们会把锄下来的水花生拣回去扔在猪圈里，或让猪吃掉，或让猪踏成猪踏，也有的把它们扔在官路上，继续让太阳晒，让千人万人踏，这下它们就彻底地死去了。水花生的根茎也是不可忽视的，它除了供应养料外，还是主要的繁殖器官。农民在把地上的藤蔓拣光拾净后，不会忘记把那些地下的根茎垒出来，拾干净。那一根根长长短短的东西上长满了一个个小点点，这就是水花生的芽。今天是芽，明天就是藤，就是蔓；今天在地下，明天就会钻到地上来了；今天不露声色，明天就要四处扩张了。

这么厉害的野草，它也有软档，只要其他作物、其他野草长得比它茂盛比它兴，它的那些野性就有可能被抑制，甚至被消灭。比方

说，农民把山芋种在长过水花生的地里，还没等山芋成活、爬藤，水花生就早早钻出地面，露出其狰狞面目了。农民们看到一棵就拔一棵，那些水花生死皮赖脸地不肯离开山芋地，只能拔出一段段根茎来，玫瑰红的，看上去很美。它们的老根还在深深的泥里，用不了多久，从老根上长出来的嫩芽还会从泥土里冒出来。不过，这时候它长的速度再快也及不上山芋藤了。等到山芋藤蔓爬过来爬过去，你牵着我，我连着你，也织成了一张大网，那些重新冒出来的水花生已成不了气候了，它不认输也得认输。水花生织的网可以让别的作物蔫去死掉，在山芋藤蔓织的网底下，它也失去反抗之力，只好慢慢地蔫了下去，就连赖在地下、死活不肯出来的根茎也会一根根地烊掉。农民专门用这种办法，在水花生轰长过的地里种上山芋、大豆、棉花这类作物，不让水花生草成灾。原来这野性十足、给人以十分嚣张印象的家伙也有制服它的办法的。

（原载 2002 年 12 月 5 日《文学报》，
《语文教学与研究》2003 年第 2 期转载）

南村和南村的树叶

南村，因陶宗仪和他的《南村辍耕录》而自元朝起出名。

南村在哪里？一般介绍时都说在泗泾，即现在的上海松江区泗泾镇。如乾隆《娄县志》：“泗泾镇以塘水名，亦曰会波村。元末，陶宗仪南村草堂在焉，故自称泗滨老人。”（卷三，《上海府县丛书·松江县卷》上，第272页）2012年版的新编《泗泾镇志》引用了《娄县志》这段文字，但对南村的位置介绍，仅“位于泗泾古村泾（顾村泾）”（上海辞书出版社2012年3月版，第809页）一句，具体坐落不明。而“顾村泾”是河流还是地名，镇志未有介绍，也不详。其实南村是在泗泾镇南面，从七宝那边过来的这段南北向沪松公路到达泗泾时，有个右转弯，将泗泾地区一分为二，公路北即老泗泾镇，路南就属南村范围。按现在的区划，泗泾地区沪松公路南不属泗泾镇，而是洞泾镇了。泗泾离我家不到十公里路吧，我因那边有亲戚，咨询后才知道，几十年前，我经常踏仔脚踏车在泗泾镇南沪松公路走过的那座桥，就是顾村泾桥。

陶宗仪在南村田间劳作时，会随带笔墨。从明初孙作为《南村辍耕录》写的序言可知，他“遇事肯綮，摘叶书之”，是说当他想到某事某物，或形成某个观点，或佳句涌来时，他都会停下手中的活，

到地边树荫下，摘下树叶，记其关键要点。他所用的树叶，乃随手摘取，并不是事先准备好的。这是陶宗仪记录信息的一种方式，就地取材，随时记录，具有简便易行的特点。

作家陆春祥先生曾在《陶宗仪和南村的树叶》一文（载2020年6月13日《文汇报·笔会》）中提出一个有趣的问题，即元末明初的文学家、史学家陶宗仪在南村辍耕时写作，所用的是哪种树叶？他的结论是“不外乎樟树、枫树，梧桐树应该也有”，“樟树叶显然太窄，枫叶，梧桐叶应该也有”。受浙江朋友的启发，他还想到了应该还要有“桑叶”。

陶宗仪写作时用什么树叶一事文献无记载，各种结论应是推断的，也只能是推断，但也要符合实际情况，才能相对合理。此事推断涉及几个方面，一是，七百多年前，南村那里有些什么树？而且应该是野生的，采摘树叶尤其是大量采摘时才不会发生纠纷。二是，树叶大小不一，能在上面写字的，要有一定的宽度和长度。三是，树叶还要足够多，因为陶宗仪书写的量实在是多，需要的树叶也就特别多了。几百年前泗泾地区有哪些树种？我们先查阅地方志上对植物的记载。松江在历史上称云间，又属松江府和华亭县，自元至元年间起，历史上共18次纂修松江府志（含云间通志、郡志），依照时间顺序，前面几部是《至元松江府图志》《大德松江郡志》《至正续松江志》《正统松江府志》《成化云间通志》《正德松江府志》《崇祯松江府志》。可惜的是，《正德松江府志》以前的五部府志全部已佚，就是说《正德松江府志》是现存最早的府志，它修于明正德七年（1512年），共三十二卷，收录在《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一中。府志卷五“土产”中记有桑、榆、槐、棟、檀、杨柳、椿、朴、松、柏、杉、桧、冬青、梧桐（青桐也）、梓、樟、石楠、乌臼等树木，凡18种，

对桑的记载还有“松江自木棉之利兴，不甚力于蚕事”等句。而纂成于南宋绍熙四年（1193年）的《云间志》是上海最早的一部志书，其中“物产”篇没有记载树木。

陆先生认为“樟树叶显然太窄，枫叶，梧桐叶，都有可能，但都写不了几个字”。他还认为有“桑叶”的理由是：“南村草堂周边的田野上，桑树应该成垄成片”，“宽大的桑树叶子，柔软也有韧性，不容易破，写上几十个字，应该没问题，而且，干了的桑树叶，发白，可保存”。这确乎是比较理想的一种树叶。但从地方旧志记载看，这似乎又不现实，因为当地没有养蚕一说，自然不会种植桑树，更不会到处都是桑树的。满地桑树的情景至今未见。

《崇祯松江府志》（1630年刻本）中记载了松柏等乔木22种树名，没有桑树，倒有这样一段记载：“松郡不力蚕事，树桑绝少。元时太守王至和刻裁桑图，劝民种植，一时成林。遂呼为太守林。又钱庆余于蟠龙塘种桑千株，周侍御伯温题曰‘绫锦墩’。近海上徐玄扈劝人蚕桑，自植数百本于家园。然习俗难化，蚕事未兴，贸丝皆他郡。”（卷六“物产”，《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二，第155页）那时，或官家号召，或官员带头，连徐光启也积极性高涨，言教身教一起上，但也没能推动当地的“树桑”养蚕，习俗实在难以改变。250多年过去了，光绪年间还是老样子：“郡境向不事蚕桑，自道光季年，浦南乡人始有树桑饲蚕者。……近虽植桑渐多，然蚕利犹未溥也。”（光绪《松江府续志》1883年版，卷五疆域志·风俗，《上海府县旧志丛书·松江府卷》九，第133页）而从元时太守王至和的“劝民种植，一时成林”中，也可推测在元代提倡“树桑”养蚕，“一时”而已，最终也没有成功。即使到了现在，这里的百姓仍未以养蚕为业。当然，就是偶有种植的，那是“私有”财产，不是你想采就可去采



△ 荒地上成片的穀（构）树

的。那么野生桑树呢？这个可以有，但也不会太多的。

其他树呢？从“榆、槐、棟、檀、杨柳、椿、朴、松、柏、杉、桧、冬青、梧桐（青桐）、梓、樟、石楠、乌臼”17种树木分析，除“梧桐（青桐）”有较大叶子外，其他树叶细而小，有的还是针形叶，根本不适宜写字。而除野生桑叶外，还有一种穀树，同其他树种不同，野性特强，没有一块荒地会没有它们，而且不是单独生长，一出现就是成群结队的一群，叶子虽然有缺刻，但较大，可供写字。另外还有一种没有记载到的臭梧桐树，灌木，叶子较大，也可供写字。

我一直有个想法，陶宗仪著作，仅笔记体的《说郛》就要有一百余卷，还有《南村诗集》四卷等，加上其他著作多卷，是不是都写在树叶上呢？从常识看，这是不可能的。明史本传这样记载陶著作，“所著有《辍耕录》三十卷，又葺《说郛》《书史会要》《四书备要》，并传于世”（转摘自李修生《陶宗仪及其辍耕录》，《南村辍耕录》第

3页)。这就清楚了，陶宗仪除了撰写著名的《辍耕录》三十卷外，还编辑和整理了《说郛》《书史会要》《四书备要》这些典籍，这就是“葺”。表明陶宗仪对这些文献资料所付出的编辑整理工作，如同梳理、修葺一般，使其更有条理、更完整地呈现出来，方便后人阅读和研究。此处的“葺”，自然不是简单地坐在树下、随意用树叶书写。即使是《南村辍耕录》，或许也只有一部分内容是草写在树叶上的。其实，辍耕而“摘叶书之”所蕴含的，实则是一种勤勉的记录精神。这种精神延续至今，便可理解为“随时记录”，即随时将所思所想、所见所闻记录下来，不断积累知识与信息，当代很多作家、学者也这么做。

“石蒜花”照片配错了

今天《解放日报》(2023年8月30日)“长三角”专版上有篇《石蒜花开，天要凉快了》的美文，还配了幅尺寸很大的彩照，用的标题是《西湖畔盛开的石蒜花》。不用细看，我就发现，石蒜花的图照配错了。



△ 2023年8月30日《解放日报》第11版所配照片

石蒜花的花形绝不是这样的。按照《辞海》“石蒜”条的介绍，“秋季先叶开花，花通常4~6朵排成伞形，着生在花葶顶端，花被红色，向后开展卷曲，边缘呈皱波状”（1999年9月版，第4643页）。我曾在一篇发表的文章中用自己的语言这样描述：“石蒜茎顶生4~6朵花苞，盛开时花瓣向后展开而卷曲，极艳，真可谓‘洵美且异’。”石蒜花极有特色的花形请看图1、图2就清楚了，同《辞海》介绍一致。而现在配图上的花，明显是总状花序，即一根“杆”上下有好多朵花，这同“着生在花葶顶端”的石蒜完全不同，更没有“4~6朵排成伞形”。盛开的花也完全没有石蒜花一样“向后开展卷曲，边缘呈皱波状”的特点，花形极为普通，不会让人有“极艳”的观感。配图上的花一看上去感到像美人蕉，我用手机上的“形式”扫了一下，果然显示是“粉美人蕉”。



△ 石蒜花

▷ 石蒜花的叶子

石蒜还有一个非常明显的特
点，即先开花，后长叶，就是
《辞海》说的“秋季先叶开花”。
说清楚点，就是它开花时是没有
叶子的，到长叶了，花早谢了。
实际是，它秋天开花，第二年春
天才长叶。小时候在老宅上，一
到秋天时，我每年都能看到竹园
里长出的这种花，一夜中突然从
地下长出细长花茎，很快开花，
都没有叶子。这从图 1 看得很清楚，地上长出一根一根的“杆”，下
面全都没有一张叶子，图 3 呢，有足够多的叶子，却没有花。图 1 我
是 2012 年 9 月 20 日拍摄的，图 3 是 2013 年 4 月 21 日拍的，都是在
黎安公园同一个地方拍摄的，开花和长叶，前后相差了半年还多，就
是说，同一株石蒜，花见不到叶，叶见不到花。因为这个特点，度娘
介绍，石蒜花又称为彼岸花。而配图上的花，既有花，又有叶，同石
蒜花的特点完全相反。

石蒜花在方言中还有个名称：蟑螂花，这在上海农村历来就是
这样称呼的。复旦大学谈瀛洲教授在《红花石蒜》一文中说，这种
花，他的家乡宁波乡下也叫“蟑螂花”。（载 2017 年 1 月 19 日《文汇报·笔会》）我看到老祖宗的最早记录是光绪《川沙厅志》卷四：“石
蒜，俗呼蟑螂花，叶如蒜，花瓣碎，色硃红，一名龙爪。”后来的民
国《上海县续志》卷八、民国《南汇县续志》卷十九中也都有这种记



载。至于为什么这样称呼，地方志也有记录：“石蒜，俗名鬼滴血，秋时开花，色殷红如血，多生野田冢墓间，又以其能辟蟑螂，故又名蟑螂花。”（民国《青浦县续志》卷二）

（2023年8月30日深夜发至changsanjiao201811@163.com邮箱，
未回复，不见纠错）

后记

天下草木是一家

莘庄地区原有万亩良田，盛产粮食、棉花、油菜等各种优良农产品，还有如本地大（dú）米、黄金瓜、黄狼饭瓜、浜瓜、白籽黄瓜等，皆是当地引以为傲的特产；野生植物那就更多了，各个老宅基上，树木迤逦排列，亭亭如盖，有白眼树（银杏）、榉榆树、梓树、杨柳、柞树、穀（构）树等，地头岸边的野草则有黄花蒿（苦草）、婆婆纳（花被头草）、猪酸板（马齿苋）、野菠菜（羊蹄）等。1990年代进入城镇化进程后，土地征光不用种田了，旧土地上“长”出的是高楼大厦，连野草野花数量也大为减少，难现昔日原生态的繁茂。从孔夫子倡言“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到王羲之感怀“俯察品类之盛”，先贤慧语，皆道出识草木、感万物之重要。《莘庄草木记》聚焦当地的水稻、麦子、棉花等农作物，聚焦野生草和木。它们无言，忠诚于这方土地，承载着厚重的农事节律、祭祀传统、婚嫁习俗与方言智慧。它们是历史的印记，非遗的载体，记忆的根系，是我生活中的伙伴，亦是“莘文化”这棵大树上不可或缺的枝叶。我要写写它们。

《诗经》是我案头必备之经典。《诗经》中有一百三十五篇提及植

物，总数达一百几十种，可少有人知道，其中很多植物早早根植于上海，生长在莘庄。“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这一题材是我挖掘出来的，或者说是我的乡土散文创作中的深化探索。在以往发表的散文《抱愧了，构树》《槿树和花》中，已涉及《诗经》里构树的名称是“穀”，木槿花称“舜华”“舜英”等。去年中的一天，突然灵光一闪，一个想法随即出现：何不将《诗经》中的植物理一下，以《长在沪地的〈诗经〉植物》为总题，写成一个系列？成稿后，先向两家纸质媒体各投去一篇。没料想到，两位编辑对这个题材都感兴趣，“笔会”编辑谢娟老师还“建议继续写与上海有关的‘《诗经》植物’”，并从8月起，连续在“笔会”发表了4篇“《诗经》植物”散文。这自然点燃了我的热情，促使我继续钩沉典籍、勾连往事、挖掘资料、敲键码字，终有了本书中“《诗经》植物”这一辑。撰写此类题材的散文，我采用“三个结合”的方法，同地方旧志记载相结合，同沪语词相结合，同植物照片相结合，动用的是我的生活积累，撰文角度亦明显与其他作家不同，旨在通过实践探索散文创作的深度。

关联地方旧志记载，源于“天下草木是一家”的认知。1983年2月起，我参加了上海第一轮、第二轮修志工作，至今还没有离场。我参加过《上海县志》《闵行区志》等的编写，也修纂了全国第一部自然村村志《褚家塘志》，还有行政村志《东吴志》等。我还通读过整套《上海府县旧志丛书》以及《上海乡镇旧志丛书》等，对旧志中的记载，特别是“物产、土产”等情况尤为熟悉。而《诗经》中记载的不少本地植物，几百年前的上海地方旧志早就记录到了，援引旧志材料，正是紧扣“长在沪地”之事实，夯实“长在沪地”之根基。

同沪语词结合起来更是不可或缺，两千多年前《诗经》中记到的植物名称，有的同现在的完全一样，有的不仅完全不同，还“土”得

难以名状，却别致传神。我因研究上海方言和明清吴语，老早就记录到了上海郊区大量的这类“土”词语，此番才能得以将其与《诗经》古称一一精准对应。例如，《诗经》中的“芄兰”，植物名“萝藦”，它的方言名竟然叫“麻将棺材”；还有如“游龙”（植物名“红蓼”），方言却叫“鸡脚骨草”；“葵”（植物名“落葵”），方言中的美名叫“胭脂娘”；等等。而当你得知真相后，不得不感慨，取名体现的是一种民间智慧、民俗文化。对多数读者而言，这些知识可能当属初闻，而能用“三结合”方法做此事并出成果者，目前唯见老褚耶。随着上海近郊农村城镇化的进程，这些鲜活的方言词语正渐行渐远，我亦算是为即将消逝的乡音留痕，是一种记录吧。

至于辅以植物照片，则得益于我长期的影像记录习惯。自有了自己第一架照相机后，我一直在用镜头记录乡土风物，拍摄农村物事，自然包括植物中的野草野花。电脑里储存的几百张照片中，很多就是这个专题的。如今撰文，为每种提及的植物配图，不仅有助于读者直观辨识，提升阅读体验，亦使积累的这些影像资料终能得其所用。

我一本正经地书写它们，这可看作我对行将消逝的文化遗产抢救性记录，也是一位乡土作家不容推卸的文化责任。《莘庄草木记》是我的第四部散文集，也是最后一部散文之作。此书题材独特，根植于莘庄这方水土之上；主题鲜明，探寻草木背后的文化底蕴；素材扎实，融汇亲历、文献与影像；图文并茂，力求雅俗共赏、智慧悦读。祈愿这片由草木编织的乡土记忆，能得读者诸君垂青。

（2025年8月12日）

褚半农著作集

- 《久而思：地方志编修和研究文集》(论文集，上海辞书出版社，2024年12月)
- 《或许乡愁》(散文随笔选集，文汇出版社，2023年3月)
- 《横塘莘两岸》(散文集，上海辞书出版社，2023年3月)
- 《东吴志》(村志，中西书局，2020年12月)
- 《上海方言客堂间》(专著，上海书画出版社，2019年9月)
- 《褚家塘志》(第二版)(自然村志，中西书局，2019年5月)
- 《话说绞圈房子》(专著，上海书店出版社，2017年12月)
- 《走到今朝的上海方言》(专著，复旦大学出版社，2016年12月)
- 《步随流水赴前溪》(论文集，复旦大学出版社，2016年10月)
- 《莘庄方言》(专著，学林出版社，2013年3月)
- 《褚家塘志》(自然村志，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11月)
- 《明清文学中的吴语词研究》(专著，上海辞书出版社，2008年10月)
- 《上海西南方言词典》(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6月)
- 《〈金瓶梅〉中的上海方言研究》(专著，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6月)
- 《听雨怀忠堂》(散文集，三联书店，2004年5月)
- 《过去不会过去》(散文集，中国文联出版社，2001年11月)
- 《上海县教育志》(主编)(专志，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9年12月)